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國之山才國之館集

子集

第六卷 第二號 (民國二十一年三月)

插圖

洛陽新出土古象棋盤圖

專著

唐故米國大首領米公墓誌銘考 何遂

崔顥詩集跋 傅增湘

題跋兩通 劉盼遂

董解元弦索西廂記中的兩個典故 孫楷第

敦煌叢抄

二十年來中算史論文目錄 李儼

清史傳目通檢 孟森

新書介紹

Kuo Mo-jo: New Classification of Bronzes.

Translated into English by John C. Ferguson.

國立北平圖書館珍本書籍刊行會新

版書籍廣告

通制條格二十二卷

此元代官書。即大元通制中之條格也。卷內紀事至延祐年止。蓋英宗時重修本。與元史刑法志適合。永樂大典內所收至正條格。分目凡二十七。今此本所存者。僅戶令、學令、選舉、軍防、儀制、衣服、祿令、倉庫、廩牧、捕亡、賞令、醫藥、假寧、雜令、僧道、營繕等十九項。尙得其三之二。原書久佚。明清以來書目絕不著錄。本館舊藏內閣大庫。明初墨格寫本。允稱天壤間僅存之秘笈。爰如式影印。以爲治元代史事者之助。精裝六冊。實價六元。

全邊略記十二卷

明天啓間遼東巡撫桐城方孔炤著。記明季邊事至詳。乾隆間入禁書目。四庫不收。故傳本至罕。本館購得明刻初印本。並移書日本內閣文庫影鈔補足。用上等連史紙加工精印。誠研究明清之間及明季史事者不可不讀之秘籍也。全書六冊。實價六元。

平寇志十一卷

此書一名流寇志。清初管葛山人彭孫貽著。記明末流寇始末。自崇禎迄順治用編年體敘。次清乾隆間禁書書目著錄原本。流傳絕罕。茲據清初活字印本重印。全書三冊。實價三元。

鴉片事略二卷

清李圭撰。圭江甯人。嘗官浙江海甯州知州。此書敘道光間鴉片戰爭始末。至詳盡。爲研究中國近代外交史者絕好資料。原有光緒間刻本。傳本近亦罕見。特重印以廣流傳。全書一冊。定價一元。

鬱岡齋筆塵四卷

明王肯堂撰。肯堂爲明萬曆間醫學專門名家。此書首卷論醫諸條。皆深切微妙。第三卷介紹利瑪竇西說及論述西曆尤詳。爲研究西學東漸史者所必讀。四庫入存目。傳本至罕。本館覓得明萬曆間原刻本。據以精印。全書二冊。實價三元。

埋劍記二卷

明吳江沈璟著。沈氏爲明代曲律專家。所撰傳奇僅義俠記見刊於毛氏六十種曲。餘並未見傳本。本館頃從鄞縣馬氏借得此書。乃明代金陵書肆繼志齋刻本。附圖精工悅目。亟爲加工影印。以供同好研究中國戲曲史者。當以先觀爲快也。精裝二冊。實價二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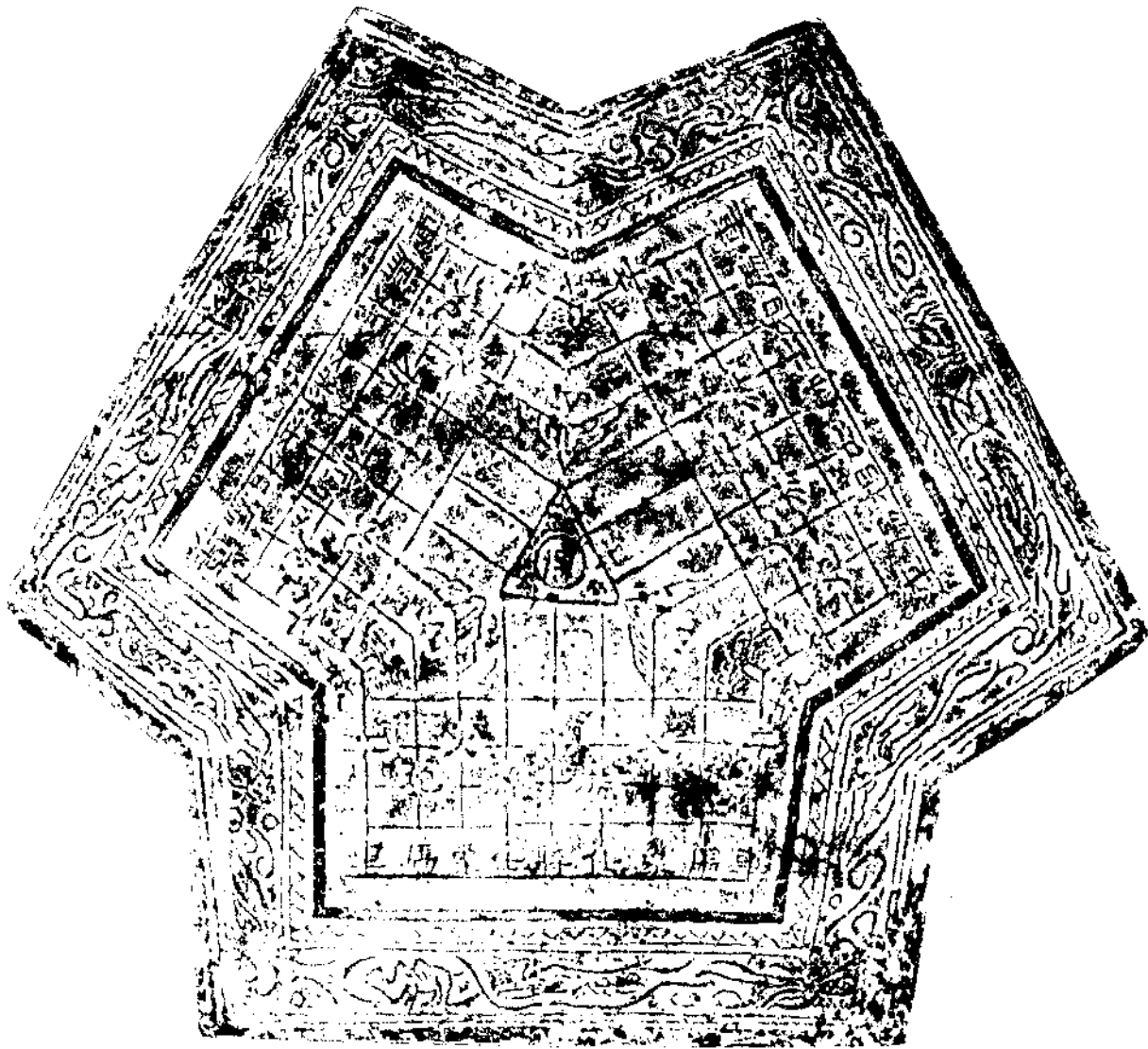
總發售處 北平文津街北平圖書館

北平代售處

文奎堂
富晉書社
景山書社
北大出版部
師範大學國文部

外埠代售處

陸福寺街 南京 江蘇省立國學圖書館
青雲閣 上海 中國書店
景山東街 杭州 浙江省立圖書館
漢花園 天津 中華書局
南新華街



洛陽新出土古象棋盤圖

洛陽新出土磚製古象棋盤一具，成六角形，分爲三方。每方具將一仕象馬車旂炮火各二，卒三；共十八子。案吾國象棋，在隋唐以前，其式與今行者殊科，孟心史先生以爲與今日歐洲通行之象棋相近，大致可信也。現行象棋之逐漸形成爲三十二子二人對奕，其時間最早不能出北宋，至南渡初，乃有文獻可徵。此局三人對奕，蓋仿溫公七國象棋格局爲之，易七國爲三國。觀於炮字從火不從石，疑出於南宋以後；或亦受有當時平話方面說三國之影響亦未可知。謂爲漢魏間物，似過早也。

編者識。

唐故米國大首領米公墓誌銘考

何 遂

按魏源海國圖志唐西域沿革圖，米國在葱嶺西那密水南，與窳遠史康何商彌等國爲鄰。又按唐玄奘西域記，從此（怖悍國）西北入大沙磧，望大山尋遺骨以知所指，行五百餘里，至颯秣建國，唐言康國也。國周千六七百里，東西長，南北狹。從此東南至彌秣賀國，唐言米國也。國周四百餘里，據川中，東西狹，南北長。又按唐書（二百二十一）下，康者一曰薩末鞬，亦曰颯秣建，元魏所謂悉萬斤者。其南距史百五十里，西北距西曹百餘里，東南屬米百里，北中曹五十里，在那密水南。君姓溫，本月氏人。始居祁連北昭武城，爲突厥所破，稍南依葱嶺，即有其地。枝庶分王，曰安，曰曹，曰石，曰米，曰何，曰火尋，曰戊地，曰史，世謂九姓，皆氏昭武。又云：米或曰彌末，或曰弭秣賀，北百里距康。其君治鉢息德城。永徽時爲大食所破。顯慶三年，以其地爲南謐州，授其君昭武開拙爲刺史，自是朝貢不絕。開元時獻璧舞筵師子胡旋女。十八年大首領末野門來朝。天寶初封其君爲恭順王，母可敦郡夫人云云。米國事實見于載籍者僅此。銘爲甄製，丹書未鐫，年久磨滅，字多不能別識。誌稱米君諱口寶，與末野門首字音相同，疑即此人也。其事跡惜字太模糊，未能卒讀。唯知米君者天寶三載卒于長安縣而已。開元止於廿九年，明米君在長安十四年矣。葱嶺以西諸國，唐代與中原往還，事跡甚少，此輒可補史書之闕，殊可寶也。方君壯猷回北平，以此輒及熹平四年朱書陶甕寄贈北平圖書館，與前寄贈之丹書衛字瓦，均可爲文獻之一助。熹平四年陶甕，以時間匆促，未克一讀。

其文，乞方君詳考後有以見教也。二、四、十六何遂於長安菊花園寓所。

編者按：米國大首領甄誌，硃書，背面有花紋。全文細為辨識，約略可讀，茲依式逐錄如次：

唐故米國大首領米公墓誌銘 并序

公諱薩寶米國人也生於西垂心懷口土忠

志等口口陰陽烈石剛柔敘德崇心經律志行

玄門口苦海以逃名望愛何而口肩口口天寶

元年二月十一日口長安縣崇化里春秋六十有五終

於私第時也天寶三載正廿六日窆於高陵原禮

也嗣妻子等口喪戚不朽銘曰

滔滔米君口口口榆楊口口口口口法

心匪固口口沉良逝川忽逝長夜永口

口維天寶三載正月廿六日

隋書百官志，雍州薩保為視從七品，諸州胡二百戶已上薩保為視正七品。通典及舊唐書職

官志，竝記唐代有薩寶府，中有祚正祚祝率府府史諸官，為視流內外九品之官。據宋敏求長

安志卷十布政坊條，則薩寶府官主祠祚神。林寶元和姓纂卷四安氏條謂後魏安難陀至孫

盤娑羅 唐書宰相世系表作盤婆羅 代居涼州為薩寶。由此可知薩寶者乃火祚教中之僧職，用以轄中國

火祆教徒之官，其職與元代崇福司之於也里可溫略同也。薩寶一辭，日本藤田豐八謂係梵語 *Sarthavaho* 一字之音譯，（見大正四年二月份史學雜誌藤田氏西域研究第二回）

羽田亨氏謂係回鶻文 *Sartupai* 一字之音譯，（見大正四年九月份東洋學報羽田氏回鶻文法華經普門品斷片）俱有隊商首領之義。此誌米公諱薩寶，蓋管轄火祆教徒之番長，與安難陀氏一家之職位無異也。誌文之一陰陽烈石剛柔敘德崇心經律，志行玄門。一諸語，當與火祆教理有關，並說明其人亦爲教徒。誌文又云米薩寶於天寶元年二月十一日卒於長安縣崇化里，崇化里卽崇化坊。宋姚寬西溪叢語卷上謂唐一貞觀五年，有傳法穆護何祿將祆教詣闕聞奏，勅令長安崇化坊立祆寺，號大秦寺，又名波斯寺云云。一說者因姚氏沿襲贊寧之誤，混火祆摩尼與景教爲一；又以宋敏求長安志崇化坊並無祆寺，遂謂叢語之文乃係由貞觀九年景教僧阿羅本來長安而傳訛，而崇化則義寧之誤。今觀此誌，可知崇化坊實有祆寺，足以證明叢語所云不虛，敏求長安志特失記耳。長安志又謂薩寶府官以胡祝充其職。叢語所記貞觀五年傳法長安之穆護何祿，應是西域何國人，故氏何，與西域僧伽大師同國。天寶時爲薩寶者仍爲西域米國人，敏求所記，得此誌而益增一證矣。又據慧超往五天竺國傳，米國與安國曹國史國石驪國康國並事火祆，不識佛法，則米國大首領而爲火祆教薩寶，無足異也。唐代入中國之西域諸教，景教有大秦景教流行中國頌一碑，煌煌鉅製，爲中國宗教史上一重要之資料。摩尼教有敦煌發見諸遺經爲之表彰。至於火祆教則除文獻上之證

唐故米國大首領米君墓誌銘攷

四

據外，未見其他。米薩寶此誌雖甚簡略，不足以方景教碑，顧就火祿教流行中國之史跡而言，亦至足珍異也矣。因讀何先生考文，附識所知如此。二十一年四月，向達識於國立北平圖書館。

崔顥詩集跋

傅增湘

崔顥詩，明正德刊本，九行二十字，白口雙闌。版心上方，有工字軒刊四字，魚尾下題顥詩二字，字體疏勁而寬博，殊便老眼。取明百家本校之，改訂三十餘字，寫成校勘如別表。前有徐景嵩序，後有田瀾刻書跋，緣其罕見，錄存於左方。據田氏自言，曾刻陳思王，駱賓王，皮日休，劉義，于漬，博物志，續志，褚氏遺書，於京師及平陽。以余所覩記，生平惟得見陳思王集，曾收置篋中，餘皆不易觀，知其流傳者鮮矣。此集亦極罕見，各家藏目者無之，聞其源亦出天一閣所藏也。

刊崔顥詩集序

顥詩一卷，凡四十一首，長安田海山手錄以示予者也。顥在當時，最爲知名，只黃鶴樓一詩，太白見之，闌筆，其爲名流所推服可知。獨其全集，世不多見，其見於他集者亦甚少，予每恨焉。及觀海山所錄，雖倍蓰他集，而散逸不傳者，亦已多矣。大抵物常聚於所好，天下奇書典故，不遺所好而散逸不傳者，蓋不獨顥詩爲然也。海山性博雅，好古，每見異書，輒手錄弗厭，旋復梓行，可謂深於好者矣。向使顥詩不遭海山之好，則此四十餘首，又未知畢竟何如。予固以顥詩不得盡傳爲恨，又喜顥詩僅得其傳而尤有待也。遂受而刻之，且與世之未見者共焉。海山名瀾，字汝觀，別號海山居士云。

正德十年九月六日

賜同進士出身文林郎知咸寧縣事遼陽徐景嵩書

予愛古書，見世之無板者，皆欲手錄刻之，但無財力以副其心耳。稍稍進，自少易，如此集者爲之宗兆。陳思王，駱賓王，皮日休，劉義，于漬，博物志，續志，褚氏遺書，俱已刻之京師及平陽。待日用餘贏，漸謀所見。不知天肯令予爲蠶魚否！正德十年七月

月十八日長安田瀾書于工字軒。

崔顥詩集一卷

| 原 | | 明嘉靖百家唐詩 | | 本 | |
|---|---|---------|------------------------|------------------------|---|
| 卷 | 版 | 行 | 字 | 誤 | 本 |
| 一 | 一 | 十一 | 送潮 | 逆潮 | 校 |
| 一 | 一 | 二十 | 上弦 | 上絃 | 改 |
| 二 | 二 | 二 | 一作入 | 衍 | |
| 二 | 二 | 三 | 轉戰解城全 | 戰解城亦全 | |
| 二 | 二 | 七 | 一作一 | 衍 | |
| | | 十七 | 秦箏 | 秦箏 | |
| 三 | 三 | 七 | 一作山 | 衍 | |
| 四 | 四 | 一 | 一作茲一作留 | 均衍 | |
| 四 | 四 | 三 | 一作成一作青青 | 均衍 | |
| 四 | 四 | 四 | 一作在 | 衍 | |
| 四 | 四 | 六 | 征馬出 <small>一作去</small> | 征馬去 <small>小字衍</small> | |
| 四 | 四 | 十 | 虜騎不 <small>一作罷</small> | 虜騎罷 <small>小字衍</small>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 | 六 | 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九 | 二 | 二 | 七 | 六 | 二十 | 十七 | 十六 | 十五 | 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池因才子拜 | 三月 | 一作能 | 淥 | 一作春日 | 腰間 <small>一作帶一作垂</small> | 一作射 | 一作去 | 出磧 <small>一作塞</small> | | | | | | | | | | |
| | | | | | | | | 芳香 | 秦川寒食 <small>別起</small> | 春憶 | 綠 | 一作春日 | 腰間 <small>一作帶一作垂</small> | 一作射 | 一作去 | 出磧 <small>一作塞</small> | | | | | | | | | | |
| | | | | | | | | 馬驕 | 秦川寒食 <small>別起</small> | 初憶 | 綠 | 一作春日 | 腰間 <small>一作帶一作垂</small> | 一作射 | 一作去 | 出塞 <small>小字衍</small> | | | | | | | | | | |
| | | | | | | | | 日半斜 | 連上行秦川下 | 二月 | 衍 | 衍 | 腰帶垂 <small>小字衍</small> | 一作行 | 衍 | | | | | | | | | | | |
| | | | | | | | | 下社 <small>一作杜</small> | 不到家 <small>小字衍</small> | 衍 | 衍 | 腰帶垂 <small>小字衍</small> | 一作行 | 衍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下社 <small>一作杜</small> | 連上行秦川下 | 二月 | 衍 | 衍 | 腰帶垂 <small>小字衍</small> | 一作行 | 衍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未斜 | 連上行秦川下 | 二月 | 衍 | 衍 | 腰帶垂 <small>小字衍</small> | 一作行 | 衍 | | | | | | | | | | | |
| | | | | | | | | 馬嬌 | 連上行秦川下 | 二月 | 衍 | 衍 | 腰帶垂 <small>小字衍</small> | 一作行 | 衍 | | | | | | | | | | | |
| | | | | | | | | 芳香 | 連上行秦川下 | 二月 | 衍 | 衍 | 腰帶垂 <small>小字衍</small> | 一作行 | 衍 | | | | | | | | | | | |
| | | | | | | | | 地因公子拜 | 連上行秦川下 | 二月 | 衍 | 衍 | 腰帶垂 <small>小字衍</small> | 一作行 | 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十五 | 十五 |
| | |
| 自誠 | 生涯 |
| | |
| 自識 | 達觀 |
| | |

書畫書錄解題

余紹宋著

六冊 定價四元 國立北平圖書館印行

余懋園先生爲今之有名書畫藝術家，其所著之畫法要錄一書，學術界爭相購讀，曾經再版。現又成書畫書錄解題十三卷，全書所收自漢迄今凡八百餘種，每種皆有解題。其解題主要之點有四：一曰正體例，二曰辨疏舛，三曰重考證，四曰存珍本。誠爲論中國書畫藝術不可多得之書，即治目錄學者亦宜手一編。末附筆者索引，尤便檢查。本館得著者之同意，特爲印行，以供學人之求。

題跋兩通

劉盼遂

跋大同前承務郎行趙州贊皇縣主簿劉合故李夫人墓誌銘

右李夫人墓銘，作於武后萬歲通天二年六月，近年出土洛陽，歸開封河南圖書館。志云，「夫人諱五娘，字玉京仙。隴西成紀人也。」或者以玉京仙三字字爲疑。盼遂按六朝唐時僧尼婦女，率有以三字爲字者。考古家往往未能致詳，今凡得例十餘事，彙陳於左，以供學者參証焉。

一、涼張天錫字公純嘏。世說新語言語篇注，引張資涼州記曰，天錫字公純嘏，安定烏氏人。（

日本金澤文庫藏宋汪藻本，奪公字，蓋由不知古有三字字，而誤削也。）崔豹十六國春秋

亦云，「天錫字公純嘏。」唐修晉書六十張天錫傳云，「天錫字純嘏，初字公純嘏。入朝，人

笑其三字，因自改焉。」

二、隋崔弘度字摩訶衍。隋書七十四酷吏傳，崔弘度字摩訶衍，仁壽中檢校太府卿。新唐書七

十二下宰相世系表崔氏第二房云，「弘度字摩訶衍，隋檢校太府卿。」歐陽永叔蓋亦不知

古三字字之例，而削去此衍字爾。

三、隋道士屈突無爲字無不爲。王士禎池北偶談二十一卷一字字條引龍川別志。

四、唐尼法澄字无所得。唐開元十七年十一月興唐寺主尼法澄塔銘。

五、唐崔夫人字尊德性。唐寶從直河南司錄廬公夫人崔氏墓志銘云，「夫人諱績字尊德性。」

博陵安平人也。

六、宋晁說之又字伯以父，陸游放翁文集景迂生碑文。

七、宋劉敞字仲原父，

八、宋劉敞字伯貢父，右二則皆見歐陽文忠公集卷三十五集賢院學士劉原文墓志銘，又見王

應麟困學紀聞申論此事。

九、清傅山又字公之佗，清史稿傅山傳。

十、清陶一字昭萬有，池北偶談卷二十一，一字字條所錄。

右臚列三字字凡十事，足證此例通行於六朝以降，則玉京仙之字正未爲怪矣。特此種資料，散漫無紀，難得彙觀，遂形其觚異爾。

跋隋渡遼將軍上柱國普安公司兵參軍事楊暘墓誌銘

右楊暘墓誌銘，刊於隋開皇八年七月十七日甲壬，近年自洛陽出土，不知流落何處。銘云，「誕此哲人，奇峯特秀。尺木旣升，增嶠始搆。」所謂尺木云者，蓋有二說：一則王充論衡龍虛篇云，

短書言龍無尺木，無以升天。又曰升天又言尺木，謂龍從木中升天也。彼短書之家，世俗之人也。見雷電發時，龍隨而起，當雷電樹木擊之時，龍適與雷電俱在樹木之側。雷電去，龍隨而上，故謂從樹木之中升天也。

一則段成式酉陽雜俎十七卷鱗介篇云，

龍無尺木，不能升天。尺木龍頭上如博山形，（盼遂按博山香爐名，宣和博古圖有博山爐圖）
一龍無尺木，不能升天。

故碑以尺木與增嶠爲儷，並言高舉之意。清俞正燮癸巳類稿卷七，解尺水字義條，據馬總意林引桓譚新論云，「龍無尺水，無以升天。聖人無尺土，無以王天下。」遂謂論衡尺木爲尺水之誤。不知意林尺水實尺木之誤。蓋鈔胥梓人，罕知古義，以尺木爲難解，往往逕改尺水以求淺易。今楊暘志銘顯作尺木，不作尺水。則俞氏之謬，可不攻而自破矣。又江表傳孫策教曰，「龍欲騰翥，先階尺木者也。」三國志吳志引太史慈傳注梁沈約陶華陽先生登樓不下詩云，「側聞上士說，尺木乃騰霄。雲駟不輾地，仙居多麗譙。」唐許敬宗作尉遲鄂公碑云，「翠虬騰驤，必先階于尺木。」凡此尺木，俞氏統謂爲尺水之誤，說頗難通。嗣讀近日洛陽出土唐雋州邛都丞張客墓誌銘云，上元三年十月「飛謠海甸，宣才江澳。雅政清夷，仁風肅穆。英英君子，鸞鳳其族。長逾千里，微班尺木。」此銘以尺木與澳穆族三字押韻，知絕無作尺水之理。明俞氏尺水之說爲無稽矣。

154

歐
羅
巴
地

四

董解元西廂記中的兩個典故

孫楷第

在見存董西廂卷一有柘枝令一曲。其文云：

也不是崔韜逢雌虎，也不是鄭子遇妖狐，也不是井底引銀屏，也不是雙女奪夫。也不是離魂倩女，也不是謁漿崔護，也不是雙漸豫章城，也不是柳毅傳書。

下接着牆頭花曲云：

這些兒古蹟見在河中府。即日仍存舊寺宇。這書生是西洛名儒，這佳麗是博陵幼女……先是盤旋騰挪了一番，繞了一個大灣子，然後扣到題面。我們曉得，這不是偶然的說話，這是勾欄中的老規矩。當那鑼聲乍歇，羣衆屏息，伎藝人登了臺要伏侍天下看官的時候，未曾敷衍正文，先須交代題目。而交代的方法，便是這樣不慌不忙，東拉西掣，漸漸引起。董解元「既然要在諸宮調裏着數，」自然脫不了要學伎藝人的口吻。像元無名氏貨郎且雜劇第四折肖那嬾母張三姑說唱貨郎兒的口吻，也是如此。看轉調貨郎兒一曲：

也不唱韓元帥偷營劫寨，也不唱漢司馬陳言獻策，也不唱巫娥雲雨楚陽臺，也不唱梁山伯，也不唱祝英臺，只唱那娶小婦的長安李秀才。

像後來的一遠不說秦漢三國，近不說殘唐五代，也是一樣的罷。於此可見由不唱某某而說到要唱某某，這是當時演唱人的口頭禪，其目的在於表示他所唱的並不是路歧人和一般勾欄中

所唱的尋常話本尋常題目，乃是書會或者個人新編的嶄新話本，風流格範。以此推去，則所云不唱的，大概是當時常唱的了。然而後來的結果，有說唱人所預料不到的。比如董解元柘枝令曲後關所舉的「離魂倩女」四個故事，除了「雙漸豫章城」故事不甚普通外（余友趙斐雲先生有詳考），餘皆為常人所知。而前關的四個故事，則普通人多不知道。「井底引銀餅」「雙女奪夫」其事尤僻。明沈先受有鄭清之銀瓶，記未見不知與此有關否。余年來翻閱雜書，隨時留意，極欲知此二事之來歷佐證，直至今日，尚無頭緒。自唯謏陋，遠愧向歆之多識，近無紀昀之淹通，將以窮幽顯之理，極事物之微，以我這樣的，實在辦不到。無已，姑就所知者寫出來，貢之同好，略佐談塵。世之博雅君子，苟能知井底之餅，見奪之夫，輒惠尺書示其原委，斯則不勝感激者矣。

按：「崔韜逢雌虎」鄭子遇妖狐，一大曲中俱演之。關漢卿金線池雜劇楔子云，「鄭六遇妖狐，崔韜逢雌虎，那大曲內盡是寒儒，想知今曉古人家女，都待與秀才每為夫婦，一可以證明所云鄭六，即董西廂之鄭子。（按此金線池劇中語。王靜安宋元戲曲考誤記作謝天香劇。）武林舊事所載宋官本雜劇段數，有崔智韜一本，又艾虎兒雌虎原注云：推智韜一本，崔智韜亦當即崔韜。宋官本雜劇，據王靜安先生考，所唱諸曲有大曲，法曲，有諸宮調，亦有普通詞調。此但以故事為目，不知何曲。至董西廂作者自云為諸宮調，所列諸目，以意推測，當亦是諸宮調。此二故事在當時流行演唱，蓋亦不亞於會真記等，可惜至今沒有留下的話本，連其事也幾乎沒有人知道了。

崔韜逢雌虎事，見太平廣記四百三十三引，注云「出集異記。」按唐集異記有二書：一曰薛用弱

集異記。新唐書藝文志著錄云三卷，宋史藝文志作一卷。文獻通考卷十八中經籍考，據晁氏讀書志作二卷，與今顧氏四十種小說同，然只十六則。四庫本亦十六則更無崔韜之文。一日陸勳集異記。文獻通考於薛用弱集異記後出陸氏集異記二卷，引晁氏語云：「唐陸勳纂，語怪之書也。凡三十二事，言犬怪者居三之一。」按廣記四百三十七四三十八二卷皆記犬怪中多引集異記當即陸書今宋史藝文志作陸勳集異記二卷志字蓋誤此書後來更無單行本。此廣記所引或為薛氏佚文，或是陸書之文，均不可知。今抄錄於左，以便觀覽。

崔韜，蒲州人也。旅遊滁州，南抵歷陽。曉發滁州至仁義館宿。館吏曰：「此館兇惡，幸無宿也。」韜不聽，負笈升廳。館吏備燈燭訖，而韜至。二更展衾，方欲就寢，忽見館門有一大足如獸，俄然其門豁開。見一虎自門而入。韜驚走於暗處，潛伏視之。見獸於中庭脫去獸皮，見一女子奇麗嚴飾，昇廳而上，乃就韜衾。出問之曰：「何故宿余衾而寢？韜適見汝為獸入來，何也？」女子起謂韜曰：「願君子無所怪！妾父兄以畋獵為事，家貧欲求良匹，無從自達，乃夜潛將衾皮為衣，知君子宿於是館，故欲托身以備灑掃。前後賓旅皆自怖而殞。妾今夜幸逢達人，願察斯志。」韜曰：「誠如此意，願奉懽好。」來日，韜取獸皮衣棄廳後枯井中，乃挈女子而去。後韜明經擢第，任宣城時，韜妻及男將赴任，與俱行月餘，復宿仁義館。韜笑曰：「此館乃與子始會之地也。」韜往視井中，獸皮衣宛然如故。韜又笑謂其妻子曰：「往日卿所着之衣猶在。」妻曰：「可令人取之！」既得，妻笑謂韜曰：「妾試更著之。」接衣在手，妻乃下階將獸皮著之。纔畢，乃化為虎，跳擲哮吼，奮而上廳，食子及韜而去。像這女子所說的，因為家貧不能託媒的緣故，才穿上虎皮到館驛中來求愛，真是怪談。可憐那崔

「鶻只知貪戀女色，蒼猝間和女子組織了家庭，後來直鬧的身且不保，覆宗絕嗣，演成了大慘劇。遇見這樣雌虎，真是不幸極了。按吾國民俗，認為獸類中之狐狸為最近於女性的。在許多小說小說許多傳聞中，差不多艷迹皆屬於狐狸。其間固然有受蠱惑而死的，但也享盡了洽狎之福，並不覺得怎麼可怕。像這一段以虎為女子，在吾國小說中可以說是極少見的，而最後仍脫不殘惡之本性，寫來更是怕人，似乎對於風流的子弟郎君們下一警告，應當注意一點，說不定有遇見雌虎之可能。總之，根據書傳的記載，狐變的女子，無論如何，比虎變的女子平和的多，雖然有時更狡猾一點。所以，同一遇見妖精，其命運實大有逕庭。讀者如不相信，試把下面鄭子所遇的妖狐和崔韜的雌虎比較一番，便知言之不謬了。

「鄭子遇妖狐」事出於有名的沈既濟的任氏傳，太平廣記四百五十二引。傳中的「鄭子」已失其名，第六文中輒泛稱之為「鄭子」，董解元因之也用了鄭子之稱。但究竟不是姓「鄭」名「子」，所以比較起來，還是關卿的「鄭六」妥當一些。但這是末節，沒有關係。原文約數千言，清新雋永，極盡文人之能事。現在不能全引，約略的說說。大意是大唐信安王禕的外孫有韋使君名峯者，韋使君的從父妹婿有鄭姓，第六，不記其名，貧無家託身於妻族。一日在里曲中遇見一位漂亮的姑娘偕伴步行。鄭子便獻慇懃，以乘驢借之。隨至家中，便結歡好。詰其人，云任氏，第二十。天明別去。問女所居，則本是棄地無第宅，但有一狐常引誘男子。鄭子雖知之，而懷想彌切。經十餘日，方遇之於西市衣肆。任氏側身避於稠人中。鄭子連呼，任氏方背立，以扇障面。說道：

公知之，何相近焉？

鄭子極力解釋，說自己雖知之，並不以為意。於是兩人商量好，便租了房子同居起來。那韋峯亦好色之徒，聽見鄭子得了一位絕代的佳麗，便馬上跑到他家去看。值鄭子不在，任氏一人在家。一見鄭子，發狂擁抱。任氏竭力撐拒，汗流被體，度力不能支，乃長嘆云：「鄭六之可哀也！」韋峯覺得話有點奇怪，便問此言何意。那任氏的答覆最爲慷慨，最爲悱惻動人。

鄭生有六尺之軀，而不能庇一婦人，豈丈夫哉？且公少豪侈，多獲佳麗，遇某之比者衆矣；而鄭生窮賤耳，所稱愜者唯某而已。忍以有餘之心而奪人之不足乎？哀其窮餒，不能自立，衣公之衣，食公之食，故爲公所繫耳。若糠糲可給，不當至是！

韋峯雖是紈袴公子，但頗有氣義，一聞此言，便釋手不肯相犯。以後常以財物周濟他們夫婦。與任氏雖歡洽備至，而不及亂。任氏也很幫韋峯的忙，給他介紹過好幾個密斯（素所悅慕而不能得的）。鄭子亦倚仗任氏的經營擺布，發了幾批大財。歲餘，鄭子得了官，將往金城縣上任，欲攜任氏同行。但任氏非常不願。詰其故，則曰：「有巫者言，某是歲不利西行，故不欲耳。」鄭子與韋峯共笑其迂，固請之。任氏不得已，乃同行。任氏乘馬居前，鄭子騎驢在後。行至馬嵬，突然發生了不幸的事。是時西門圍人教獵狗於洛川，已旬日矣。適值於道，蒼犬騰出於草間。鄭子見任氏歛然墜於地，復本形而南馳。蒼犬逐之。鄭子隨走叫呼，不能止。里餘，爲犬所獲。鄭子銜涕出囊中錢贖以瘞之。

那時任氏死後的情景是如何呢？

迴視其馬，嚼草於路隅。衣服悉委於鞍上，履襪猶懸於鐙間，若蟬蛻然。唯首飾墜地，餘無所見。任氏便這樣的斷送了他的青春。後來鄭子思慕不已，與韋峯同適馬嵬，展任氏之墓，長慟而歸。沈既濟記任氏事也至此而止。以下的文字，便是餘波了。

如此迤邐紆曲寫出來的任氏，真是東方式的淑婉女子。他很聰明，很能體貼丈夫，很隨便但也很貞烈。至於勉徇夫主之意，飽獵犬之腹，則尤值得同情。像這樣的妖狐，就是屢次遇見又有什麼妨碍呢？最有趣味的，是他的捐生之地竟和楊玉環一樣在馬嵬驛。而論他的品格，却比玉環高多了。一個能同情於他的情人鄭子，而不為戚晚豪華之韋峯所屈。一個則羨慕乃翁三郎之富貴，聽其作新臺之行，朝歡暮娛，把可憐的壽王竟置之度外，造成唐朝的穢史痛史。雖亦不免馬嵬一役，而其人實不可恕。沈既濟這本傳奇，也許是有寓意的，並非偶然；或者真有意和大唐的第六代天子開玩笑，也未可知。

以上解釋兩個典故，話是說得不少了，本文就在這裏結束。「井底引銀瓶」「雙女奪夫」我希望尚有能發見之一日。

八相變文第一種

雲字廿四號

爾時釋迦如來，於過去無量世時，百千萬劫，多生波羅奈國。廣發四弘誓願，直求无上。不惜身命，常以己身及一切萬物，給施衆生。慈力王時，見五夜叉，爲啖人血肉，飢火所逼，其王哀憊，與身布施，餒五夜叉。歌利王時，割截身體，節節支解。尸毗王時，割股救其鳩鴿。月光王時，一夕樹下，施頭千遍，求其智慧。寶燈王時，剋身千龕，供養十方諸佛，身上燃燈千盞。薩埵王子時，捨身數度，濟其餓虎。悉達太子時，廣開大藏，布施一切飢餓貧乏之人，令得飽滿。兼所有國城妻子象馬七珍等，施與一切衆生。或時爲王，或時爲太子，於波羅奈國五天之境，捨身捨命，不作爲難。非只一生如是，百千萬億劫精練身心，發其大願，種種苦行，无不修斷，令其心願滿足。故於三無數劫中，積修萬行，只爲功充果滿，方成佛位。佛者何語，佛者覺也。覺悟身中真如之性，覺心內煩惱之怨。出生死之劣勞，踐躓之闔域。六通具足，五眼无明。爲三界大師，作四生慈父。從清淨土，著微垢衣，出現娑婆，化諸弟子。佛子

三大僧祇願力堅 六波羅蜜行周旋

百千功德身將滿 八十隨形相欲全

未向此間來救度 且於何處大基緣

當時不在諸餘國 示現權居兜率天

未審兜率隨者，是梵語，秦言知足天。兜名少欲，率是知足，此是欲界第四天也。况說欲界，有其六天：

第一四天王天；第二忉利天；第三須夜摩天；第四兜率陀天；第五樂變化天；第六他化自在天。如是六天之內，近上則玄極太寂；近下則鬧動煩喧，中者兜率陀天，不寂不鬧，所以前佛後佛，總補在依

此宮。今我如來世尊，亦當是處。此是上生兜率相，已上總管自下降。

於是我佛，觀見閻浮提，衆生業重，流浪難出苦源，縱欲……

我佛觀見閻浮提衆生，業鄣深重，苦海難離，欲擬下界勞籠，拔超生死。遂遣金團天子，先屆凡間，選一奇方，堪吾降質。於此之時，有何言語？云云

我今欲擬下閻浮 汝等速須揀一國

遍看下方諸世界 何處堪吾託生臨

爾時金團天子，奉遣下界，歷遍凡間，數選奇方，並不堪世尊記質。唯有迦毗衛國，似膺堪居，却往天中，具由咨說。云云

當日金團天子 潛身來下人間

金朝菩薩降生 福報合生何處

遍看十六大國 從頭皆道不堪

唯有迦毗羅城 天子聞名第一

社稷萬年國主 祖宗千代輪王

我觀過去世尊 示現皆生佛國

看了却歸天界 隨相菩薩下生

時當七月中旬 託蔭摩耶腹內

百千天子排空下 同向迦毗羅國生

是時摩耶夫人夢想有孕，月滿將充。宮中煩悶而愁怨，遂伴嬪妃遊後苑。覩無憂樹，舉手攀枝，釋迦真身從右脇誕出。當此之時，有何言語？云云。

無憂樹下暫攀花 右脇生來釋氏家

五百天人隨太子 三千宮女捧摩耶

堂前飛來鴛鴦被 茵裏休登翠翠車

產後孩童多瑞相 明君聞奏喜無衙

太子既生之下，感得九龍吐水，沐浴一身。舉左手而指天，垂右辟而於地，東西徐步，起足蓮花。凡人觀此皆殊祥，遇者願瞻之異端。常爾之時，道何言語：

九龍吐水浴身胎 八部神光曜殿臺

希期瑞相頭中現 齒階蓮花足下開

又道：

指天天上我爲尊 指地地中最勝仁

我生胎分今朝盡 是降菩薩最後身

於是大王怜愛太子，將向後宮，令遣嬪妃，遂交育養。其時被諸大臣道，「大王！太子本是妖精鬼魅，請王須與棄亡。若也存立人間，必定破家滅國。」當爾之時，有何言語？云云

太子生下瑞靈顏

諸臣猜道是妖魅

臣請大王須除棄

留存家國總不安

當時文殊菩薩密見諸臣不識是出世之仙，恐諂損傷太子。遂化作一臣，數越起超班，謹對奏言，「大王審察，莫取諸臣言教，細意再思。此是異聖奇仁，不同凡類。」當爾之時，有何言語？云云

太子相好無等倫

降下閻浮化理民

居家定作輪王位

出世應爲大法尊

文殊菩薩遂向大王道，「大王若不信，南山有一阿斯陀仙仁，修行歲久，道行精專。屈請將來，令交瞻相，大王便悉此事。」云云

南山有一阿斯仙

修行歲久道行專

顏貌已過經千載

早登五道相人間

瞻看國內呼第一

世上無比共齊肩

屈請將來令交相

臣此今朝不虛然

既見菩薩語了，大王感取，見言來日，屈請仙人。侵晨便至。門守邀請上殿，對說因由。大王有夫人產，生，乃出奇祥太子，主下便語，口稱唯尊，天上人間，獨我無勝，固請仙哲，占相斯人。仙師見太子出來，

流淚滿目，手拭眼淚，口讚希嗟。當爾之時，道何言語。

大王屈請聖才 侵晨便到門守來

廣排綺席花敷殿 共王祇懺上基階

敢口申說夫人孕 生下太子大奇哉

仙人忽見淚盈目 呼嗟傷歎手顛顛

仙人既召之後，却向大王道，「太子是出世之尊，不是凡人之數。大王今若不信，城南有一泥神，置世已來，人皆視驗。王疑太子魍魅，但出親驗神前，的是鬼類妖精，其神化爲凝血，若不是精好之類，只合不動不變。」於爾之時，有何言語：

城南有一摩醜神 見說尋常多操噴

世上或行詐僞事 就前定驗現其真

大王但將此太子 纔見必令始知聞

若是禎祥於本主 的定妖邪化爲塵

大王明日，廣排天仗，遠出城南，將百萬之精兵，并太子亦隨駕幸行。至神廟五里以來，泥神被北方天王唱一聲，雖是泥神，一步一倒，直至太王馬前，禮拜乞罪。佛子

咄咄泥堪土像身 空將味語誑時人

從北大王懷抱子 便是牟尼大世尊

又道，

因何不起出門迎

禮拜求哀乞罪輕

捨却多生邪見行

從茲免作鬼神形

大王道，「聖者尋常多操惡，今日拜禮甚人。」渥神道，「不是禮拜大王，禮拜大王太子。何故？太子有三十二相，八十種好，項背圓光，紫摩金色。在家作轉輪王位，出家定證佛身。所以禮拜。」大王見說上事，即便歸宮，處分嫫女頻妃，伴換太子，恒在左右，不離終朝。太子年登拾玖，戀着五欲。天帝釋道，「太子此來下界，救度衆生，何故縱意自恣，貪着五欲。」太子悟得此事，當便心迴。其時二月一日，太子在於宮中，欲住巡歷四門，遊翫花木。遂遣宮監及諸從人，一齊相隨，同往觀看。天帝釋知太子遊觀四門，各化一身，於此四門，令交太子，悟其生死。纔出東門之外，陌上忽逢一人，行步瑟瑟，極甚忙切。太子見之，遂遣車匿迎前問之，「公是何人，行步瑟瑟？」其人道，「家中新婦有難，拾月將充，苦痛逼身，所以瑟瑟。」太子又問，「生者只是一人，人間總有？」其人道，「一例如狀。」

我家有子在臨胎

千般痛苦誕嬰孩

父子慈悲重發願

只願平善不逢災

太子遂聞生者，憂切轉加，便疑還宮。又作一偈歎道：

太子聞孩子誕生來

方知世事實苦哉

生下人身不長久

日月流速遞相催

太子作僂已了，即便歸宮，迷悶憂煩，極甚不悅。大王見太子愁憂不樂，更添百般細樂，萬種音聲，令遣宮內，爲歡太子。太子都不入耳。再處分車匿，來晨被於朱驃白馬，却往南門觀看。是時太子車駕及諸侍從員寮，纔出南門。忽爾行次，不逢別事，見一老人，髮白如霜，鬢毛似雪，眉中有千重碎皺，項上有百道龕筋，雙目則珠淚長垂，兩手乃牢扶拄杖，看人不識，共語無廢，緩行慢行，籠喘細喘。太子見已，即便驚忙，當爾之時，道何言語：

策杖低腰是何人 面無光色鬢如銀

爲復世人無二種 爲復老者只一身

太子見之，莫辨聖凡，令遣車匿問之，此者是何人也。車匿奉命，直見老翁，「是何人在此而立？」數次叫問，都沒應挨，推築再三，方始回答。老人道，「吾今桑榆已逼，鍾漏將窮，眼暗都不識人，耳聾不聞音響。十步之內，九步長嘯，壽限將臨，此名爲老。殿下既問，然說實情。」當爾之時，道何言語：

鷄皮鶴髮身憔悴 耳聾眼暗不能行

此老都來不將去 必定留傳與後生

太子遂遣車匿却往，重問再三。寮人道，「太子恒在宮園，不知世間之事，爲復人總衰老，爲復只是？」一人請不惜情，子細分雪。車匿蒙使趨驟，直見老翁，具說所問根原，直申太子情懇。老翁蒙問，攛笑呵呵，說道，「我輩凡夫，高下共同一體，空不是吾之衰老，轉轉便到後生。雖然殿下尊高，老相亦復如是。既蒙來問，具說原由。」於此之時，有何言語：

眼暗都緣不弁色 耳聾高語不聞聲

欲行三里二里時 雖是四迴五迴歇

太子聞之，轉更泣淚愁眉，迴答一偈：

太子聞言情緒悲 少年全得沒多時

必若老來何處避 顧戀榮華也是癡

太子作偈已了，更積愁憂，嘆息長嘯，淚珠流淌。當便迴駕，却入宮闈。父王聞太子還宮，遂遣大官存問。今晨殿下散悶閑遊，駕幸南門，見何景像。太子蒙問，具答上情，改變顏容，都無人色。大臣走出，申奏王知。今晨太子，散煩愁憂，更加轉極。大王聞奏，怨噎連霄，遂遣綵女嬪妃，相勸伴換。太子無心歡悅，有意愁憂。臺眼不看，兩眉莫展。來日遣備朱紫白馬，即往西門巡行。忽見一人，四體極甚羸劣，形容瘦損，喘息不安。兩面人扶，千般癢痛，兼有藥碗，在於頭邊。百味飲食將來，一般都不向口。太子遂遣車匿問之，「君是何人？」其人答曰，「我是病兒。」太子又問，「何名病兒？」其人道，「人生世間，地水火風，成其四大。一大不調，百一病起；此名病兒。」又問，「病者唯公一個，爲復盡皆如然？」病兒道，「殿下祿重官高，病患亦復如是。」老人被問，具已咨聞。當爾之時，道何言語。

老人道：

拔劍平四海 橫戈敲萬夫

一朝床枕上 起臥要人扶

太子聞傷，哽噎非常，遂乃叫切含悲，亦道一偈，

太子聞道病來侵，萬般愁苦轉縈心。

貴賤都來同幻化，何須多要積珠金。

太子作偈已了，即便歸宮，顏色忙祥，愁憂不止。大王聞太子還宮，遣宮人遂喚太子，「吾從養汝，只是懷愁。昨日遊觀西門，見於何物？」太子奏大王曰，「昨日遊觀，不見別物，見一病兒，形骸羸瘦。遂遣車匿去問病者，只是一人。他道世間病患之時，不論貴賤，聞此言語，實積憂愁。謹咨大王，何必怪責。」大王遂遣太子來，口却往巡遊，至於北門，忽見一人，歸於逝路，四支全具，九孔口口，臥在荒郊，隄脹壞爛。六親號叫，九族哀啼，散髮披頭，渾身自撲。遂遣車匿往問，問云，「此是何人？」喪主具說實言道：「此是死事。」即公一個死，世間亦復如然。」喪主道，「王侯凡庶，一般死相，亦無二種。」當爾之時，有何言語。

國王之位太尊高，煞鬼臨終无处逃。

死相來侵皆若此，還漂苦海浪滔滔。

太子答：

太子聞死轉愁眉，再三怨恨實可悲。

直饒萬乘君王位，勢長風促得多少時。

太子吟咏已了，更乃愁憂，嗟嘆我輩凡夫，如何克得此事。悶心數四，憂苦再三，即便還宮，都无喜色。

父王聞太子入內，親喚至於面前。遂乃出於善言，親自勸免。若說世間恩愛，不過父子情深，細論世上恩情，莫若親生男女。皆是宿生緣業，今世託我胎中，且作國王大臣，比合不愁天地。自經數日，都無歡顏，解悶巡遊，轉加憂惱。百鳥尙爲子屈，何況我輩君王。若是孝順之男，直中心中所願。財物庫藏，任意般將，不管與誰，進任破用。既奉父王勸免，原來不稱情懷，愁聚兩眉，淚流雙眼。父王勸諫太子不得，無計思量。當爾之時：

朕緣一國作人王

富貴凌天極豪強

比望我子受快樂

因何愁苦轉悲傷

太子道：

遮莫高貴逞豪雄

人生再會大難逢

生老病死相煎逼

積財千萬總成空

太子來日，遂遣車匿，被於朱綜，往出城門。在於路上，觀看之次，忽見一人，削髮染衣，徐行緩步。太子忽見，即遣車匿問之，「君是何人，在此遊翫？」此人答曰，「我是師僧。」太子却問，「何名師僧？」此人答曰，「諸漏已盡，煩惱頓除。飯在孟中，衣生架上，捨割世間恩愛，唯求佛果。不戀煩誼，精勤大教，此名師僧。」太子聞已，歡喜非常，下馬虔恭於一心，合掌禮拜於三寶。便問，「和尚是誰之弟子？」和尚答曰，「我是三教大師，四生慈父，爲人天之道首，作苦海之舟船。釋迦牟尼如來是我之師父。」和尚蒙問，具答實情。當爾之時：

和尚既蒙太子問 實情並乃具說知

若說我之本師父 便是如來大牟尼

和尚吟偈已了，太子却問，「如何修行，證得此身？」和尚道，「精懃行道，忍苦捍勞，救濟衆生，堅持戒學，乃獲此身。」太子聞之，即便生歡。當爾之時，道何言語。

太子見之便歡忻 頓捨煩惱斷貪嗔

无上獲成佛事 決定修行證此身

爾時太子，悟身之而非久，了幻體之無常。其夜子時，感天人而唱道。喚云，「太子修行時至，何得端然。」太子忽從睡覺，報言空中，「如此喚呼，是何人也？」即時空中報曰，「我是金團天子，遣助太子修行。正是去時，何勞懈怠。」太子答云，「我大王令五百宮監，守伴三時，不離終朝，如何去得。」天人答言：「我交一瞌睡神下界，令百人盡皆昏沉，即便相隨，有何不得。」言之已了，宮人並總睡着，只留車匿醒悟。被得朱駿白馬，牽來直近階前。感四天王以捧馬蹄，攢一隊而騰空發。時當二月，日在八晨，離迦毗之羅城，赴雪山而苦行。云云

樓頭纔打三更鼓 寺裏初聲半夜鐘

一似門徒彈指頃 須臾便到雪山中

太子既離皇闕，已赴雪山。顧峻嶺之嵯峨，望奇峯之岑峻。乃見千年石蓋，萬歲松蘿；前聖經行之縱，後佛修因之地。云云

當時堅意誓心貞

顧嶺嵯峨不畏驚

南北東西行七步

問阿那盤陀石最平

太子座已專注修行。辭妄想以攀緣，絕埃塵而捨割。遺於車匿，却返王城。未去之間，車匿愁切，跪申太子，固訴陳言，「奉旨迴而不幸，慮王妃之勿信。空將白馬，由恐狐疑。車匿鄙詞，難爲的實。」云云

太子夜半出來時

宮人美女不覺知

今日空迴白馬去

大王亦見便生疑

是時太子，語於車匿，付屬再三，將頭冠以獻父王，牽白馬而却還本廄。朱衣麗服，脫卸權封，迴付宮人，以爲信物。車匿承旨，不憚艱辛，引馬登程，奉歸本國。既感白馬踟躕，滿目而滴淚成池。萬樹千花，失光嚴之秀色。含蹄緩步，徐下山來。當爾之時，道何言語。

行行行來下青山

馬叫人悲慘別顏

千樹夜花光燦爛

一溪流水淥潺湲

心憂到被君王問

暗地思量奏對言

亦入城來人總喜

問太子如今在阿那邊

太子自別車匿之後，上高嶺之窟龕，立弘願以堅貞，求獲之至切。入於禪室，定意安祥，食一麥而爲齋，養四大之幻體。蘆穿透膝，項鵲爲巢，斷有漏之凡疑，誓无邊之上德。精專聖道，不起邪塵，獨住山間，唯祈淨行。云云

自別車匿住雪山 苦行殷懃志道專

日食一麻或一麥 鵲散巢窠頂上安

太子一從守道，行滿六年。當臘月八日之時下山，於熙連河沐浴。爲久專懇行，身力全無，唯殘骨筋，體尤困頓。河中洗濯，浣膩潔清，既欲出來，不能攀岸。感文殊而垂手，接臂虛空，承我佛於河灘，達於彼岸。遂逢吉祥長者，鋪香草以懃懃，紫磨嚴身，金黃備體。云云

六年苦行志殷懃 四智俱圓感覺身

下向熙連河沐浴 上登草座勸黎民

紫金滿覆於其體 白毫光相素如銀

文殊長者設願厚 供養如來大世尊

我如來既登草座，觀心未圓，忽逢姊妹二人，一時迎前拜禮，口稱名號。是阿難陀田中牧牛，常遊野陌，每將乳粥，供養樹神，偶見世尊，迴特獻俸，又感四天王掌鉢，來奉於前，併四鉢納一盂中，可集三斗六升。三斗者降其毒，六升者則六波羅蜜，因是也。既備功圓，便能至聖。遂往金剛座上，獨稱三界之尊，鷲嶺峯前，化誘十方情識，降天魔而戰攝，伏外道以魂驚，顯正摧邪，歸從釋教。云云

自登草座觀難陀 迴將乳粥獻釋迦

四王掌鉢除三毒 功圓淨行六波羅

金剛座中嚴靈相 鷲嶺峯前定天魔

八十隨形皆願備 三十二相現娑婆

況說如來八相，三秋未盡根原，略以標名，開題示目。今具日光西下，座久迎時。盈塲並是英奇仁，闔郡皆懷云雅操。衆中俊哲，藝曉千端，忽滯淹藏，後無一出。伏望府主允從，則是光揚佛日，恩矣恩矣。

編者附注

- (一) 原本佛子二字下尙有一且云吟詞道一五字，以墨塗去。可與光字九四號持世菩薩第二一種體裁參看。
- (二) 雲字廿四號之八相變文原是兩殘本黏合而成，故此行二十一字與下一行重出也。

八相變文第二種

乃字九一號

供養十方諸佛身。下闕身數度齊其餓虎。悉達太子時廣開大藏，布口一切飢餓貧乏之人，令得飽滿。兼少有國城妻子象馬七珍等，施與一切衆生。或時爲太子，於波羅奈國五天之境，捨身捨命，不作爲難。非但一生如是，百千萬億劫，精揀身心，發其大願，種種苦行，无不修斷，令其心願滿足。故於三元數劫中，積修萬行，只爲功充果滿，方城佛位。佛者何語？佛者覺也。覺悟身中真如之性，覺心內煩惱之怨，出生死之少土勞，踐躓之闔城。六通其足，五服元明。爲三界大師，作四生慈父。從清淨土，著蔽垢衣，出現婆婆，化諸弟子。佛子

三大僧祇願力堅

六婆羅蜜行周旋

百千功德身將滿

八十隨刑相欲全

未向此間來救度

且於何處大基緣

當時不在諸餘國

示現權居兜率天

未審兜率隨者，是梵語，秦言知足天。兜名少欲，率是知足，此是欲界第四天也。况說欲界有六天：第一四天王天；第二忉利天；第三須磨他天；第四兜率陀天；第五樂變化天；第六他化自在天。如是六天之內，近上則玄極太寂，近下則鬧動煩喧。中者兜率陀天，不寂不鬧，少以前佛後佛，總補在依此宮。今我如來世尊，亦當是處。

於是我佛佛觀，見閻浮提衆生業鄣深重，苦海難離。欲擬下界勞寵，拔超生死業。遂遣金國天子，先屆凡間，選奇方堪吾降質。於此之時，有何言語：

我今欲擬不閻浮 汝等速須揀一國

遍看下方諸世界 何處堪吾記生腹

爾時金國天子，奉遣下界，歷遍凡間，數選奇方，並不堪世尊託質。唯有迦毗衛國，似膺堪居，却往天中，且由宮院。云云

當日金團太子 攢身來下人間

福報合生何處 遍看十六大國

從門皆道不堪 唯有迦毗羅城

天子聞多第一 社稷萬年國主

祖宗千代輪王 我觀逼去世尊

示現皆生佛國 看了却歸天界

隨於菩薩下生 時昔七月中旬

託陰摩耶腹內 百千天子排空不

同向迦毗羅國生

是時摩耶夫人，夢想有孕，月滿將充。宮中煩悶而愁怨，遂伴嬪妃，遊後苑，觀舞臺，舉手攀枝，釋迦

真身，從右脇隨出。當此之時，有何言語：云云

無憂樹下暫攀花 右脇生來釋氏家

五百夫人隨太子 三千宮女捧摩耶

堂前再政鴛鴦彼 彼象危休登舉車

產後孩童多瑞福 明君聞奏喜無涯

太子既生之下，感得九龍吐水，沐浴一身。舉左手而指天，垂右臂而於地，東西徐步，起足蓮花。凡人觀此皆殊祥，遇者傾瞻之異瑞。當爾之時，道何言語：

九龍吐水浴身胎 八部神光曜殿臺

希期瑞相頭中現 遂蓮花足下開

又道：

指天天上我爲尊 指他他最勝仁

我生胎分今朝盡 是降菩薩最後身

於是大王恰愛太子，將向後宮，令遣嬪妃，遂交育養。其時被諸大臣道，「大王！太子本是妖精鬼魅，請王須與棄亡。若也存立人間，必定破家滅國。」當爾之時，有何言語：

太子生下瑞靈顏 諸臣債道是妖奸

臣請大王須降弃 留存家國總安

當時文殊菩薩，蜜見諸臣，不識是出世之仙，恐謫損傷太子。遂化作一臣，數越起超班，謹對奏言，「大王！蜜莫取諸臣言教，細意再思，此事異聖奇仁，不同凡類。」當爾之時，有何言語：

太子相好無等倫 降下闔浮化理民

居家定作輪王位 出世意爲大法尊

文殊菩薩遂向大王道，「大王若不信，南山有一阿斯陀仙仁，修行歲久，道行精專，屈請將來，令交瞻相，大王便忠此事。」云云

南山有一阿斯仙 修行歲久道行專

顏貌已過經千載 早登五道相人間

臚看國內第一 世上無比共齊肩

屈諸將來令交相 臣此今朝不虛然

既見菩薩語了，大王感取兒言。來日屈請仙人，侵晨便至。門守邀請上巽，到說因由，「大王！夫人產生，乃出奇祥，太子生下便語，口稱唯尊。天上人間，獨我無勝。固請仙哲，占相斯人。」仙師見太子出來，流淚滿目。手拭眼淚，口讚又布着。當爾之時，道何言語：

大王屈請聖仙才 侵晨便道門首來

廣排綺席花敷殿 共王社稷上基階

啓口申說夫人孕 生下太子大奇哉

仙人忽見淚盈目

仙人既召之後，却向大王道：「太子是出世之尊，不是凡人之數。大王若不信，城南有一神，置世已來，人皆視驗。王疑太子魑，佯出親驗神前的是鬼類妖精，其神化爲凝血，若不是精奸之類，只合不動不變。」於爾之時，右何言語：

城南有一摩醯神

見說尋常多操嘖

世上或行詐僞事

龍前定驗現其真

大王佯時此太子

纔見必合始知聞

若是禎祥於本立

的定妖邪化爲塵

大王明目，廣排天杖，遠出城南。將百萬之精兵，并太子亦隨駕幸。行至神廟五里以來，溼神被北方天王唱一聲，雖是溼神，一步一倒，直至大王馬前，禮拜乞罪。

咄咄溼堪土像身

空將昧語誑時人

從此大王懷抱子

便是牟尼大世尊

因何不起出門迎

禮拜求哀乞罪輕

捨却多生邪見行

從茲免作鬼神形

大王道：「聖者尋常多操惡，今日禮拜甚人？」溼神道：「不是禮拜大王，禮拜大王太子。何故太子有三十二相，八十衆好，項皆圓光，紫磨金色。在家作轉輪王位，出家定證佛身。所以禮拜。」大王見

說上事，即便歸宮。處分嫫女嬪妃，伴換太子，恆在左右，不離終朝。太子年登十九，戀着五欲。天帝釋道：「太子此來下界，救度衆生。何故縱意自恣，貪着五欲。」太子悟得此事，當便心迴。其時二月一日，太子在於宮中，欲往巡歷四門，遊翫花木。遂遣宮監及諸從人，一齊相隨，同往觀看。天帝釋知太子遊觀四門，各化一身，於此四門，今交太子，悟其生死。纔出東門之外，陌上忽逢一人，行步慙慙，極甚忙切。太子見已，遂遣車匿迎前問知：「公是何人，行步慙慙？」其人道：「家中新婦有難，拾月將充，苦痛逼身，所以慙慙。」太子又問：「生者只是一人，人間總有？」其人道：「一倒如然。」

我家有子在臨胎

千般痛苦誕嬰孩

父子蒸忙重發願

只願平善下逢災

太子遂問生者，憂切轉加，便疑還宮。又作一偈嘆道：

太子問嗟子鏗生來

方知聖事實苦災

地獄變文

衣字三三號

覓得一條鐵棒，連業道之身，來到墓所。

繞生餓鬼道

受罪何時了

行似破車聲

臥如枯木倒

遍身煙焰生

口里如煙道

一日之中百度燒

長年受苦何時了

阿過多時業不離

怨家惡業鎖相隨

朝朝日日難除渴

假假生生未免飢

受苦恨無解橋路

受述多了解尋思

推尋惡業誰人造

省得前身自己爲

官司恨無推緣受

復攝思量怨死屍

覓得一條長鐵棒

墳間呵責盡頭槌

既將鐵棒，直至墓所，尋得死屍，且亂打一千鐵棒。呵責道，「恨你在生之日，慳貪疾妬，日夜只是算人，無一念饒益之心，只是萬般損害，頭頭增罪，種種造殃，死值三塗。」號菩薩佛子。

在生恨你極無量

貪愛之心日夜忙

老去和頭全換却
少年眼也擬椀將
百般放聖謾依着
千種爲難爲口糧
在生憂他總恰好
業按眷屬不分張
緣男爲女添新業
憂家憂計走忙忙
盡頭呵責死屍了
鐵棒高擡打一塲

從次第二。怨死屍在生日，於父母受不孝中親處無情，兄弟致詞，向姊妹處死義。菩薩佛子

恨汝生迷智
不曾聞好人
五逆向耶孃
萬般惡業累
虎狼性縱恣
禽獸心長起
姊妹似參晨
兄弟如火水
內親長不近
外族難知己
責處罪過沒休時
永劫沉輪爲餓鬼
念君在世過爲災
一去三途更不迴
直爲在生行不孝
又將鐵棒打屍來

維摩唱文

先字九四號

持世井第二

〔經〕云：時魔波旬從萬二千天女狀，帝釋鼓樂弦歌，來詣我所。

是時也波旬設計，多排姝女嬪妃，欲惱聖人。剽烈奢化艷質希奇，魔女一萬二千，最異珍珠千般，結果出塵菩薩不易惱他，持世上人如何得退。莫不剩裝美貌，元非多着嬋娟。若見時交巧出言詞，稅調着，必生退敗。其魔女者，一個個如花菡萏，一人人似玉无殊。身柔軟兮新下巫山，貌娉婷兮纔離仙洞。盡帶桃花之臉，皆分柳葉之眉。徐行時若風颯芙蓉，緩步處似水搖蓮亞。朱唇旖旎，能赤能紅；雪齒齊平，能白能淨。輕羅拭體，吐異種之馨香；薄纈掛身，曳殊常之翠彩。排於坐右，立在宮中。青天之五色雲舒，碧沼之千般花發。罕有罕有，奇哉奇哉。空將魔女嬈他，恣恐不能驚動。更請分爲數隊，各逞透迤。擊鮮花者，慇懃獻上；焚異香者，倍切虔心。合玉指而禮拜重重，出巧語而詐言切切。或擊樂器，或即或哦，或施窈窕，或即唱歌。休誇越女，莫說曹娥。任伊持世堅心，見了也須退敗。大好大好，希哉希哉。如此麗質嬋娟，爭不忘生動念。自家見了，尙自魂迷；他人覩之，定當亂意。任伊修行緊切，稅調着必見迴頭；任伊鐵作心肝，見了也須粉碎。魔王道：「我只佞去，定是菩薩識我。不如作帝釋隊仗，問許伊時菩薩。」於是魔王大作奢花，欲出宮城，從天降下。周迴捧擁，百迎千連，樂韻弦歌，分爲二十四隊。步步出天門之界，遙遙別本住宮中。波旬自乃前行，魔女一時從後。擊樂器者，宣宣奏曲，

嚮聒清霄；燕香火者灑灑煙飛，氤氳碧落。竟作奢華美貌，各申窈窕儀容。擎鮮花者共花色无殊，捧珠珍者共珠珍不異。琵琶弦上，韻合春鶯；簫管中，聲吟鳴鳳。杖敲羯鼓，如拋碎玉；枱盤中，手弄秦箏，似排鴈行枱弦上。輕輕絲竹，太常之美韻莫偕；浩浩唱歌，胡部之豈能比對。妖容轉盛，艷質更豐。一羣羣若四色花敷，一隊隊似五雲秀麗。盤旋碧落，苑轉清霄。遠看時意散心驚，近觀者魂飛目斷。從天降下，若天花亂雨於乾坤；初出魔宮，似仙娥芬霏於宇宙。天女咸生喜躍，魔王自己欣歡。此時計較得成，持世修行必退。容貌恰如帝釋，威儀一似梵王。聖人必定无疑，持世多應不怪。天女各施於六律，人人調弄五音。唱歌者者詐作道心，供養者假爲虔敬。莫遣聖人省悟，莫交菩薩覺知。發言時直要停騰，稅調處直須穩審。各請擎鮮花於掌內，爲吾燒沉麝於爐中。呈珠艷而剩逞妖容，展玉貌而更添艷麗。浩浩簫韶前引，喧喧樂韻齊聲。一時皆下於雲中，盡入修禪之室內。

〔吟〕魔王隊杖利天宮

欲惱聖人來下界

廣設香花中供養

更將音樂及弦歌

清冷空界韻嘈嘈

影亂雲中聲響亮

胡亂莫能相比並

龜慈不易對量他

遙遙樂引出魔宮

隱隱排於霄漢內

香熱煙飛和湍氣

花擎寮亂動祥雲

琵琶弦上弄春鶯

簫笛管中鳴錦鳳

| | |
|------------|---------|
| 楊鼓杖頭敲碎玉 | 秦箏絲上落珠珍 |
| 各裝美貌逞逶迤 | 盡出玉顏誇艷態 |
| 個個盡如花亂發 | 人人皆似月娥飛 |
| 從天降下閉乾坤 | 出彼宮中遮宇宙 |
| 乍見人人魂膽碎 | 初觀個個盡心驚 |
| 〔韻〕波旬是日出天來 | 樂亂清霄碧落排 |
| 玉女貌如花艷圻 | 仙娥體是月空開 |
| 妖桃強逞魔菩薩 | 羨美質徒惱聖懷 |
| 鼓樂弦歌千萬隊 | 相隨捧擁竟徘徊 |
| 誇艷質 逞身材 | 窈窕如花向日開 |
| 十指纖纖如削玉 | 雙眉隱隱似刀裁 |
| 擎樂器 又吹囉 | 莞轉雲頭漸下來 |
| 簫笛音中聲遠遠 | 琵琶弦上韻哀哀 |
| 歌瀝瀝 笑哈哈 | 圍遶波旬迥迎排 |
| 隊杖恰如帝釋下 | 威儀直似梵王來 |
| 須隱審 莫教積 | 詐作虔誠禮法臺 |

問諄莫教生驚覺 慇懃勿遣有遺乖
 沉與麝 手中臺 供養權時盡意懷
 眞侍聖人心錯亂 隨伊動處燒將來
 須記當 領心懷 莫遣修行法眼開
 持世若教成道後 魔家眷屬定須摧
 巧稅調 好安排 強着言詞說意懷
 着相見時心墮落 隨情順處誘將迴
 歌與樂 竟吹囉 合雜喧嘩溢路排
 魔女魔王入室也 作生燒惱處唱將來

〔經〕云：與其眷屬啓首，我足合掌恭敬，及至而修堅法。

時波旬有偈：

〔詩〕爲重修禪向此居 我今時固下雲衢
 欽依戒行如蟾淨 憶想清高似嶽孤
 入定不知功行久 坐禪未委法何如
 今將眷屬來瞻禮 不審師兄萬福無

〔白〕爾時波旬語持世曰：「上人修行日久，禪定時多。勞法德以柄持，繼心神如守志。茅堂闐靜，石

室幽虛。想知辰夜寂寥，伏計日常勞倦。禪門深遠空法難明。不知所證淺深，未委有何功行。我辭空界，來下天宮。爲思德行无殊，爲憶孤高有異。今朝欣逢，伏望大聖慈悲，與我小談法味。」
魔王又偈：

〔平詩〕暫拋五欲下天來 要禮師兄禪坐臺

鼓樂弦歌申供養 香花珍菓表心懷

欣瞻大士欣千度 喜禮高人喜百迴

伏望慈悲宣妙法 我今總望滅塵埃

爾時持世不識魔王，將爲嬌尸迦錯忍作帝釋，所以：

〔經〕言：我言爲是帝釋，而語之言善。來。嬌尸迦乃至，與修堅法。

〔白〕當日持世菩薩告言帝釋曰：「天宮壽福有期，莫將富貴奢花便作長時久遠。起坐有自然音樂，順意笙歌。所以多異種香花，隨心自在。天男天女，捧擁无休。寶樹寶林，巡遊未歇。隨心到處，便是樓臺。逐意行時，自成寶香。花開便爲白日，花合卽是黃昏。思衣卽羅綺千重，要飯卽珍羞百味。如斯富貴，實卽奢花。皆爲未久之因緣，盡是不堅之福力。帝釋，帝釋，要知，要知，休於五欲留心，莫向天宮恣意。雖卽壽年長遠，還無究竟之多。雖然富貴驕奢，豈有堅牢之處。壽夭力盡，終歸地獄三途。福德纔無，却入輪迴之路。如火然盛，木盡而變作塵埃；似煎射空，勢盡而終歸墮地。未逃生死，不出无常。速指內外之珍財，證取無爲之妙果。勲於仙法，悟取真如。少戀榮華，了知是患。深勞帝釋，將謝道從。」

與君略出，甚深悟取，超於生死。

〔古吟上下〕天宮未免得无常

福德纔微却墮落

富貴驕奢終不久

笙歌恣意未爲堅

任誇玉女貌嬋娟

任逞月娥多艷態

任你奢花多自在

終歸不免却無常

任誇錦繡幾千重

任你珍羞滄百味

任是所須皆總到

終歸難免却無常

任教福德相嚴身

任你眷屬長圍遶

任你隨情多快樂

終歸難免却无常

任教清樂奏弦歌

任使樓臺隨處有

任遺嬪妃隨後擁

終歸難免也无常

任伊美貌最希奇

任使天宮多富貴

任有花開香滿路

終歸難免却无常

莫於上界恣身心

莫向天中五欲深

莫把驕奢爲究竟

莫就富貴不修行

還知彼處有傾摧

如剪射空隨志地

多命財中能之了 修行他不出平常

索將勞帝釋下天來 深謝弦歌鼓樂排

玉女盡皆覺悟取 嬋媚各要出塵埃

天宮富貴何時了 地獄煎遨幾萬迴

身命財中能悟解 使能久遠出三災

須記取 傾心懷 上界天宮却請迴

五欲業山隨日滅 耽迷障嶽逐時摧

身終使得堅牢藏 心上還除染患胎

帝釋敢師兄說法力 着何酬答唱將來

〔經〕即語我言，正士受是萬二千天女，可備掃洒。

〔白〕爾時魔王告持世因曰，「我暫別欲界，來下天宮，喜瞻菩薩威儀，得到修禪室內，幸蒙慈念，迴賜宣揚，深知五欲不堅，稍會天中未久，多邊障染，從今應是去除，心上塵埃，自此多應屏跡。蒙沾法雨，洗湯塵勞，得飲醍醐，頓消熱惱，以感千生之便，得漸萬善之恩。我今無異寶珠珍報，答用酬尊德，唯將天女一萬二千奉上師兄，可酬說法。幸望慈悲鑒納，乞垂大士容留，且令逐日祈供，可備辰昏驅使。禪堂幽靜，空室寂寥，令伊旦夕添香，日夜禪堂暖熱，莫生憂慮，我清疑積。師兄使望收留，弟子今朝布施。」

假帝釋有一偈告持世菩薩：

爲欽德行利天宮 得禮慈悲大聖容

喜飲醍醐消熱惱 傾沾法雨蕩塵濛

來時不奉諸珍寶 報答何酬說法功

一萬二千天上女 師兄留取且祈恭

持世告假帝釋曰：「我是修行菩薩，我是出世高人。一身尙自有餘，何要你許多天女？我以離於染欲，不住世情，知誼譁爲生死之因，悟艷質是洄之本。況此之天女，盡是嬌奢恣意染欲之身，耽迷者定入生死，趨向者必沉地獄。我以修於仙果，證取真乘，不居塵世之中，不尋世情之內。修禪觀行，宜合寂靜省緣，練意澄心，何要爾多衆人？帝釋之了，要知要知，何時將艷麗之人，便向吾前布施，但望自家收耳！却請迴歸，速還本住天宮，早利修禪室內。莫使凡情驚怪，莫教淺促疑猜，道吾禪定不堅，道我修行退敗。林間寂靜，早請迴還，室內幽閑，不宜久住。我要修於仙果，汝須速上天宮，莫將諸女獻陳我家，當知不受。持世有偈：

深勞帝釋下天涯 侍從親來問我耶

室內簫踈談法久 天宮遲滯路歧賒

山間欲晚清林闌 峯上光移紅月斜

帝釋此時莫久住 領諸天女早歸家

魔王道云：我聞修行之者，不逆人情；菩薩之人，均隨根器。欲發萌芽之種，須春雨膏；欲開蟄戶之門，應時雷震。我今發意，余定迴心，願酬說法之功，布施何當不要！況此天女一個個形如白玉，一個貌似鮮花。妖桃而乃越姮娥，艷質而休誇妲妃。能歌律呂，行雲而不竟；伍垂解奏宮商，織女而忽然亭罷。繡成盤鳳，對芙蓉而爭承嘖羞；刺出鴛鴦，並芍藥而豈無慙恥。鬢釵斜墜，須鳳髻如花倚菜欄；玉貌頻舒，素娥眉而似風吹蓮葉。亦能侍奉，偏解承承，佯眉而便會人情，動目而早知心事。四時湯藥，亦解調和，逐日齋飧，深知冷暖。禪堂掃洒，清風而不起埃塵；幽室鋪陳，滿座而旋成瑞氣。前件天女，粗知佛法，深有道心，他家願効懇懃，系望慈悲驅使。菩薩菩薩，師兄師兄！如今勿更遲疑，此際望垂收取。悶即交伊合曲，閑來即遣唱歌。禪堂裏莫使寂寥，幽家內莫交冷落。棄居上界，來下天宮，深憂大德無人，只恐師兄寂寞。一萬二千天女，人人盡有道心，我今定以捨之，天上承能將去。收取，收取！莫疑，莫疑！誓爲菩薩之門人，願作師兄之弟子。帝釋告曰：

〔側〕菩薩慈悲莫疑慮

禪堂寂靜無依怙

修行直感動天宮

入定伏得龍兼虎

我今來 蒙法雨

塵勞已滅心開悟

報答何酬說法恩

師兄收取天宮女

出天門 下雲路

來時不捧法珍寶

得禮慈悲大法王

師兄收取天宮女

解歌音 能律呂

簫韶直得陰雲布

日夜交伊暖法堂

師兄收取天宮女

巧裁縫 能繡補

刺成盤鳳須甘雨

個個能裝百納衣

師兄收取天宮女

會人心 巧言語

爭忍空交却迴去

禪堂驅使好禱承

師兄收取天宮女

貌如花 體如素

似雪如花花又語

堪作禪堂學法人

師兄收取天宮女

我今時固下天來

爲見師兄禪坐開

得禮高人忻百度

喜瞻菩薩喜千迴

蒙宣法味令齋解

又休談楊決乘懷

酬答並無法異物

惟將天女作賚排

與棄受 莫疑猜

上界從今承願迴

誓與師兄爲弟子

永充菩薩遶花臺

乘道力 乞慈哀

赴乘情成察乘懷

有願施時須與受

无乖見處定无乖

禪堂內 設支排 寂寞應知承易偕

日夜交伊歌浩浩 辰昏須遣樂哈哈

有斜指 巧難裁 供養祇承順意懷

分禪補坊兼刺繡 更能逐日辯香齋

陳百種 獻千迴 爲感師兄說法開

一萬二千天上女 莫辭收取唱將來

〔經〕云：我言嬌尸迦，無已，此非法之物，邀我沙門釋子，此非我宣。

〔白〕語爾時持世并語帝釋曰：「我空聞當月闍，爲有浮雲，寶鏡无光，皆因塵埃。未成佛道，爲有貪嗔，不出輪迴，盡因染欲。況此天女，盡是貪嗔之本，地獄余殃，未合并之儀，不是沙門見解。夫修行者，專心苦行，志意澄神，念浮華爲石火，令之光，想人世似風中燭。」持世告假帝釋曰：「我修行日久，悟法分明，不可取你人情，交我再沉惡道。況此之女等，三從備體，五障經身。他把身爲究竟身，便把體爲究竟體。我所以棄如灰土，自力修行，如今看即證并，不可交却墮落。持世不肯受天女，有偈：

〔斷〕三從五障在身邊 十惡業仍被徼纏

佛性昏迷於此退 眞乘差錯爲他牽

修行菩薩心能捨 出世高僧意不看

多少往來沉溺者 皆因染欲失根源

〔白〕爾時持世語釋帝曰：「我三途不出，皆因貪愛所迷，佛果未成，盡是欲之顛墜。我以修於禪觀，不染塵心，願出世間，希求利樂。帝釋勿言感我，嬌尸迦不用惱人。莫將天人施沙門，休把嬌姿與。非不是我之所愛，非當持世戀之。我今若愛時與，必是曹人毀謗。帝釋，帝釋，要知，要知！眷屬便望却收，天女我當不要。禪堂迤隘，實即難留；幽家非寬，无門受納。况又修行之路，不假人多；出世之門，宜須寂靜。我以超於生死，不住愛何，向出塵勞，拋居障海。垢染之穢，纖瑕不巧，塵濛之小，許難沾智。圓與看澄，并漏盡，何欲明法眼。此時若受，如紅鴈再入於網羅；今日若收，似白鹿重遭於羈絆。不敢，不敢，何當，何當！交吾夫，却兩程，令我修持退敗。謝來於小室，勞君別却天宮。山林中无可交恭，幽室內慙虧看待。天門極遠，上界程遙，白雲嶺上漸生，紅日看將欲沒。不情室中久住，速望迴歸。莫於此處留心，虛勞氣力。千萬，千萬，速歸，速歸！帝釋莫發狂言，天女我今不受。」

〔吟上下〕莫將天女與沙門

休把眷屬惱菩薩

我以修行求出世

不於染慾掛身心

天宮去此路程賒

上界却迴歸又遠

紅日看將山上沒

白雲又向嶺頭生

汝今帝釋早須歸

領取眷屬却廻去

莫向室中爲久住

休於林內發狂言

修行之者不合疑

菩薩之人總不要

| | |
|------------|---------|
| 幽室豈堪留眷屬 | 禪堂不假衆人多 |
| 我今聞貪愛走輪迴 | 欲染眷屬沒生死 |
| 我以修行成道果 | 此諸天女却將伽 |
| 〔平〕室中不清更遲疑 | 上界程遙去是時 |
| 天女奢華不是事 | 笙歌音樂豈非宜 |
| 白雲領上微微出 | 紅日山頭漸漸垂 |
| 不要此中爲久住 | 領諸天女早須歸 |
| 我不要 却將迴 | 不願笙歌亂意懷 |
| 安坐只宜寂默 | 修禪須是沒人來 |
| 謝布施 感心懷 | 幽室天人不易排 |
| 掃洒盡應人定怪 | 誰承必恐衆宜猜 |
| 立室內 遶禪臺 | 爲汝宣揚法義開 |
| 莫把嬌姿染汚我 | 休將天女惱人來 |
| 修行久 出塵埃 | 已見真如道路開 |
| 取受人情應墮落 | 收君天女定輪迴 |
| 莫久住 速須迴 | 千萬今朝察我懷 |

敦煌叢抄

天女當時不肯去 阿誰與解救唱將來

持世并第二卷

二十年來中算史論文目錄

李儼

序

民國以來，曾以研治中算史事，發表論文於各雜誌，為拋磚引玉之助。茲復參考人文雜誌、國學論文索引、國學論文索引續編，并因北平圖書館及友人孫文青君之助，寫成此目，為有志研究中算史者之參考。民國二十一年二月。

| 題 | 作者 | 所載雜誌 | 出版期 | 號 | 頁 | 備考 |
|---------------|-----|----------|-------|------|---------|----|
| 海鏡新題 | 崔朝慶 | 數學雜誌(南通) | 元年十二月 | 二册 | 五十至五一 | |
| 古人喜用平方數 | 崔朝慶 | 數學雜誌(南通) | 元年十二月 | 二册 | 八四至八五 | |
| 若干與幾何之別 | 崔朝慶 | 數學雜誌(南通) | 元年十二月 | 二册 | 八五 | |
| 常用數學 | 崔朝慶 | 數學雜誌(南通) | 元年十二月 | 二册 | 八六 | |
| 九九 | 崔朝慶 | 數學雜誌(南通) | 元年十二月 | 二册 | 八六至八七 | |
| 某君來書論著述中國算學史事 | | 科學 | 五年二月 | 二卷二期 | 二三五至二三七 | |
| 中國數學史餘錄 | 李儼 | 科學 | 六年二月 | 二卷二號 | 二三八至二四一 | |
| 中國圓周率略史 | 茅以昇 | 科學 | 六年四月 | 三卷四號 | 四一一至四二三 | |
| 兀之略史 | 楊基駿 | 北高數理雜誌 | 七年 | 一號 | 八四至八九 | |

| | | | | | | |
|-------------|-----|-----------------|-----------------------|------------------|---------------------------------|---|
| 圓周率考 | 齊汝璜 | 北大數理雜誌 | 八年一月 | 一卷一號 | 六七至七七 | |
| 中國數學源流考略 | 李儼 | 北大月刊 | 八年四月， 十一月九年， 七月 | 一卷四號 五號 六號 | 一至十九， 五九至七四， 六五至九四 | |
| 中國數學源流考略識語 | 張崧年 | 北大月刊 | 八年四月 | 一卷四號 | 二一至二二 | |
| 圓率進化史 | 孫塘 | 學生雜誌 | 九年四月 | 七卷四號 | 一一〇至一 三二 | |
| 李儼所藏中國算學書目錄 | 李儼 | 科學 | 九年四月 九年五月 | 五卷四號 五卷五號 | 四一八至四 二六 五二五至五 三一 | |
| 大衍術論 | 高均 | 工科雜誌(震旦 大學院) | 九年 | 二號 | 七至六四 | 國立武昌 高等師範 學校一數 理學會雜 誌自民國 十年四月 起 |
| 中國數學書籍考 | 劉應先 | 武高數理 | 十年一月至 四月 | 六期 七期 九期 | 五一至五三 五三至五六 五七至六一 (未完) | 國立武昌 高等師範 學校一數 理學會雜 誌自民國 十年四月 起 |
| 九章問題分類考 | 錢寶琮 | 學藝 | 十年五月 | 三卷一號 | 一至十 | 互見單行 本錢寶琮 古算考源 |
| 方程算法源流考 | 錢寶琮 | 學藝 | 十年六月 | 三卷二號 | 一至十二 | 互見單行 本古算考 源 |

| | | | | | | |
|--------------|-----|----------|----------------|------------|----------------------------------|--------------------|
| 易卦與代數之定律 | 沈仲濤 | 學燈(時事新報) | 三十三年一月三日 | | | 互見學燈合訂本第一冊第三號二頁至三頁 |
| 万之小史 | 周沛 | 北師大數理雜誌 | 十二年六月 | 四卷二號 | 三五至四五 | |
| 中國算書中之圓率研究 | 錢寶琮 | 科學 | 十二年二月 十二年三月 | 八卷二號 三號 | 一一四至一 二二九 二五五 四至二 六五 | |
| 朱世傑累積術廣義 | 錢寶琮 | 學藝 | 十二年一月 | 四卷七號 | 一至九 | 互見單行本古算考源 |
| 珠算歸除之歌訣 | 黃際遇 | 武高數理 | 十一年一月 | 六期 | 五〇至五一 | |
| 「以上」及「以下」之用語 | 黃際遇 | 武高數理 | 十一年一月 | 六期 | 四九至五〇 | |
| 記數法源流考 | 錢寶琮 | 學藝 | 十年十月 | 三卷五號 | 一至六 | 互見單行本古算考源 |
| 求一術源流考 | 錢寶琮 | 學藝 | 十年八月 | 三卷四號 | 一至十六 | 互見單行本古算考源 |
| 百鷄術源流考 | 錢寶琮 | 學藝 | 十年七月 | 三卷三號 | 一至六 | 互見單行本古算考源 |

| | | | | | | |
|----------------------|-----|---------------|---|---|--|----------------------|
| 梅文鼎年譜 | 李儼 | 清華學報 | 十四年十二月 | 二卷二號 | 六〇九至六三四 | 互見李儼 中算史叢 (論一) |
| 中算輸入日本之經過 | 李儼 | 東方雜誌 | 十四年九月 | 二二卷十八號 | 八二至八八 | 互見李儼 中算史論 叢(一) |
| 大衍求一術之過去與未來 | 李儼 | 學藝 | 十四年九月 | 七卷二號 | 一至四五 | 互見李儼 中算史論 叢(一) |
| 李儼所藏中國算學書目錄續編 | 李儼 | 科學 | 十四年七月 十五年六月 十六年十二月 十八年三月 十九年十一月 | 十卷四號 十一卷六號 十二卷十二號 十三卷八號 十五卷一號 | 五四八至五八一 一七至八〇 一八二至一八五 一三三至一三四 一三七至一三八 六一〇 | |
| 張衡別傳 | 張蔭麟 | 學衡 | 十四年四月 | 四十期 | 一至一三 | |
| 策算淺釋 | 陳展雲 | 晨報六週年紀念 特刊 | 十三年十二月 | | 二一七至二二二 | |
| 四元測方釋要 | 鄭之蕃 | 清華學報 | 十三年十二月 | 一卷二號 | 七三三至二七八 | |
| 紀元後二世紀我國大科學家 ——張衡 | 張蔭麟 | 東方雜誌 | 十三年十二月 | 二一卷二三號 | 八九至九八 | |
| 明清之際西學輸入中國考略 | 張蔭麟 | 清華學報 | 十三年六月 | 一卷一號 | 三八至六九 | |

| | | | | | | |
|--------------------------|------------|------------|-------------|-------------|---|----------------------|
| 印度算學與中國算學之關係 | 錢寶琮 | 南開週刊 | 十四年十二月 | 一卷十六號 | 四至八 | 互見李儼 中算史論 叢(一) |
| 重差術源流及其新註 | 李儼 | 學藝 | 十五年四月 | 七卷八號 | 一至一五 | 互見李儼 中算史論 叢(一) |
| 敦煌石室算書 | 李儼 | 中大季刊 | 十五年六月 | 一卷二號 | 一至四 | 互見李儼 中算史論 叢(一) |
| 中算家之 Pythagoras 定理 研究 | 李儼 | 學藝 | 十五年十月 | 八卷二號 | 一至二七 | 互見李儼 中算史論 叢(一) |
| 中國算學書目彙編 又增補 | 裘冲曼 曾遠榮 | 清華學報 同上 | 十五年六月 同上 | 三卷一號 同上 | 附錄四三至 九二 附錄九二至 九六 | |
| 李鄴願戴徐諸家對於對數之 研究 | 周明羣 | 清華學報 | 十五年十二月 | 三卷二號 | 一〇〇四七至 一〇〇六八 | |
| 明代算學書志 | 李儼 | 圖書館學季刊 | 十五年十二月 | 一卷四期 | 六六七至六 八二 | 互見李儼 中算史論 叢(一) |
| 對數之發明及其東來 | 李儼 | 科學 | 十五年三月 六月 | 十三卷三二號 六 | 一〇九至一 一〇八 二八五至三 二八八 六八九至七 〇〇 | 互見李儼 中算史論 叢(一) |

| | | | | | |
|--------------|-----|------------------------|-----------------|----------------|--|
| 中國算學書目彙編質疑 | 湯天棟 | 學藝 | 十六年六月 | 八卷七號 | 一至三 |
| 三角術及三角函數表之東來 | 李儼 | 科學 | 十六年九月 | 十二卷十號 | 一三四五至 一三九三 |
| 中算家之縱橫圖研究 | 李儼 | 學藝 | 十六年九月 | 八卷九號 | 一至四〇 |
| 明清之季西算輸入中國年表 | 李儼 | 圖書館學季刊 | 十六年十二月 | 二卷一期 | 一至三四 |
| 九章及兩漢之數學 | 張蔭麟 | 燕京學報 | 十六年十二月 | 二號 | 三〇一至三 一二 |
| 明清算家之割圓術研究 | 李儼 | 科學 | 十六年十一月 十七年二月 | 三卷十一號 十三卷二號 | 一四八七至 一五二〇 一七二一至 一七六六〇 五三一至一〇 二〇一至二 五〇 |
| 永樂大典算書 | 李儼 | 圖書館學季刊 | 十七年三月 | 二卷二期 | 一八九至一 九五 |
| 秦以前之數學 | 劉朝陽 | 中山大學語言歷史研究所週刊 | 十七年三月 六日 | 二卷十九號 | 一八二至一 九四 |
| 整理中國算學材料之提議 | 劉朝陽 | 中山大學語言歷史研究所週刊 | 十七年五月 十六日 | 三集二九期 | 二六至二七 |
| 中算史之工作 | 李儼 | 科學 | 十七年六月 | 十三卷六號 | 七八五至八 〇九 |
| 李善蘭年譜 | 李儼 | 清華學報 | 十七年六月 | 五卷一號 | 一六二五至 一六五一 |
| 中國珠算之起源 | 呂炯 | 東方雜誌 | 十七年七月 | 二五卷十四號 | 八一至八四 |
| 數名古誼 | 丁山 |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 (廣州) | 十七年十月 | 一本一分 | 八九至九四 |

| | | | | | |
|-----------------------|-----|---------------|----------------------|------------------------------|--|
| 徐光啟著述考略 | 徐景賢 | 新月 | 十七年十月 | 八號 | 一至二四 |
| 新嘉量之校量及推算 | 劉復 | 輔仁學誌 | 十七年十二月 | 一卷一號 | 一至三〇 |
| 近代中算著述記 | 李儼 | 圖書館學季刊 | 十七年十二月 十八年九月 三 | 二卷四期 三卷二期 三卷三期 三卷四期 | 六〇一至六 四〇九至二 〇四九至二 〇三六至三 八七一至六 六〇一至六 一七 |
| 關於算學之中國故事 | 劉朝陽 | 中山大學語言歷史研究所週刊 | 十八年一月三十日 | 六集六六期 | 二九至三二 |
| 九章算術補注 | 李儼 | 北平北海圖書館月刊 | 十八年二月 | 二卷二號 | 一二七至一三三 |
| 中算家之級數論 | 李儼 | 科學 | 十八年五月 | 十三卷九號 | 一一三九至 一一七二 一三四九至 一四〇一 |
| 盧木齋(靖)先生與木齋圖書館(插圖) | | 圖書館學季刊 | 十八年六月 | 三卷一、二號合刊 | 卷前 |
| 中國天文學史之一重大問題——周髀算經之時代 | 劉朝陽 | 中山大學語言歷史研究所週刊 | 十八年八月 | 九四、九五、九六期合刊 | 一至一一 |
| 周髀算經考 | 錢寶琮 | 科學 | 十八年九月 | 十四卷一號 | 七至二九 |
| 中算家之Pascal三角形研究 | 李儼 | 學藝 | 十八年十月 | 九卷九號 | 一至一五 |

| | | | | | |
|-----------------|-----|-----------|--------|--------|-----------|
| 孫子算經考 | 錢寶琮 | 科學 | 十八年十月 | 十四卷二號 | 六一至一六八 |
| 夏侯陽算經考 | 錢寶琮 | 科學 | 十八年十一月 | 十四卷三號 | 三一一至三二〇 |
| 珠算開方法的原理 | 紹先 | 學生雜誌 | 十八年十二月 | 十六卷十二號 | 四七 |
| 新舊幻方底介紹 | 衛實怡 | 南開大學週刊 | 十八年十二月 | 七七號 | 五一 |
| 籌算制度考 | 李儼 | 燕京學報 | 十八年十二月 | 六號 | 一一二至一一三 |
| 宋楊輝算書考 | 李儼 | 圖書館學季刊 | 十九年三月 | 四零一號 | 一至二一 |
| 孫子算經補注 | 李儼 | 國立北平圖書館館刊 | 十九年七八月 | 四卷四號 | 一三至二九 |
| 九九數的遊戲 | 徐子齡 | 中華教育界 | 十九年十月 | 十八卷十號 | 六三 |
| 中算家之方程論 | 李儼 | 科學 | 十九年十一月 | 十五卷一號 | 七至四四 |
| 莽量函率考 | 顏希深 | 燕京學報 | 十九年十二月 | 八號 | 一四九三至一五一五 |
| 明清兩代來華外人考畧 | 張恩龍 | 圖書館學季刊 | 十九年十二月 | 四卷三四號 | 四四七至四七二 |
| 新收陳房伯(希齡)歷算書稿述記 | 王獻唐 | 山東省立圖書館季刊 | 二十年三月 | 一集一期 | 五七至六九 |
| 增修明代算學書志 | 李儼 | 圖書館學季刊 | 二十年三月 | 五卷一號 | 二二二至二三八 |
| 堆羅漢 | 劉薰宇 | 中學生 | 二十年三月 | 十三號 | 八七 |
| 九章算術源流考 | 孫文青 | 女師大學術季刊 | 二十年四月 | 二卷一號 | 一至六〇 |
| 劉氏檢積籌說明書 | 劉增冕 | 工程季刊 | 二十年四月 | 六卷二號 | 一九七至二〇一 |

| | | | | | |
|-----------|------------|-----------------------|---------------------|------------|--------------|
| 配合論中之一旁支 | 均 | 科學 | 二十年四月 | 十五卷四號 | 五〇八至五 一三 |
| 數名原始 | 方國瑜 | 東方雜誌 | 二十年五月 | 二八卷十號 | 八三至八八 |
| 測圓海鏡研究歷程考 | 李儼 | 學藝 | 二十年六月 十月 | 二卷六號 八 | 一至二六 一至三五 |
| 物不知總之普通算法 | 李儼 散文宗 | 科學 | 二十年九月 | 十五卷九號 | 一三九至 一四一三 |
| 字號考 | 梁岫廬 | 東方雜誌 | 二十年九月 | 六卷一七號 | 九七至一〇〇 |
| 珠算制度考 | 李儼 | 燕京學報 | 二十年十二 月 | 十期 | 二二二至 二二三八 |
| 附錄 | | | | | |
| 古算名原 | 黃節 國粹學報 | 第四年(光緒 戊申三十 四年) | 第三册政篇 四六期 四九期 | 一至六 一至九 | |

清史傳目通檢

孟森

緒言

此清史傳目，乃合新撰之清史稿列傳，及清代舊國史館之列傳而言之。今年始得讀清史稿，偶繙列傳，竟無朱竹君、杭堇浦、翁覃溪諸傳，檢國史館傳，則皆有之。因發意欲取國史館列傳，與清史稿列傳對比，而知其互有去取之故。又其同有傳者，於所傳之人之事蹟，亦互有詳略之不同。又須知清史稿中何人之傳，爲舊國史館所有，可以檢出對讀，以知其得失之故。於是取清史稿之列傳，與國史館之列傳，合爲通檢一編，以爲讀清史而研究異同之助。

國史館傳，其未刊行者，世莫得而盡見。已刻行世而卷帙較鉅者，見有三種，每種各八十卷。第一種名滿漢名臣傳，所載至乾隆末爲止，廠肆所刊，其來已久。凡耆獻類徵所採國史本傳，皆出於此。此本之輯錄者，當是滿人。

第二種名國史列傳，所載至嘉慶末爲止，係近年東方學會所印行。此書爲承滿漢名臣傳而作。如公卿世家，前書已錄其先世，本書即錄其後世。前書不載宗室，本書錄宗室傳獨多。惟亦有數人，兩書皆見者，此爲偶然失檢犯複，非輯錄之本意。此輯錄人似是宗室。

第三種名清史列傳，直至宣統年爲止。係上海中華書局印行。其書非私人輯錄，乃史館原定之一種檔案。史館檔案，前後迭經增刪去取，此爲宣統間一部分之定本，故自有首尾。且大臣傳之外，有

忠義儒林文苑循吏武臣逆臣六種傳目。武臣逆臣兩傳，舊有單行本，此本則增一曹綸，爲嘉慶初爲匪作間之都司，奉特旨增入者，與東華錄紀載相合。當時目此種卑下之物爲逆臣，大失高宗貶抑反側羣雄之初意。高宗創武臣逆臣兩傳，箝制國人，用意甚酷，而不中理。清史稿破除之，應傳者各從其性質立傳，不必傳者削之，此清史稿之合法也。但武臣傳又並不徧及由明入清之臣，同入清之國史，同爲由明入清，竟得列入普通臣工傳，如趙開心，與沈惟炳等臭味最近，與吳偉業龔鼎孳輩，聲氣亦頗通，然竟免武臣之目。此外武臣中類此尤多，文臣亦或尙有。此不知清於諸臣，何所厚薄而縱舍之，亦可逐一細審其故。

今以第一種爲甲，第二種爲乙，第三種爲丙，編入通檢中。清史稿之目高一格，清史稿所無而國史館有者，注明其爲甲爲乙爲丙，或一見再見三見，皆低一格，均注明其卷第。其稿與館均有之傳，則於稿傳目下，注甲乙丙及其卷第。

因成通檢，而查明清史稿中，複傳三人。一爲烏什哈達，二爲謝啓昆，三爲藍鼎元。又有夫婦皆立傳者，其婦事實，往往已見於夫傳，列女傳中再爲專傳，亦類似重複。

凡大臣傳，有傳之人，不能必謂爲得當，無傳之人，不能必謂爲見遺。一代朝局主持之人，軍事領袖之帥，斷無漏列之理。其餘因弋獲科第而起家，躡躡騰騰仕而取重，乘勝兵之勢以立功勳，藉承平之會以全終始，其官階自應宣付史館之傳。至正史告成，存之不爲厚，削之不爲薄。惟以品學藝業德行志節自致千秋者，則價格自在人心。如前所舉朱竹君、杭葦浦、翁覃溪諸公，試較文苑等傳已收

之諸人，其高下必有能辨之者。

清史稿撰述諸公，似多自認爲前朝遺老，以先朝之欲惡爲取舍，雖蹈曲筆而不辭。如建州衛爲清之所甚諱，今已無人不知。欲仍守清世之禁忌，事有棘手，則以支辭填塞之。第九阿哈出等列傳，則建州三衛也。第十萬等列傳，則海西扈倫四部也。夫以清爲建州之後，則海西不與同等，建州則爲清之追尊四廟，何能列入諸王傳之下？今則故作疑辭，不認爲清之先。旣非清之先，則明世之外夷耳，何故又入清史？觀太祖本紀，純用清實錄，而突然插入建州一語曰：始祖居滿洲，元於其地置軍民萬戶府，明初置建州衛。其意以地爲明時曾設建州衛，而清之先即爲衛指揮，則諱之，以符清世不認臣屬於明之意。而無如明代之紀載鑿鑿何也。

其次則第十一張煌言鄭成功李定國等列傳。夫此諸臣，館中諸公，豈遂敢誣爲清臣，列入清史，極難索解。不得已爲之解曰：南明死事諸臣，明史列入第二百七十四至二百八十卷，獨遺此張鄭李數人，不爲補列。恐因此有改修明史或補修南明史之事，大反清世不列南明於明史之意。故不能補於明史，特補於清史，以平論明清史實者之氣。理或然歟？此則徒亂時代之限斷而已。

最蕪雜而難爲訓者，爲儒林一傳。其弊非清史館所造成，蓋承輓近檔案中之儒林傳而來。考清之有儒林傳，創意爲之者爲阮文達公，其詳見聖經室集，有擬國史儒林傳序。其言以爲周禮太宰九兩繫邦國，三曰師，四曰儒。復於司徒本俗，聯以師儒，師以德行教民，儒以六藝教民。司馬班范皆立儒林傳，敘經師家法，未兼周禮師教。然名儒大臣，祖述經說，朝秉綱常，士敦名節，已收周魯儒術之

效。至宋史以道學儒林分傳，此正周禮師儒之異。元明以來，學案百出，經訓家法無聞。揆之周禮，有師無儒，空疎已甚。然其間臺閣風厲，持正扶危，學士名流，知能激發。兩漢名教，得儒經之功。宋明講學，得師道之益。國初孫奇逢、李容等，沿前明王薛之派；陸隴其、王懋竑等，始專守朱子。高愈、應搗、謙等，堅苦實踐。閻若璩、胡渭等，求是辨誣。惠棟、戴震等，精發古義，詁釋聖言。近時孔廣森之於公羊春秋，張惠言之於孟虞易說，亦專家孤詣。諸儒不立門戶，不相黨伐。束身踐行，闇然自修。周魯師儒之道，兼古之所不能兼矣。阮說併宋漢爲儒林一傳，要其所謂漢學，必傳一經家法，有追配兩漢之意。畸零掇拾，以矜淹博者，尙不在列。又況以闇修實踐，不相黨伐，爲儒之根本。豈若後來自命考據之精，對體會心性之端人，輒以面牆相謗。馴至對規行矩步之士，而亦菲薄之。阮氏本推漢合宋以尊考據，近時乃挾漢排宋以毀義理。今坊刻國史舊儒林傳，雖未必即阮氏原文，猶可見初立儒林傳之義例。如毛奇齡舊入文苑，不以經學著述之多而進之於儒；近檔案則入儒林矣。陸奎勳馮景，亦皆舊文苑，而今列儒林。夫以西河之黨伐，已不可嚮邇，又其爲人狂躁，全謝山深斥之。舊之不列於儒，尙知儒必有行；近則反之。又如潘天成舊入儒林傳，近乃刪之。天成受業湯之錡，傳姚江之學，又學於梅文鼎；其孝行自足千古。舊傳援以尊儒，近則以其著述不甚顯而削之。史稿更改列孝義傳，是擯孝行於儒之外，儒更不必以無行爲諱矣。治許書者固亦六藝之一。若段氏之得爲經師，固無異議。至抉摘許書之一二義，如辨字正俗之類，亦尊爲儒。并就段氏書稍稍加訂者，亦無不儒之。充其量留心文字，正與文學之名相稱，何可輕予儒稱也。儒術壞而世變從之，不有講學之湘中老宿，

支柱兵事，恐循環相殺之禍，早演於六十年前矣。粵亂既平，湖學旋變，儒之爲效，一瞬即逝。但觀後來之軍，必成閥，以視湘中將帥之勤勤講學，視戡亂之功，爲誦詩讀書之餘事者，何可以道里計。故如輓近之儒林傳，乃離開人品心術而名儒，造亂釀禍，事實彰彰如此。史稿一仍檔案之例，而不尋古代儒林之源流，與嘉道間始創儒林傳之義例，此其大可商榷者也。

舊國史必有孝友傳。清史稿景廉傳末云：「子治麟，國子監司業，入孝友傳。」全書無孝友傳，亦無治麟傳，此必襲國史舊文，而忘節其贅語。今刻國史館傳，有兩景廉傳，其末皆無「入孝友傳」一語。蓋在檔案之文，早已節之，清史稿改孝友爲孝義，以包括孝友以外之義行，故如葉成衷楊斯盛武訓之流皆入之。史於匹夫匹婦之奇節高行，與倫常之無憾者並美，蓋頗不易。若武訓誠足媿古之獨行矣。葉楊史爲列傳，比於貨殖則可，若以儕於艱苦卓絕之倫，未免失當。海通以來，工商獲偷來之利，其事較易。至所贏已厚，斥少數以謀公益而務名高，亦漸染西俗之風尚，非甚難事。特葉楊開風氣之先，爲作傳可，爲特創孝義之傳，使與天倫之篤行並顯，則亦宜有斟酌矣。

疇人列傳，前史無之，例亦起於阮文達。阮作疇人傳，收入經解叢書。特爲以前通經者尙少習數，以是示提倡，而未必爲國史起例也。夫疇人之實，惟世習曆法者之子弟當之。所守皆立成，所演皆公式。乃以此概數學專家，無乃卑視學者。數與書俱爲六藝之一，當與治小學者並傳，但亦爲清中葉以前言之。學校既立，中學以上，皆習弧三角術。又八線對數諸表，已經大備，欲治天算，卽專心理之，無甚奇奧。故欲以疇人傳結從前之數學，嫌其輕褻經師；以疇人傳獎後來之數學，又嫌其張皇薄

技。此傳當併入治經諸人，不可列專傳也。

以上所云，爲史稿作商榷，然決非厭棄史稿。清一代掌故，無有搜輯宏富，綱舉目張，如此書者。欲治近代史，舍此奚由。今使全國之耳目，不得接焉，忽成禁忌之物。而遼甯分得之數百部，不在被禁之列，乘時射利，以高價售入日本。近來國人之研國故者，動以日本人著述爲乞靈之地。國家又錮國人耳目，使可以肄業之史書，惟日本人得肆及焉。國內學人，則必轉拾其齒牙餘慧，以成傍人門戶之陋說。此其可爲扼腕歎息者也。

列傳第一目爲后妃傳，通檢不列入。以其畫於一傳，無俟乎檢，又無國史館傳可供比對。其爲某帝之后或妃，不過十二朝，展卷可讀，更無俟乎檢。列女傳則雖亦無館傳，但人數繁多，列作數卷，往往與其夫之有傳者，事相貫注，故仍編入通檢中。其餘土司外國，雖亦以列傳名，非以人爲本位，不編入。附識於此。

清史稿傳目附傳之人，分書小字。今以其各載事蹟，與正傳無殊，各按首一字編入，不加區別。至附傳中，又有作某某等者，等字內又有若干人。今視其等字內所括之人，如有籍貫履歷及稍敘事實者，仍編入。注明目無名。其僅有姓名，不詳籍履及他事狀者，不復編入。但仍於所領袖之某某等一目，存其等字。俾知此一傳括有若干人在內，或讀史時尙以爲應有列入通檢之人，便於補列。國史館傳亦有附傳，而無等字包括之人，一律編入，其有等字者亦存之。

所謂故國者，非謂有喬木之謂也。諸臣家世，最宜詳悉。今從日中有注者亦注之。然作爲附傳乃注，

不是詳家世也。當另輯加入，做史姓韻編之例。

清史傳首字順序目

以字典筆畫爲序

二畫 丁七九二刁

三畫 三上于凡土

四畫 不五斤井仁介允元公六升卞孔尤尹屯巴戈扎文方日本毛牛王

五畫 世代仙冉包北卯古台史司尼左布平弁弘本永玉瓦甘田申白皮石立

六畫 仲任伊伍兆全匡危吉同向多夸存安年托曲朱江牟百米色艾西

七畫 伯何余余佛修克冶冷初努吳呂孚宋完宏岑希延廷成志折改更杉李杜汪沃沈沙狄阜秀良言谷豆貝車辛辰邢那邦

阮

八畫 來依卓卦呢周和固坤奇孟季宗定官宜尙屈岳岱帛怡性承房拉旺昂昇明易朋杭松林果武法祁芬芮花虎迎邱邵金

長阿青

九畫 亮侯保信俞冒南咸哈奎姚姜姬宣封帥奕彥恆拜施星春查柏某柯柳柴段洛洪炳祈禹科紀者胡苑苗英范茅計迨郁

重韋音

十畫 倪倭覺剛原哲唐夏奚孫宮容師庫席徐恩恭時晏書栗根格桂桑殷浦海涂烏特班珠留祖祝秦粉納素索翁耿能茹荆

袞袁託郝郎閃馬高

十一畫 偉偏勒務商啓陞國培基堅叟崇崔崧嵯常康張強戚屢放曹則梁梅淡凌清猛理畢祥章符笄脫莊莫訥許通連郭陰

陳陶陸鹿麥麻

十二畫 傅傑凱勝勞博卿喀喇善喜喻喬單富屠嵇弼彭惠揮揆揚揭敦斌斐旌普景曾棟欽游湯無焦琦盛程重策舒莽華衆

覃貴費貽賀超辜進都鄂量鈕開閔隆雅雲項馮黃

十三畫 塔塞嵩廉愛慎感新楊楞準滄溫熙瑚瑞瑋萬葆葉葛董虞裕裘補詹諗賈路載農遏達鄧鄔雍雷靳髡

十四畫 僧嘉圖壽察寧寒夢對廖彰敷榮毓滿漢熊馮領福富端管綳綽翟翠賦蒙蒯蒲蒼蓋裴誠豪赫趙遜銘魁鳳齊

十五畫 儀劉厲增廣徵德徹慕慧慶惘撒樂樊樓歐潘潤膝節絲線蔡蔣褚談賈厝迓鄧鄭魯黎

十六畫 冀凝噶憲樸盧穆興衛衡謀諸諾豫賴遷錢錫閻隨霍駱鮑龍

十七畫 勵應檀濟濮濼繆聯蕭薛薩謝裕賽塞邁鍾鞠韓齋

十八畫 儲戴擴歸璧翟禮簡聶藍豐雙顏魏

十九畫 懷羅譙譚邊關龐隴韜

二十畫 嚴資耀蘭蘇蘊覺寶釋闕黨

二十一畫 績蘭護鐵顧饒鶴

二十二畫 鄺龔

二十三畫 欒麟

二十四畫 鼈

二十五畫 觀

清史傳目通檢

【一二畫】

丁文盛 二六六 甲一六
 丁思孔 二六六 文盛子 甲一六
 丁朝雄 一一五 乙六六
 丁銳義 一九五
 丁義方 二〇二
 丁寶楨 二三四 丙五四
 丁日昌 二三五 丙五五
 丁壽昌 二三八 丙七七
 丁汝貴 二四九
 丁杰 二六八 丙六八
 丁晏 二六九 丙六九
 丁澎 二七〇 丙七〇
 丁煒 二七〇 丙七〇
 丁履豫 二八三

丁世忠 二八四
 丁觀鵬 二九〇

丁守存 二九一

丁兆慶 二九三

丁取忠 二九三 丙七三

丁氏女 二九四

丁三郎妻 二九七

丁采芹妻孫 二九七

丁香 二九七

丁士傑 乙五二

丁善慶 丙六七

丁敬 丙七一

七十五 一三三 乙三七

七格 乙三一

九十 乙四〇

二格 甲三一

【二三畫】

刁包 二六七 丙六六

三和 七八 甲三九

三泰 九九 甲四七 丙一九

三格 一〇二 甲三九

三寶 一〇七 乙十二 丙二二

三全 乙一九

三音布 丙三一

上官鉉 甲漢一五 丙七

于時躍 二七 甲十三

于朋舉 三四 丙七四

于成龍 六四 甲漢六 丙八

于準 六四 成龍孫 甲漢十二

于成龍 六六 甲二五 丙八

于敏中 一〇六 乙五六 丙二二

于式枚 二三〇

于蔭霖 二三五

于宗堯 二六三 丙七四

于松 二七七

于光圻等 二八〇

于天祥聘妻王 二九五

于某妻蔡 二九七

于可托 甲漢十一

凡察 九 猛哥帖木兒弟

土國寶 丙七九

【四畫】

不花禿 九 凡察子

五岱 一二〇

五福 一二〇 甲六四

五格爾 丙六五

斤祈年 二七九

井在 丙七〇

井睦 丙七四

仁興妻瓜爾佳 二九四

仁和 乙一九

介錫周 一二三

介山 甲二二

允祿 六 碩泰嗣子聖祖子

允禩 七 以下俱聖祖子

允禔 七

允祉 七

允禛 七

允祐 七

允讓 七

允禘 七

允禛 七

允肅 七

允祥 七

允禔 七

允禔 七

允禔 七

允禔 七

允禔 七

允禔 七

允禔 七

元展成 丙一七

公額布妻 二九六

六承如 二七二

六十 丙六

升泰 二四〇 丙六〇

卞寶第 二三五 丙五九

卞三元 甲二二 丙七

卞永譽 甲二二 丙七

孔有德 二一 丙七八

孔毓珣 七九 甲十三

孔廣森 二六八 丙六八

孔毓俊 二七五 目無名

孔昭慈 二七六

孔繁琴 二八二

孔繼涵 丙六八

孔傳坤 丙七六

孔希貴 丙七八

尤侗 二七〇 丙七一

尤怡 二八八

尤渤 丙四四

尤珍 丙七一 侗子

尹德 三六 過必隆子

尹泰 七六 甲三五

尹繼善 九四 泰子 甲四六 丙一八

尹會 一九五 乙五三 丙一八

尹壯圖 一〇九 乙六九 丙二七

尹德禧 一二二 丙二五

尹耕雲 二一〇 丙七六

尹公弼妻李 二九四

尹春妻張 二九六

尹嘉銓 乙五三 會一子 丙一八

尹布 丙六

尹明廷 丙六五

屯齊 二 舒爾哈齊孫 丙三

巴爾堪 二 濟爾哈朗子 丙三

巴賽 二 巴爾堪子

巴雅喇 二 顯祖子 丙三

巴思哈 三 岳託子 丙三

巴布泰 四 太祖子 丙三

巴布海 四 太祖子

巴什泰 十三 圖魯什子

巴篤禮 十三 甲二禮作理

巴奇蘭 二十 甲三

巴漢 二十 岱松阿子 甲十一

巴都里 二十 甲十四里作哩

巴哈 二三 卓布泰弟 甲九 丙六

| | | | |
|------------------------|-----------------------|---------------|-------------------|
| 巴海 三〇 沙爾虎達子 甲十 | 巴圖什里 乙三一 | 文孚 一五〇 丙三六 | 文榮 二八二 |
| 巴山 三〇 甲九丙六 | 巴寧阿 乙四〇 | 文蔚 一六〇 丙四二 | 文秉世妻梁 二九六 |
| 巴祿 九九 班第子 甲四四 | 巴穆布爾善 丙三 | 文慶 一七三 丙四〇 | 文圖 乙一九 |
| 巴靈阿 一〇三 愛隆阿弟 甲四七丙二一 | 戈登 二二二 | 文祥 一七三 丙五〇 | 文俊 丙四四 |
| 巴西薩 一二一 | 戈濤 丙七二 | 文煜 一七五 丙五二 | 方國棟 三四 丙七四 |
| 巴哈布 一五五 丙三八 | 扎喀納 二 舒爾哈齊孫 丙三 | 文瑞 一八九 | 方苞 七七 甲漢二五丙一九 |
| 巴都 二七三 目無名 | 扎克托會 一六 奇塔特偉徽弟 甲一四 | 文瑞 二〇九 | 方顯 九五 |
| 巴達蘭布等 二七九 | 扎拉豐阿 一二一 乙三六 | 文梯 二三二 | 方桂 九五 顯子 |
| 巴揚阿等 二八二 | 扎克塔爾 一三五 乙一六 | 文彬 二三七 | 方觀承 十一 甲漢二九丙一七 |
| 巴顏 甲三 | 扎魯布 二五四 目無名 | 文海 二四〇 丙六〇 | 方浩 一二三 |
| 巴賴都爾莽奈 甲五 | 扎隆阿等 二八一 | 文麟 二四一 | 方昂 一二三 |
| 巴特瑪 甲七 乙三九 | 扎木素 甲十三 | 文瑞 二五七 | 方世儻 二二六 |
| 巴泰 甲十四六 | 扎郎阿 乙二二 | 文昭 二七〇 | 方維甸 一四四 乙七五丙三 |
| 巴朝 甲十一 | 扎郎阿 乙四二 | 文穎 二七七 | 方積 一四九 丙七五 |
| 巴錫 甲二五 | 扎勒杭阿 丙三一 | 文豐 二八〇 | 方友升 二四二 |
| 巴理岱 甲三三 | 扎拉芬 丙四三 | 文圻等 二八一 | 方耀 二四四 丙六〇 |
| 巴克坦布 乙一五 | 扎拉芬 丙六五 | 文蔚 二八二 | 方大湜 二六六 丙七七 |
| 巴圖濟爾噶勒 乙一八 丙二二 | 文綬 一八九 乙八 | 文海 二八二 | 方申 二六九 丙六九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方殿元 二七〇 丙七一 | 方象瑛 二七〇 丙七〇 | 方履錢 二七二 丙七三 | 方東樹 二七二 丙六七 | 方宗誠 二七二 丙六七 束樹族弟 | 方振聲 二七五 丙六五 目無名 | 方祖楨 二八二 目無名 | 方其名 二八三 | 方立禮 二八四 | 方如挺 二八四 | 方元衡 二八五 | 方以智 二八六 | 方中德等 二八六 以智子 | 方士庶 二九〇 | 方黨 二九〇 | 方中通 二九二 丙六八 以智子 | 方氏二女 二九四 | 方禮祕聘妻范 二九五 |
| 方希文妻項 二九六 | 方振聲妻張 二九六 | 方其蓮妻阮 二九六 | 方引禮妻毛 二九七 | 方恠妻趙 二九七 | 方受疇 丙三三 | 方邁 丙六七 | 方坳 丙六七 | 方潛 丙六七 | 方成珪 丙六九 | 方黎如 丙七一 | 方式濟 丙七一 | 方正澍 丙七二 | 方元鶴 丙七三 | 方瑞蘭 丙七七 | 方大猷 丙七九 | 日意格 二二二 | 木塔爾 一二〇 乙五一 |
| 毛昶熙 二〇五 丙五二 | 毛鴻賓 二一 丙四八 | 毛奇齡 二六八 丙六八 | 毛先舒 二七〇 丙七〇 | 氏嶽生 二七二 丙七三 | 毛大瀛 二七五 | 毛克寬 二七八 | 毛離 二七九 | 毛汝霖 二八二 | 毛翼順妻陳 二九六 | 毛秉剛 乙七九 | 毛乾乾 丙七〇 | 毛際可 丙七〇 | 毛晉 丙七一 | 毛燧傳 丙七二 | 毛隆輔 丙七七 | 牛大昇 一二一 甲漢二四 | 牛鑑 一五八 丙四八 |
| 牛師韓 二四四 | 牛運震 二六四 丙七五 | 牛樹梅 二六六 | 牛世輔妻張 二九四 | 牛允度妻張 二九四 | 牛鈕 甲三六 丙一六 | 牛允誠 丙六三 | 王杲 九 | 王翊等 十一 | 王一屏 一八 | 王國光 一八 一解子 甲二〇 | 王永譽 一八 國光子 甲二〇 | 王永吉 二五 丙七九 | 王來用 二六 甲三四 | 王命岳 三一 | 王天鑑 三四 丙七四 | 王登聯 三六 甲二一丙六 | 王熙 三七 甲漢五丙八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王燕 三七 巽弟 甲漢一五 | 王之鼎 四〇 甲二二 | 王進寶 四二 甲漢三丙七 | 王用予 四二 寶子 甲漢三丙七 | 王萬祥 四二 | 王繼文 四三 甲二九 | 王承業 四六 | 王忠孝 四六 | 王宏祚 五〇 丙七八 | 王士禎 五三 甲漢八丙九 | 王瑣齡 五四 甲漢十一丙十 | 王鴻緒 五八 瑣齡弟 甲漢二丙十 | 王鷲 六一 甲漢九丙八 | 王紫綬 七二 | 王縉 七二 丙七四 | 王揆 七三 甲漢十三丙九 | 王奕清 七三 揆子 | 王奕鴻 七三 揆子 |
| 王允晉 七三 | 王蘭生 七七 | 王國棟 七八 甲三一丙一七 | 王士俊 八一 甲漢十三丙一八 | 王郡 八六 甲漢一九 | 王葉滋 八七 | 王安國 九一 甲漢二四丙一七 | 王昶 九二 乙六三丙二六 | 王師 九五 乙五五 | 王恕 九五 | 王檢 九六 乙五五 | 王無黨 一〇四 甲漢二一丙七九 | 王際華 一〇八 乙五九 | 王士葵 一〇八 | 王玉廷 一一一 甲漢二五乙五五 | 王賈望 一二六 師子 乙五五 | 王杰 一二七 乙六三丙二六 | 王文雄 一三六 甲漢十 |
| 王凱 一三六 | 王懋實 一三六 | 王得祿 一三七 丙三九 | 王懿修 一三八 乙七〇 | 王宗誠 一三八 懿修子 丙三七 | 王紹蘭 一四六 | 王秉韜 一四七 乙一六 | 王鼎 一五〇 丙三六 | 王錫朋 一五九 丙三九 | 王鳳生 一七一 | 王錦繡 一八二 | 王壽同 一八二 | 王友端 一八二 | 王有齡 一八二 丙四三 | 王國才 一八九 | 王鑫 一九五 丙六五 | 王開化 一九五 鑫弟 | 王明山 一九七 |
| 王吉 二〇二 | 王茂蔭 二〇九 | 王發桂 二〇九 | 王拯 二一〇 丙七三 | 王慶雲 二一三 丙四六 | 王凱泰 二一三 | 王懿德 二一四 丙四二 | 王文韶 二二四 丙六四 | 王孝祺 二四六 丙六三 | 王德榜 二四六 丙六一 | 王廷相 二五四 | 王懿榮 二五五 丙六五 | 王鐵珊 二五五 | 王時翔 二六四 丙七五 | 王肇謙 二六五 丙七六 | 王懋勳 二六五 | 王仁堪 二六六 丙七七 | 王心敬 二六七 丙六六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王夫之 二六七 丙六六 | 王朝式 二六七 丙六六 | 王化泰 二六七 | 王源 二六七 丙六六 | 王餘佑 二六七 | 王懋竑 二六七 丙六七 | 王鳴盛 二六八 丙六八 | 王念孫 二六八 丙六八 | 王引之 二六八 丙三四 念孫子 | 王聘珍 二六八 丙六九 | 王壹齡 二六九 丙六九 | 王筠 二六九 丙六九 | 王崧 二六九 丙六九 | 王蘭運 二六九 | 王先謙 二六九 | 王猷定 二七〇 丙七〇 | 王士祿 二七〇 丙七〇 士禎兄 | 王士禛 二七〇 丙七〇 士禎兄 |
| 王華 二七〇 | 王隼 二七〇 丙七一 | 王昊 二七〇 丙七〇 | 王峻 二七一 丙七一 | 王延年 二七一 丙七一 | 王灼 二七一 丙七一 | 王乃新 二七一 | 王又曾 二七一 丙七二 又作在 | 王復 二七一 又曾子 | 王太岳 二七一 丙七二 | 王頌蔚 二七二 | 王士選 二七三 目無名 | 王荃可 二七三 目無名 | 王龍光等 二七四 | 王日杏 二七五 丙六五 | 王翼孫 二七五 | 王行儉 二七五 | 王銑 二七五 |
| 王鼎銘 二七五 | 王光宇 二七五 | 王東槐 二七六 | 王本梧 二七六 | 王培榮 二七六 | 王淑元 二七七 | 王恩綬 二七七 | 王泗 二七七 | 王汝揆 二七七 | 王懷輿 二七八 目無名 | 王紹羲 二七八 | 王之敬 二七八 | 王國安 二七八 目無名 | 王玉文 二七九 | 王莘奎 二八二 目無名 | 王毓江 二八二 | 王振畿 二八二 | 王榮綬 二八二 |
| 王有宏 二八二 | 王文域 二八二 | 王乘龍 二八二 | 王國維 二八二 | 王麟瑞 二八三 | 王尙毅 二八三 | 王子明 二八三 | 王長祚 二八四 | 王恩榮 二八四 | 王國林 二八四 | 王某 二八五 | 王聯 二八五 | 王元 二八五 | 王世德 二八六 | 王玉藻 二八六 | 王正中 二八六 | 王宏撰 二八七 丙六六 | 王士雄 二八八 |

| | | | |
|----------------|-----------------------|-----------------|--------------|
| 王維德 二八八 | 王氏女 二九四 | 王磐千妻顏 二九六 | 王如義妻向 二九七 |
| 王丙 二八八 | 王法孌女 二九四 | 王三接妻王 二九六 | 王某妻李 二九七 |
| 王澍 二八九 丙七一 | 王濟源女 二九四 | 王氏二女 二九六 | 王氏 二九七 |
| 王文治 二八九 丙七二 | 王鍾妻施 二九四 | 王自正妻馬 二九六 | 王某妻徐 二九七 |
| 王時敏 二九〇 | 王德駿妻盛 二九四 | 王氏女 二九六 | 王均妻湯 二九七 |
| 王鑑 二九〇 時敏族姪 | 王鉞妻隋 二九四 | 王永喜妻盧 二九六 | 王某妻劉 二九七 |
| 王撰 二九〇 時敏子 | 王勳妻岳 二九四 | 王占元妻楊 二九六 | 王敦義妻張 二九七 |
| 王原祁 二九〇 時敏孫 | 王曦妻張 二九四 目無名 吳廷鈔妻妹 | 王秉堃女 二九六 | 王氏 二九七 |
| 王宸 二九〇 原祁曾孫 | 王某妻陳 二九四 | 王書雲妻谷 二九六 | 王氏婢 二九七 |
| 王暈 二九〇 | 王師課妻朱 二九五 | 王有周妻楊 二九六 | 王可臣 甲二五 |
| 王武 二九〇 | 王賜紱妻時 二九五 | 王漢連妻張 二九六 漢連有周子 | 王朝欽 甲二五 可臣子 |
| 王學浩 二九〇 | 王某妻張 二九五 | 王漢元妻李 二九六 漢元有周子 | 王國昌 甲三二 |
| 王來咸 二九一 | 王曰琦妻魏 二九五 曰琦某子 | 王漢科妻李 二九六 漢科有周子 | 王新命 甲三三 |
| 王錫闡 二九二 丙六八 | 王元龍妻李 二九五 | 王氏二女 二九六 | 王安國 甲三四 |
| 王元啓 二九二 丙七二 | 王國隆聘妻余 二九五 | 王之綱妻李 二九六 | 王九齡 甲漢十一 頊齡弟 |
| 王大有 二九三 | 王志曾聘妻張 二九五 | 王有章妻李 二九六 | 王度昭 甲漢一四 |
| 王氏女 二九四 | 王前洛聘妻李 二九五 | 王有章妹 二九六 | 王萬邦 甲漢二一 |
| 王孜女 二九四 | 王氏二女 二九六 | 王尊德妾唐 二九六 | 王柄 乙二六 |

【四畫】

【五畫】

王林 乙三六
 王謨 乙五二
 王士任 乙五三
 王興五 乙五四
 王汝璧 乙六九
 王瑋慶 丙三七
 王浚 丙五〇
 王德教 丙六五
 王維新 丙六五
 王廷衡 丙六五
 王焜 丙六五
 王攀桂 丙六五
 王大勳 丙六五
 王承文 丙六五
 王一魁 丙六五
 王鳳翔 丙六五
 王喆生 丙六六
 王建常 丙六六

王步青 丙六七
 王元復 丙六七
 王聿修 丙六七
 王植 丙六七
 王之銳 丙六七
 王巡泰 丙六七
 王又撲 丙六八
 王文清 丙六八
 王士讓 丙六八
 王謨 丙六八
 王曜南 丙六九
 王大經 丙七〇
 王暉 丙七〇
 王庭 丙七〇
 王翹 丙七〇
 王鈇 丙七〇
 王岳 丙七〇
 王揆 丙七〇

王嗣槐 丙七〇
 王箴 丙七〇
 王萃 丙七〇
 王巖 丙七〇
 王式丹 丙七一
 王琦 丙七一
 王鳴韶 丙七二
 王友亮 丙七二
 王宗炎 丙七二
 王芭孫 丙七二
 王曇 丙七二
 王衍梅 丙七三
 王贈芳 丙七三
 王豫 丙七三
 王柏心 丙七三
 王又旦 丙七四
 王希伊 丙七五
 王德屏 丙七五

王寅清 丙七七
 王鼈永 丙七八
 玉正志 丙七八
 王世選 丙七八
 王鐸 丙七九
 王之綱 丙七九
 王屏藩 丙八〇
 王永清 丙八〇
 王輔臣 丙八〇

【五畫】
 世績 二五九
 世焜 二七六
 世增 二八二 字益三三誤之
 代善 三 太祖子 丙一
 仙鶴林 乙七四 丙二九
 冉觀祖 二六七 丙六六
 冉正棠 二七七 目無名

| | | | |
|-------------------|----------------|---------------------|---------------|
| 包相卿 一三四 | 史紹登 二六五 丙七五 | 左眩 丙六九 | 布英克 丙六五 |
| 包世臣 二七二 丙七三 | 史考咸 二六七 丙六六 | 布寨 十 清佳器子 | 平源 二七七 |
| 包立身 二七九 | 史申義 二七〇 丙七一 | 布揚古 十 布寨子 | 平陽婦 二九六 |
| 包世榮 丙六九 | 史奕昂 乙六〇 | 布占泰 十 | 平恕 乙七三 |
| 北塘女 二九七 | 史夢蘭 丙七三 | 布爾堪 十三 阿爾珠弟 | 平瑞 丙五〇 |
| 卯觀成 二八三 | 史秉直 丙七六 | 布善 十五 甲十二 | 弁塔哈 乙一七 |
| 古爾布什 一六 甲七 | 司馬驢 一四七 乙六八 | 布當 十六 恩格類從子 甲十四 | 弘瞻 七 九禮嗣子世宗子 |
| 台斐英阿 一三一 | 尼堪 三 德英子 丙二 | 布顏代 一六 甲十 | 弘暉 七 世宗子 |
| 台費蔭 乙二八 | 尼堪 一五 甲五 | 布爾喀圖 一六 甲一五乙一喀作哈 | 弘畫 七 世宗子 |
| 台布 乙三九 | 尼滿 甲三四 | 布延 一六 甲三〇 | 本進忠 九八 乙五三 |
| 台斐音 乙四五 | 左夢庚 三五 丙七九 | 布丹 一七 甲十二 | 永瑤 七 嗣永禧高宗子 |
| 史貽直 九〇 甲漢三〇丙一五 | 左輔 一六八 | 布舒庫 四五 甲一九 | 永瑛 八 以下九人高宗子 |
| 史致儼 一六二 | 左宗棠 一九九 丙五一 | 布彥達寶 一〇〇 | 永璉 八 |
| 史榮椿 一九一 | 左寶貴 二四七 丙六〇 | 布彥泰 一六九 丙五四 | 永璋 八 |
| 史致謬 二二一 | 左寶賢 二四七 | 布達理 二七三 目無名 | 永琪 八 |
| 史念祖 二三四 | 左寶清 二四七 目無名 | 布納海 甲九 | 永琮 八 |
| 史樸 二三九 | 左觀瀾 二七五 | 布克沙 甲十一 | 永璇 八 |
| 史克寬 二三九 | 左潛 二九三 | 布蘭泰 甲四四 | 永瑄 八 |

| | | | | | | | | | | | | | | | | | |
|------------------|-----------------|-----------------------|------------------|---------------------|----------------------|---------------------|--------------------|-------------------|--------------------|-----------------|--------------------|------------------------|--------------------|------------------|----------------|-------------------|----------------------|
| 永璣 八 | 永璘 八 | 永慶 二三 卓羅四世孫 乙十三 | 永常 一〇一 | 永貴 一〇七 乙九丙二一 | 永保 一三二 乙二八 | 永山 二四七 | 永忠 二七〇 | 永憲 二七〇 | 永順 甲一四 | 永昌 乙七 | 永來 乙一九 | 永寧 乙三四 | 永明 乙四一 | 永德 乙四二 | 永謙 丙六五 | 玉保 一〇一 乙七 | 玉保 一四〇 乙四六 鐵保弟 |
| 玉麟 一五四 丙三四 | 玉慶 二五四 目無名 | 玉潤 二八二 | 玉德 乙三三 丙二七 | 玉寧 乙四七 | 瓦三 二 岡爾瑪瑪子 | 瓦克達 三 代善子 丙三 | 瓦爾喀珠瑪喇 二〇 甲六 | 瓦岱 四五 甲一六丙九 | 瓦爾喀 四五 甲十二丙六 | 甘都 二八 甲十一 | 甘文焜 三九 甲一七丙六 | 甘國璧 三九 文焜子 乙一丙十五 | 甘汝來 九一 甲漢一七 | 甘京 二六七 丙六六 | 甘體垣 二七三 目無名 | 甘鳳池 二九一 | 甘國城 丙六 |
| 甘和善等 丙六 | 田雄 三五 丙七八 | 田六善 五五 甲漢八 | 田呈瑞 七二 | 田從典 七六 甲漢九丙十二 | 田懋 七六 從典子 甲漢二六 | 田文鏡 八一 甲三三丙十三 | 田興恕 二〇七 | 田雲 二七〇 甲漢十一 | 田慶華 二七七 | 田宏義 二七七 | 田宗南 二七七 | 田興奇 二七八 | 田興勝 二七八 | 田玉梅 二七九 目無名 | 田緒宗妻張 二九四 | 田一朋妻劉 二九六 | 田氏女 二九七 |
| 田養民妻楊 二九七 | 田永桐 乙六八 | 田鳳儀 乙七三 | 田蘭芳 丙六六 | 田茂遇 丙七〇 | 田起龍 丙七四 | 田維嘉 丙七九 | 申朝紀 二七 甲一四 | 申涵光 二七〇 丙七〇 | 申錫綬等 二八二 | 申保 乙二六 | 白文選 二五 丙七九 | 白爾赫圖 三六 甲十一 | 白潢 七六 甲三一丙一四 | 白鍾山 九七 甲四二 | 白鎔 一六二 | 白登明 二六三 丙七四 | 白奕彩 二六七 丙六六 |

| | | | |
|----------------------|------------------|--------------------------|--------------------|
| 白忠順等 二七三 | 石清吉 二一六 丙五一 | 任舉 九八 甲漢二一丙二四 | 任元祥 丙七〇 |
| 白延英 二七五 | 石家紹 二六五 丙七六 | 任道銘 二三七 丙六三 | 任其昌 丙七三 |
| 白如鏡 二八二 | 石家銘 二八二 | 任辰旦 二六三 丙七〇 | 任蘭生 丙七七 |
| 白長久 二八三 | 石時稔聘妻劉 二九六 | 任媛 二六七 丙六七 | 任溶 丙七八 |
| 白鎔妻尹 二九七 | 石文炳 甲二六 | 任啓運 二六八 丙六八 | 任溶 丙七九 |
| 白洋女 二九七 | 石文焯 甲三一 | 任遇亨 二八四 | 伊遜 一四 楊善弟 |
| 白氏 二九七 | 石禮哈 甲三一 文焯子 | 任裕德 二八四 遇亨族子 | 伊爾登 二〇 甲六 |
| 白如梅 甲二〇 | 石雲倬 甲漢一八 丙一五 | 任騎馬 二八四 | 伊瑪喇 二〇 瓦爾喀珠瑪喇弟 |
| 白色純 甲二〇 白如梅子 | 石陣圖 丙六五 | 任四 二八四 | 伊爾德 二二 甲四丙五 |
| 白雲上 丙七五 | 石韞玉 丙七二 | 任天篤 二八五 | 伊拜 二八 甲十一丙五 |
| 白廣恩 丙七九 | 立山 二五三 丙六一 | 任寨村二十烈女 二九六 | 伊桑阿 三七 甲一六乙四三丙五 |
| 皮潤璞 二八二 | 【六畫】 | 任有威妻陳 二九七 | 伊都立 三七 伊桑阿子 |
| 石廷柱 一八 甲七丙五 | | 任氏 二九七 | 伊關 四三 甲漢十三 |
| 石調聲 四八 甲三三 | | 任氏婢 二九七 | 伊巴罕 四五 甲十二 |
| 石琳 六三 甲二七 | | 任承恩 甲漢二〇 乙六一丙二四 舉子 | 伊柱 一〇三 甲三六 |
| 石文晟 六三 甲二七 石琳子 | | 任大椿 丙六八 | 伊勒圖 一二二 |
| 石玉龍 一八九 | | 任兆麟 丙六八 | 伊里布 一五七 丙三六 |
| 石承藻 一四三 | | 任基振 丙六八 | 伊興阿 二〇四 |
| | 任蘭枝 七七 乙五二丙一九 | | |

| | | | |
|----------------------|--------------------|-----------------------------|----------------------|
| 伊克坦 二五九 | 全祖望 二六八 丙六八 | 多爾袞 五 丙二 太祖子 | 安珠瑚 三〇 甲十二 |
| 伊秉綬 二六五 丙七二又七五文不同 | 全福 二八〇 | 多鐸 五 丙二 太祖子 | 安祿 一八 |
| 伊樂堯 二六七 | 全保 乙四九 | 多尼 五 多鐸子 | 安祿 一三六 乙四八 海蘭察子 |
| 伊勒圖 二七三 | 匡源 一七四 | 多積禮 十二 甲七 何和禮子 | 安維峻 二三二 |
| 伊桑阿 二八八 | 危龍光 二六七 | 多爾濟 一六 甲十二 明安子 | 安達里 二七三 |
| 伊嵩阿妻鈕祜祿氏 二九七 | 吉思哈 一七 甲二 吉思哈弟 | 多爾濟達爾漢 一六 甲十二 漢作罕 | 安于槃妻朱 二九七 |
| 伊勒慎 甲二丙四 | 吉普喀達 一七 甲二 吉思哈弟 | 多宏安 七二 丙七四 | 安于槃後妻田 二九七 |
| 伊理布 甲十一 | 吉勒塔布 六八 甲一九 | 多爾濟扎布 一三六 | 年羹堯 八二 甲三二丙十三 遺孀子 |
| 伊勒都齊 甲十二 | 吉爾杭阿 一八二 丙四三 | 多隆武 一五五 | 年遐齡 甲三四 丙十二 遺孀子 |
| 伊齡阿 乙一七 | 吉陞 二八二 | 多山 一八二 | 年希堯 甲三四 丙十二 遺孀子 |
| 伊江阿 乙四五 | 吉山妻瓜爾佳氏 二九五 | 多隆阿 一九六 丙五〇 | 托克雅 二〇 甲十三 雜作推 |
| 伍彌泰 一一〇 丙二一 | 吉蘭泰 乙二 | 多寶妻宗室氏 二九六 | 托津 一八八 丙三二 |
| 伍維壽 二〇一 | 吉林泰 乙四一 | 多頗羅 甲二 | 托明阿 一九〇 丙五〇 |
| 伍彌烏遜 乙三三 | 同源 二五七 | 多永武 三二二 | 托雲布 二四一 |
| 兆惠 一〇〇 甲四五丙二〇 | 同阿爾 二七三 | 夸扎 一五 甲十二 布善子 甲十二 誇誇扎 | 托克濟阿 二七七 丙七六 |
| 全節 二〇 丙七八 | 向榮 一八八 丙四四 | 存厚 二八二 | 托班 甲十一 |
| 全慶 一七六 丙五二 | 向宗榜妻聯 二九六 | 安費揚古 十二 甲一 | 托時 甲四〇 |
| 全順 一九一 丙五〇 | 向璿 丙六七 | 安達立 一七 甲十 | 托爾托保 乙三九 |

| | | | |
|------------------|----------------|------------------|----------------|
| 托雲保 丙四四 | 朱爾漢 一四九 | 朱休度 二六四 丙七二 | 朱澤 二七七 |
| 托雲 丙五六 | 朱爾廣額 一四九 | 朱根仁 二六六 丙七七 | 朱用純 二八三 丙六六 |
| 曲承麟妻袁 二九七 | 朱鴻賓 一五三 | 朱光第 二六六 | 朱壽命 二八四 |
| 曲氏女 二九七 | 朱貴 一五九 丙六五 | 朱鶴齡 二六七 丙六八 | 朱永慶 二八五 |
| 朱克簡 三一 丙七四 | 朱士彥 一六一 丙三七 | 朱澤灃 二六七 丙六七 | 朱之瑜 二八六 |
| 朱昌祚 三六 甲二〇丙六 | 朱為弼 一六三 | 朱次琦 二六七 丙七六 | 朱奎 二九〇 |
| 朱天寶 四七 | 朱琦 一六五 丙七三 | 朱彬 二六八 丙六九 | 朱倫瀚 二九〇 |
| 朱之琇 五〇 | 朱桂楨 一六八 | 朱駿聲 二六八 丙六九 | 朱鴻 二九二 |
| 朱襄 五一 | 朱鳳標 一七七 丙四六 | 朱孔彰 二六八 駿聲子 | 朱械之女 二九四 |
| 朱宏祚 六一 甲漢十四 | 朱南桂 二〇一 | 朱璋 二六九 丙六九 | 朱某聘妻李 二九五 |
| 朱綱 六一 甲漢一四 | 朱疇 二〇八 | 朱彝尊 二七〇 丙七一 | 朱承宇妻曹 二九七 |
| 朱之錫 六六 甲漢八丙八 | 朱孫貽 二二二 | 朱仕琇 二七一 丙七二 | 朱之弼 甲漢十二 |
| 朱天保 七三 | 朱善張 二二二 | 朱銘盤 二七二 | 朱定元 乙五二 |
| 朱軾 七六 甲漢一七丙一四 | 朱之榛 二二二 善張子 | 朱國治 二七四 甲一九丙六 | 朱椿 乙六〇 |
| 朱珪 一二七 乙六〇丙二八 | 朱一新 二二三 丙六九 | 朱樹堂 二七五 目無名 | 朱理 乙八〇 |
| 朱射斗 一三六 乙七〇 | 朱其昂 二三九 | 朱鈞 二七六 | 朱瑪喇 丙四見珠字 |
| 朱樹 一三六 射斗子 | 朱其詔 二三九 其昂弟 | 朱善寶 二七六 | 朱勳 丙三三 |
| 朱方增 一四一 | 朱煥明 二四六 | 朱福坪 二七七 | 朱錦慶 丙六五 |

| | | | |
|-------------|----------------|------------------|-----------------|
| 朱昭南 丙六五 | 朱懋德 丙七五 | 江沅 二六八 整孫 丙六八 | 米漢雲 丙七〇 |
| 朱文煇 丙六七 | 朱士達 丙七六 | 江承之 二六九 丙六九 | 色勒 二 |
| 朱道文 丙六七 | 朱念祖 丙七六 | 江安瀾 二七七 目無名 | 色爾格克 一六 甲二〇 |
| 朱筠 丙六八 | 朱大源 丙七六 | 江圖恂 二七九 | 色爾滾 一三五 |
| 朱士端 丙六九 | 朱靖甸 丙七七 | 江漢 二八六 | 色普徵額 二五五 |
| 朱右曾 丙六九 | 江繼芸 一五九 | 江之桐 二九一 | 色赫 二七三 丙六五 |
| 朱克生 丙七〇 | 江忠源 一九四 丙四三 | 江貴壽妻王 二九七 | 色楞額 丙五九 |
| 朱昆田 丙七一 彝尊子 | 江忠濟 一九四 | 江金姑 二九七 | 艾紫東妻徐 二九四 |
| 朱稻孫 丙七一 彝尊孫 | 江忠信 一九四 | 江蘭 乙七一 | 艾懷元妻姜 二九五 |
| 朱桓 丙七一 | 江福山 二〇二 | 江長貴 丙五六 | 艾元徵 甲六四 |
| 朱孝純 丙七一 | 江忠義 二一六 丙五一 | 江永輝 丙六五 | 艾如文 乙七二 |
| 朱文藻 丙七二 | 江春霖 二二二 | 江筠 丙六八 | 艾暢 丙七三 |
| 朱仕玠 丙七二 仕琇兄 | 江臯 二六三 丙七四 | 江藩 丙六九 | 西喇布 十三 甲二丙五 |
| 朱彭 丙七二 | 江士詔 二六七 丙六六 | 江昱 丙七一 | 西蘭 一四 舒鑾子 甲八 |
| 朱綬 丙七三 | 江永 二六八 丙六八 | 牟庭 丙六九 | 西津泰 一三六 乙四八 |
| 朱約 丙七四 克簡子 | 江德量 二六八 丙六八 | 百齡 一三〇 乙三八丙三二 | 西凌阿 二〇四 |
| 朱振 丙七四 | 江有誥 二六八 | 米思翰 五五 甲十三丙六 | 西喇巴雅爾 甲十一 |
| 朱宏仁 丙七五 | 江聲 二六八 丙六八 | 米洪章 二〇一 | 西城 乙十九 |

【七畫】

| | | | | | | | | | | | | | | | | | |
|------------------|---------|------------------|-----------------|----------------|----------------|----------------|----------------|----------------|-----------------|-----------------|----------------|----------------|----------------|---------|----------|----------|---------|
| 伯麟 一三〇 丙三四 | 伯錫爾 二七九 | 何和禮 十二 甲一 禮作哩 | 何洛會 三三 甲九 丙四 | 何國宗 七〇 甲漢三一 | 何勉 七一 乙五二 | 何師儉 八七 | 何燿 一一二 甲漢二四 | 何裕城 一一二 耀子 | 何元卿 一三六 乙七三 | 何凌漢 一六一 丙三七 | 何汝霖 一六二 丙四一 | 何桂清 一八四 丙四九 | 何桂珍 一八七 | 何建鼈 一九一 | 何安泰 二〇三 | | |
| 何勝必 二一七 | 何如璋 二三一 | 何金壽 二三二 丙七七 | 何秀林 二四三 | 何璟 二四五 丙五四 | 何日愈 二六六 丙七六 | 何汝霖 二六七 丙六六 | 何治連 二六九 丙六九 | 何焯 二七〇 丙七一 | 何夢瑤 二七一 丙七一 | 何秋濤 二七一 丙七三 | 何紹基 二七二 丙七三 | 何維樸 二七二 紹基孫 | 何道深 二七五 丙六五 | 何霖 二七九 | 何永清 二八二 | 何承鑫 二八二 | 何培清 二八二 |
| 何師程 二八二 | 何復漢 二八三 | 何士闕 二八四 | 何某妻鄭 二九五 | 何秉儀聘妻劉 二九五 | 何其仁聘妻李 二九五 | 何氏女 二九六 | 何先祐妻孫 一九七 | 何氏女 二九七 | 何天培 甲三五 立柱曾孫 | 何立柱 甲三五 立柱曾孫 | 何世璣 甲漢一六 | 何定江 乙七六 | 何道生 丙七二 | 何慶釗 丙七七 | 余世寬等 二八二 | 余長安女 二九四 | |
| 余國柱 五六 甲漢七 丙八 | 余縉 六九 | 余甸 八七 丙七四 | 余步雲 一六〇 丙三九 | 余際昌 二一六 丙五一 | 余炳燾 二二二 | 余虎恩 二四二 丙六二 | 余元遜 二六七 丙六七 | 余蕭客 二六八 丙六八 | 余迺陞 二七六 | 余寶琨 二七七 | 余霖 二八八 | 余集 二九〇 丙七二 | 余省 二九〇 | 余文儀 乙五六 | 余聯沅 丙六二 | 余龍光 丙六七 | 余煥文 丙六七 |

| | | | |
|---------------------|--------------------|------------------|--------------------|
| 余廷燦 丙六八 | 修國綱 六八 甲二〇丙十 | 冷僧機 三三 甲九丙四 | 吳璵 五四 甲漢十二丙九 |
| 余懷 丙七〇 | 修國聘 七二 | 冷鼎亨 二六六 丙七七 | 吳達善 九六 甲四八丙一七 |
| 余壽 丙七〇 | 修國維 七四 甲二〇丙十一 | 冷煜瀛妻盧 二九六 | 吳士功 九六 甲漢三二丙二三 |
| 余京 丙七一 | 修國瓏 二六三 丙七四 | 冷格 丙六五 | 吳進義 一〇四 甲漢二三 |
| 余慶長 丙七二 | 修濟 二七三 目無名 | 冷士嶠 丙七〇 | 吳紹詩 一〇八 甲漢三一 |
| 余煌 丙七三 | 修國仕 二七三 目無名 丙六五 | 初彭齡 一四二 丙三四 | 吳垣 一〇八 紹詩子 甲漢三一 |
| 佛尼埒 四一 甲九丙七塔作勒 | 修良 二八三 | 努山 二二 甲七 | 吳壇 一〇八 紹詩子 甲漢三二 |
| 佛倫 五六 甲一七丙八 | 修養正 甲五 丙四 | 努三 一〇二 甲四八 | 吳嗣爵 一二 甲漢三二 |
| 佛倫泰 一二二 | 修養甲 甲五 丙四 | 吳爾古代 十 孟格布祿子 | 吳廷剛 一三四 乙八〇 |
| 佛住 一三六 乙二二 | 修國印 甲一八 丙六 | 吳拜 一七 武理堪子 甲六 | 吳熊光 一四四 丙三〇 |
| 佛爾卿額 乙二二 | 修世德 甲一八 國印子 | 吳巴海 一七 甲二 | 吳敬 一四七 丙三五 |
| 佛倫保 乙四三 | 修鑑 丙四四 | 吳景道 二七 甲一八 | 吳傑 一六三 |
| 修養性 一八 甲六丙四 | 克蒙額 二五七 | 吳守進 三〇 甲六 | 吳孝銘 一六四 |
| 修國瑤 一八 養性孫 甲三一丙四 | 克什布 二八三 | 吳正治 三七 甲漢十丙九 | 吳其濬 一六八 丙三八 |
| 修圖賴 二二 養正子 甲五丙四 | 克什圖 甲三三 | 吳萬福 四〇 甲三〇丙六 | 吳邦慶 一七〇 |
| 修岱 二七 甲一四 | 克興額 丙四四 | 吳丹 四一 | 吳廷棟 一七八 |
| 修國正 四三 甲三一 | 洽大雄 九八 甲漢一八丙一五 | 吳興祚 四七 甲二二丙九 | 吳文鎔 一八三 丙四二 |
| 修鳳彩 六〇 甲二一 | 洽格里 一四 | 吳英 四八 甲漢五 | 吳宗國 二〇一 |

| | | | |
|----------------|----------------|----------------|-----------------|
| 吳家榜 二〇二 | 吳嘉賓 二六七 | 吳德旋 二七一 | 吳以剛 二八二 |
| 吳長慶 二〇三 丙五六 | 吳玉搢 二六八 丙六八 | 吳文溥 二七一 丙七二 | 吳蕃昌 二八三 |
| 吳存義 二〇九 | 吳凌雲 二六八 丙六八 | 吳蘭庭 二七一 丙七二 | 吳謙牧 二八三 藩昌從弟 |
| 吳振械 二一一 丙四八 | 吳嘉紀 二七〇 丙七一 | 吳昆田 二七一 | 吳氏四孝子 二八三 |
| 吳棠 二一二 丙五三 | 吳偉業 二七〇 丙七八 | 吳敏樹 二七二 丙七三 | 吳伯宗 二八五 |
| 吳元炳 二二二 | 吳文煒 二七一 丙七一 | 吳汝綸 二七二 | 吳鴻錫 二八五 |
| 吳坤修 二二〇 | 吳爰 二七〇 丙七〇 | 吳璣 二七五 | 吳祖錫 二八六 |
| 吳毓蘭 二二〇 | 吳兆騫 二七〇 丙七〇 | 吳煥文 二七五 | 吳有性 二八八 |
| 吳可讀 二三二 | 吳綺 二七〇 丙七一 | 吳鉞 二七五 | 吳璿 二八八 |
| 吳兆泰 二三二 | 吳任臣 二七〇 丙六八 | 吳璫等 二七五 | 吳謙 二八八 |
| 吳大澂 二三七 | 吳百朋 二七〇 丙七〇 | 吳星萃 二七五 日無名 | 吳育 二八九 |
| 吳永安 二四六 | 吳震 二七〇 丙七一 | 吳錦蘭 二七六 日無名 | 吳熙載 二八九 |
| 吳三桂 二六一 丙八〇 | 吳麟 二七一 | 吳復成 二七九 日無名 | 吳歷 二九〇 |
| 吳煥彩 二六四 | 吳泰來 二七一 丙七二 | 吳文謨 二七九 | 吳玉楫 二九三 |
| 吳均 二六五 丙七六 | 吳錫麒 二七一 丙七二 | 吳廷香 二七九 | 吳嘉善 二九三 丙七三 |
| 吳應連 二六六 丙七六 | 吳鼎 二七一 丙七二 | 吳山 二七九 | 吳某聘妻周 二九四 |
| 吳日慎 二六七 丙六六 | 吳嵩梁 二七一 丙七二 | 吳德瀟 二八一 | 吳七仁女 二九四 |
| 吳鼎 二六七 丙六八 | 吳定 二七一 丙七一 | 吳仲縉 二八一 德瀟子 | 吳芬女 二九四 |

| | | | |
|------------|---------|---------|-----------|
| 吳廷鈐妻張 二九四 | 吳榮光 丙三八 | 吳卓信 丙七二 | 呂端 二七一 |
| 吳先榜妻鄭 二九五 | 吳全美 丙六〇 | 吳慈鶴 丙七二 | 呂志恆 二七五 |
| 吳某聘妻林 二九五 | 吳育仁 丙六二 | 吳蘭修 丙七二 | 呂數孚 二八三 |
| 吳某聘妻朱 二九五 | 吳嗣昌 丙六五 | 吳翌鳳 丙七三 | 呂聯珠 二八五 |
| 吳師讓妻某 二九六 | 吳光 丙六六 | 吳觀禮 丙七三 | 呂震 二八八 |
| 吳廷望聘妻遲 二九七 | 吳廷華 丙六八 | 吳汝爲 丙七四 | 呂氏女 二九四 |
| 吳氏女 二九七 | 吳東發 丙六八 | 吳梯 丙七六 | 呂才智妻王 二九五 |
| 吳氏 二九七 | 吳懋清 丙六九 | 吳寶林 丙七六 | 呂朝龍 乙七九 |
| 吳達禮 甲八 | 吳樹聲 丙六九 | 吳祖昌 丙七六 | 呂緝熙 丙六七 |
| 吳世俊 甲一九 | 吳兆宜 丙七〇 | 吳汝珩 丙七八 | 呂堅 丙七二 |
| 吳瓊 甲漢十二 | 吳農祥 丙七〇 | 吳六奇 丙七八 | 呂璜 丙七二 |
| 吳涵 甲漢十四 | 吳璟 丙七〇 | 吳惟華 丙七九 | 孚琦 二五六 |
| 吳士玉 甲漢一六 | 吳苑 丙七一 | 吳之茂 丙八〇 | 宋權 二五八 |
| 吳應葵 甲漢一七 | 吳廷楨 丙七一 | 呂宮 二五 | 宋德宜 三七 |
| 吳虎炳 乙五八 | 吳之振 丙七一 | 呂賢基 一八六 | 宋駿業 三七 |
| 吳省欽 乙六四 | 吳穎芳 丙七一 | 呂本元 二四八 | 宋肇 六一 |
| 吳省蘭 乙六九 | 吳鎮 丙七一 | 呂飛鵬 二六九 | 宋文運 六六 |
| 吳光悅 丙三五 | 吳騫 丙七二 | 呂星垣 二七一 | 宋愛 八六 |

| | | | |
|----------------|-----------------|-------------------|-------------------|
| 宋元俊 一六六 | 宋如椿 二七五 | 希曾 二八二 目無名 | 成林 乙四六 |
| 宋延清 一三六 | 宋華嵩 二七九 | 希福 甲二三 | 成順 丙三九 |
| 宋國永 一九六 | 宋春華 二八一 | 希當阿 乙二六 | 成國樅 丙六五 |
| 宋晉 二〇九 | 宋氏五烈女 二九七 | 延信 六 猛蝦子 丙三 | 成康保 丙七四 |
| 宋慶 二四八 丙六二 | 宋邦綏 甲漢一九 | 延茂 二五五 丙六〇 | 志鈞 二五五 |
| 宋承庠 二五五 | 宋士宗 丙六六 | 延芝 二五五 延茂弟 | 志銳 二五七 |
| 宋必達 二六三 丙七四 | 宋昌圖 丙六七 | 延浩 二八二 | 折遇蘭 丙七二 |
| 宋之盛 二六七 丙六六 | 宋鑾 丙六八 | 延雍 二五二 | 改琦 二九〇 |
| 宋麟初 二六八 丙六八 | 宋實穎 丙七〇 | 廷璐妻惲 二九四 | 更夫某 二八二 |
| 宋世舉 二六九 丙六八 | 完者禿 九 李滿住孫 | 廷杰 丙六四 | 杉松郵卒婦 二九四 |
| 宋翔鳳 二六九 丙六九 | 完顏偉 九七 甲四一 | 成克鞏 二五 甲漢一 | 李滿住 九 釋家奴子 |
| 宋書升 二六九 | 宏世祿 四五 甲二九 | 成性 三一 | 李定國 十一 |
| 宋琬 二七〇 丙七〇 | 宏仁 二九〇 | 成袞扎布 八三 鏡稜子 | 李永芳 一八 丙七八 |
| 宋大樽 二七一 丙七二 | 岑毓英 二〇六 丙五九 | 成德 一二〇 乙一五 丙二八 | 李思忠 一八 甲一四 丙四 |
| 宋湘 二七一 丙七二 | 岑毓寶 二〇六 毓英弟 | 成儒 二六七 丙六七 | 李蔭祖 一八 思忠子 甲一八 |
| 宋景昌 二七二 | 希福 一九 甲三四 | 成陞 二七三 | 李鈞 一八 蔭祖子 甲一八 |
| 宋人望 二七三 目無名 | 希爾根 四一 甲七 丙六 | 成大業 二七三 目無名 | 李國翰 二三 甲一四 丙四 |
| 宋子玉 二七三 目無名 | 希福 四五 甲三〇 丙七 | 成肇麟 二八一 丙六五 | 李棲鳳 二六 甲十三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李國英 ^{二七} 丙七八 | 李日芄 ^{二七} 甲六 | 李森先 ^{三一} | 李呈祥 ^{三一} | 李桐 ^{三一} | 李若琳 ^{三二} 丙七九 | 李爵 ^{三七} 甲漢二丙七 | 李之芳 ^{三八} 甲漢七丙六 | 李興元 ^{四〇} 甲三〇 | 李麟 ^{四四} 甲漢一四丙十二 | 李芳述 ^{四四} 甲漢四 | 李光地 ^{四九} 甲漢六丙十 | 李天馥 ^{五四} 甲漢一六丙九 | 李榮保 ^{五五} 甲十三丙六 米思翰子 | 李率泰 ^{六〇} 甲三丙五 | 李允符 ^{七三} | 李徽 ^{七八} | 李絨 ^{八〇} 甲漢三一丙十五 |
| 李衛 ^{八一} 甲漢二〇丙十三 | 李秋 ^{八四} | 李質粹 ^{八四} 乙三 | 李慎修 ^{九三} | 李元直 ^{九三} | 李勳 ^{一〇四} 甲漢二二乙五五 | 李漱芳 ^{一〇九} | 李侍堯 ^{一一〇} 乙一四丙二三 | 李奉堯 ^{一一〇} 侍堯弟 | 李湖 ^{一一一} 甲漢三二 | 李瀚 ^{一一一} | 李世傑 ^{一一一} | 李清時 ^{一一二} | 李宏 ^{一一二} | 李奉翰 ^{一二二} 乙二一 宏子 | 李亨特 ^{一二二} 乙四四 宏孫 | 李全 ^{一二一} 乙五九 | 李化龍 ^{一二二} |
| 李因培 ^{二五} 甲漢二五 | 李繼祖 ^{三六} 丙三一 | 李長庚 ^{三七} 丙三一 | 李延鈺 ^{三七} 長庚子 | 李宗瀚 ^{四一} | 李仲昭 ^{四三} | 李殿圖 ^{四六} 乙六九 | 李奕疇 ^{四六} | 李振祜 ^{六一} | 李宗昉 ^{六二} | 李象鵬 ^{七一} | 李宗傳 ^{七一} | 李棠階 ^{七八} 丙四七 | 李星沅 ^{八〇} 丙四二 | 李孟羣 ^{八七} 丙四三 | 李績賓 ^{九五} 丙四三 | 李績宜 ^{九五} 丙四九 績賓弟 | 李鴻章 ^{九八} 丙五七 |
| 李臣典 ^{二〇一} 丙五一 | 李祥和 ^{二〇一} | 李成謀 ^{二〇二} | 李朝斌 ^{二〇二} 丙六〇 | 李蔭 ^{二〇八} | 李德 ^{二二二} | 李宗羲 ^{二一三} 丙五四 | 李輝武 ^{二一七} | 李長樂 ^{二一八} | 李元度 ^{二一九} 丙七六 | 李鶴章 ^{二二〇} 丙三六 | 李昭慶 ^{二二〇} 鶴章弟 | 李鴻藻 ^{二二三} 丙五七 | 李文田 ^{二二八} 丙五八 | 李鳳苞 ^{二三三} | 李瀚章 ^{二三四} 丙五九 | 李興銳 ^{二三四} 丙六二 | 李鶴年 ^{二三七} 丙六三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李朝儀 二三八 丙七六 | 李希蓮 二三八 | 李金鏞 二三八 丙七七 | 李福曾 二三八 | 李唯述 二四三 | 李承光 二四四 | 李南華 二四四 | 李得勝 二四四 南華兄子 | 李端葵 二五一 | 李廷簫 二五二 | 李秉衡 二五四 | 李渭 二六四 | 李大本 二六四 丙七五 | 李毓昌 二六五 丙七六 | 李廣芸 二六五 丙七五 | 李文耕 二六五 丙七六 | 李炳濤 二六六 丙七七 | |
| 李素 二六六 | 李頤 二六七 | 李因篤 二六七 丙六六 | 李柏 二六七 丙六六 | 李生光 二六七 丙六六 | 李璫 二六七 丙六六 | 李來章 二六七 丙六六 | 李光坡 二六七 丙六七 | 李鍾倫 二六七 丙六七 光坡從子 | 李夢箕 二六七 丙六六 | 李鬪南 二六七 丙六六 夢箕子 | 李鏡 二六八 丙六七 | 李惇 二六八 丙六八 | 李誠 二六八 丙六八 | 李貽德 二六八 丙六九 | 李鍾泗 二六九 丙六九 | 李富孫 二六九 丙六九 | 李超孫 二六九 丙六九 |
| 李遇孫 二六九 丙六九 | 李輔平 二六九 丙六九 | 李騰蛟 二七〇 丙六九 | 李良年 二七〇 丙七一 | 李來泰 二七〇 丙七〇 | 李念慈 二七〇 丙七一 | 李鑑 二七一 丙七一 | 李鬪 二七一 | 李兆洛 二七二 | 李希望 二七二 | 李雲麟 二七二 | 李瑞清 二七二 | 李慈銘 二七二 | 李稷勳 二七二 | 李義均 二七三 目無名 | 李昌 二七三 目無名 | 李懋祖 二七三 目無名 | 李宏德 二七三 目無名 |
| 李柱國 二七三 目無名 | 李成功 二七四 | 李國俊 二七四 目無名 | 李茂吉 二七四 | 李南暉 二七五 | 李喬基 二七五 | 李培秀 二七五 目無名 | 李慶福 二七六 | 李保衡 二七六 | 李善斗 二七六 目無名 | 李杏春 二七六 | 李暢 二七六 目無名 | 李仁元 二七七 丙七七 | 李福培 二七七 | 李右文 二七七 | 李載文 二七七 | 李概 二七七 | 李大均 二七七 |

| | | | |
|-------------|----------------|------------------|------------|
| 李淮 二七七 | 李澄 二八四 | 李世倬 二九〇 | 李國郎妻蘇 二九五 |
| 李文綬 二七七 目無名 | 李芳燦 二八四 | 李潢 二九三 | 李家勳聘妻楊 二九五 |
| 李存漢 二七八 | 李汝恢 二八四 | 李銳 二九三 丙六九 | 李家駒聘妻朱 二九五 |
| 李翼棠 二七九 | 李學侗 二八四 | 李錫蕃 二九三 | 李應宗聘妻李 二九五 |
| 李貴元等 二七九 | 李復新 二八四 | 李善蘭 二九三 丙六九 | 李承宗聘妻何 二九五 |
| 李大本 二八〇 | 李巨勳 二八四 | 李氏女 二九四 | 李煜聘妻蕭 二九五 |
| 季秉鈞 二八二 | 李九 二八五 | 李薦一聘妻曾 二九四 | 李盤龍妻鄧等 二九六 |
| 李澤霖 二八二 | 李長茂 二八五 | 李鴻普妻郭 二九四 | 李氏女 二九六 |
| 李景濂 二八三 | 李晉福 二八五 | 李天挺妻申 二九四 | 李鴻業妻邸 二九六 |
| 李盛山 二八三 | 李應卜 二八五 | 李某妻趙 二九四 | 李岸妻焦 二九七 |
| 李惻 二八三 | 李秉道 二八五 | 李若金女 二九五 | 李長華妻吳 二九七 |
| 李三 二八三 | 李林孫 二八五 | 李有成妻王 二九五 | 李正榮聘妻崔 二九七 |
| 李鳳翔 二八三 | 李清 二八六 | 李氏女 二九五 | 李氏 二九七 |
| 李應麒 二八四 | 李模 二八六 | 李學詩妻趙 二九五 | 李某妻管 二九七 |
| 李中德 二八四 | 李長祥 二八六 | 李學書妻高 二九五 高道婦 | 李有恆聘妻楊 二九七 |
| 李志善 二八四 | 李孔昭 二八七 | 李豁然妻楊 二九五 | 李氏女 二九七 |
| 李志勃 二八四 志善弟 | 李天植 二八七 | 李鳴鑾妻黃 二九五 | 李維先妻侯 二九七 |
| 李敬躋 二八四 | 李世熊 二八七 丙七〇 | 李殿機妻王 二九五 | 李青照妻張 二九七 |

| | | | |
|-----------------|---------|---------|-----------------|
| 李任妻矣 二九七 | 李鴻賓 丙三六 | 李鄰嗣 丙七〇 | 李允禎 丙七四 |
| 李輝祖 甲二三 | 李國棟 丙三九 | 李明慈 丙七〇 | 李嶠 丙七四 |
| 李林隆 甲三三 | 李芝桂 丙六五 | 李澄中 丙七〇 | 李發枝 丙七四 |
| 李林盛 甲三四 | 李文仲 丙六五 | 李重華 丙七一 | 李炯 丙七五 |
| 李宏 甲四二 | 李應芳 丙六五 | 李果 丙七一 | 李孟基 丙七七 |
| 李繩武 甲四八 | 李珍 丙六五 | 李中簡 丙七二 | 李景祥 丙七七 |
| 李贊元 甲五五 | 李容 丙六六 | 李文藻 丙七二 | 李化熙 丙七八 |
| 李構 甲五八 | 李士璜 丙六六 | 李維寅 丙七二 | 李鑑 丙七八 |
| 李先復 甲五八 | 李經世 丙六六 | 李調元 丙七二 | 李魯生 丙七八 |
| 李周望 甲六〇 | 李光墀 丙六七 | 李鼎元 丙七二 | 李猶龍 丙八 |
| 李維鈞 甲漢十五 丙十三 | 李光型 丙六七 | 李驥元 丙七二 | 李元鼎 丙七九 |
| 李綬 乙五六 | 李清馥 丙六七 | 李懷民 丙七二 | 李本深 丙八〇 |
| 李友棠 乙五九丙十五 | 李文炤 丙六七 | 李憲喬 丙七二 | 李建泰 丙八〇 |
| 李封 乙六一 | 李元春 丙六七 | 李符清 丙七二 | 李成棟 丙八〇 |
| 李南馨 乙七一 | 李榮陞 丙六八 | 李士楨 丙七二 | 杜度 三 豬英子 丙三 |
| 李天林 乙七二 | 李威 丙六八 | 李祖陶 丙七三 | 杜爾祜 三 杜度子 |
| 李應貴 乙七九 | 李聯琇 丙六九 | 李惺 丙七三 | 杜立德 三七 甲漢四丙七 |
| 李鑾宣 乙七九 | 李子金 丙七〇 | 李光建 丙七三 | 杜臻 五五 |

| | | | |
|-------------------|-----------------|----------------|-----------|
| 杜玉林 一〇八 | 汪志伊 一四四二 乙七二 | 汪龍淦 二七八 目無名 | 汪二蛟母徐 二九六 |
| 杜受田 一七二 丙四一 | 汪廷珍 一五一 丙三四 | 汪汝桂 二七九 目無名 | 汪二蛟妻戴 二九六 |
| 杜翰 一七二 丙四八 | 汪鳴鑾 二二九 | 汪士驥 二七九 | 汪氏女 二九七 |
| 杜嘎爾 一四一 | 汪鑒 二六七 | 汪承第 二八二 | 汪新 乙六四 |
| 杜庭光 二七八 | 汪紱 二六七 丙六七 | 汪灝 二八三 | 汪日章 乙七三 |
| 杜濬 二八七 丙七〇 | 汪家禧 二六八 丙七三 | 汪晨 二八三 灝弟 | 汪澐 丙一七 |
| 杜界 二八七 丙七〇 | 汪中 二六八 丙六八 | 汪日昂 二八三 灝弟 | 汪佑 丙六六 |
| 杜知耕 二九二 | 汪光燦 二六八 丙六八 | 汪日昇 二八三 灝弟 | 汪璣 丙六六 |
| 杜仲梅女 二九四 | 汪龍 二六八 丙六八 | 汪良緒 二八四 | 汪桂月 丙六七 |
| 杜聶齊妻何 二九六 | 汪琬 二七〇 丙七〇 | 汪龍 二八四 | 汪照 丙六八 |
| 杜篤祐 甲漢四 丙六 | 汪楫 二七〇 丙七一 | 汪瀾 二八七 | 汪喜孫 丙六八 |
| 杜魁光 乙八〇 | 汪懋麟 二七〇 丙七一 | 汪萊 二九三 丙六九 | 汪遠孫 丙六八 |
| 杜嶠 丙六五 | 汪沆 二七一 丙七一 | 汪楷妻王 二九四 | 汪德鉞 丙六九 |
| 杜越 丙六六 | 汪越 二七一 丙七二 | 汪楷妾徐 二九四 | 汪森 丙七一 |
| 杜漢 丙七〇 | 汪軻 二七一 丙七二 | 汪儼聘妻張 二九四 | 汪份 丙七一 |
| 杜詔 丙七一 | 汪文臺 二七二 | 汪遠孫妻梁 二九四 | 汪士鏞 丙七一 |
| 汪由敦 八九 甲漢二八丙一九 | 汪時 二七四 | 汪延澤妻趙 二九四 | 汪維憲 丙七一 |
| 汪承需 八九 丙二八需作沛 | 汪兆鼎 二七五 | 汪榮泰聘妻唐 二九五 | 汪師韓 丙七一 |

| | | | |
|-------------------|------------------|----------------|------------|
| 汪憲 丙七二 | 沈初 一三八 乙六八丙二八 | 沈炳巽 二七一 炳震弟 | 沈煜聘妻陳 二九五 |
| 汪縉 丙七二 | 沈維鏞 一六三 | 沈炳謙 二七一 炳震弟 | 沈之彞聘妻唐 二九五 |
| 汪學金 丙七二 | 沈炳垣 一八六 | 沈堯 二七二 丙七三 | 沈華區妻潘 二九六 |
| 汪日楨 丙七三 | 沈葆楨 二〇〇 丙五三 | 沈濤 二七二 丙六九 | 沈棠妻俞 二九六 |
| 汪輝祖 丙七三 | 沈兆霖 二〇八 丙四七 | 沈齊義 二七五 | 沈瑞妻鄭 二九六 |
| 沃申 四五 甲三一 | 沈淮 二一〇 | 沈志勇 二七五 丙六五 | 沈鼎猷妻嚴 二九七 |
| 沃內 甲十三 | 沈棣耀 二二一 | 沈廉 二七六 目無名 | 沈廷正 甲二九 |
| 沃赫 甲二一 | 沈桂芬 二二三 丙五二 | 沈衍慶 二七七 丙七六 | 沈洪 乙八〇 |
| 沈志祥 二一 丙七九 | 沈家本 二三〇 | 沈玉德 二七八 目無名 | 沈佳 丙六七 |
| 沈永忠 二一 志祥兒子 | 沈保靖 二三九 | 沈瀛 二八二 | 沈欽韓 丙六九 |
| 沈瑞 二一 永忠子 | 沈曾植 二六〇 | 沈嗣綬 二八四 | 沈用濟 丙七〇 |
| 沈文奎 二六 甲三四 | 沈國模 二六七 丙六六 | 沈仁榮 二八四 | 沈珩 丙七〇 |
| 沈堃 五三 | 沈昫 二六七 丙六六 | 沈光文 二八六 | 沈光邦 丙七〇 |
| 沈愷曾 六九 | 沈彤 二六八 丙六八 | 沈壽民 二八七 | 沈進 丙七一 |
| 沈近思 七七 甲漢十一丙十二 | 沈夢蘭 二六九 丙六八 | 沈銓 二九〇 | 沈元滄 丙七一 |
| 沈起元 八七 丙七五 | 沈謙 二七〇 丙七〇 | 沈葆楨妻林 二九四 | 沈名孫 丙七一 |
| 沈德濬 八二 甲漢二二丙一九 | 沈廷芳 二七一 丙七一 | 沈學顏妻尤 二九五 | 沈嘉轍 丙七一 |
| 沈善富 二二三 | 沈炳震 二七一 丙六八 | 沈萬裕妻王 二九五 | 沈永壺 丙七一 |

沈叔埏 丙七二

沈大成 丙七二

沈業富 丙七二

沈亦然 丙七二

沈欽裴 丙七三

沈慶曾 丙七四

沈光榮 丙七四

沈錫華 丙七七

沈鎔經 丙七七

沈維炳 丙七九

沙哩岱 一六 洛哩弟 甲十三

沙爾布 一六 甲十爾作理

沙爾虎達 三〇 甲六

沙納哈 四五 甲二五

沙木哈妻 二九六

沙氏女 二九七

沙克都林扎布 丙六〇

狄尙綱 二六五 丙七五

狄聽妻王 二九七

阜保 丙五六

秀林 乙四四

良卿 一二六 乙十三

良弼 二五七

良奎妻 二九六

言如泗 二六四

谷際岐 一四三

谷應泰 丙七〇

豆斌 一〇二 甲漢二八

貝和諾 六三 甲二五丙十一

貝勒弘噶聘妻富察氏 二九五

車爾布 二〇 葉臣子 甲九

車克 二五 甲八丙五

車布登扎布 八三

車騰芳 二七一 丙七一

車爾格 甲二

辛從益 一六三

辰布祿 一四 葉重子 甲二〇

邢敦行 一二二

邢澍 二七二 丙七三

邢連科 二七八

邢清源 二八五

邢氏 二九七

那蘇圖 九五 乙二

那彥成 一五四 丙三三

那清安 一六二

那桐 二二六

那倫 二五七 目無名

那木都魯坤 甲十

那啓泰 乙二七

那丹珠 乙四二

那彥寶 丙三三

邦烏里 丙六五

阮元 一五一 丙三六

阮榮發 二八二

阮爾詢 甲漢十六

八畫

來保 八九 甲三八丙一五

來秀 二八二

來氏二女 二九四

依克唐阿 二四八 丙五九

卓布泰 二三 甲十

卓羅 二三 甲十四

卓秉恬 一五二 丙四〇

卓納 二七三

卓樸 丙四〇 秉恬子

卦喇 甲三五

呢瑪善 丙三〇

周有德 四三 甲一九丙七

周球 四四 甲漢九

周煌 一〇八 甲漢三二丙二四

周興岱 一〇八 燿子 乙七三

| | | | |
|--------------------|--------------------------|----------------|-------------------|
| 周元理 十一 乙五七 理作禮 | 周克開 二六四 丙七五 | 周葆濂 二七九 目無名 | 周象明 丙六六 |
| 周學健 一二五 甲漢一八丙二三 | 周紀華 二六四 | 周飛鵬 二八二 | 周廣業 丙六八 |
| 周系英 一四一 | 周永年 二六八 丙六八 | 周靖 二八三 | 周中學 丙六九 |
| 周祖培 一七七 丙四六 | 周春 二六八 儒林一見 丙六八 | 周士晉 二八三 | 周茂蘭 丙七〇 |
| 周天爵 一八〇 丙四二 | 周春 二七〇 文苑再見 | 周學海 二八八 | 周容 丙七〇 |
| 周兆熊 一八二 | 周起渭 二七〇 丙七一 | 周氏女 二九四 | 周在浚 丙七〇 |
| 周天受 一八九 丙五〇 | 周濟 二七二 丙七二 | 周學臣妻柳 二九四 | 周貧 丙七一 |
| 周天培 一八九 丙五〇 天受弟 | 周儀暉 二七二 丙七三 | 周志桂妻馮 二九四 | 周宣猷 丙七一 |
| 周天孚 一八九 | 周壽昌 二七二 丙七三 | 周子寬妻黃 二九五 | 周長發 丙七一 |
| 周盛波 二〇三 丙五六 | 周永緒 二七三 目無名 丙六五 | 周懷伯妻邊 二九五 | 周大樞 丙七一 |
| 周盛傳 二〇三 丙五六 | 周基昌 二七三 目無名 | 周士英聘妻吳 二九五 | 周京 丙七一 |
| 周寬世 二一六 | 周岱生 二七四 | 周小梅妻湯 二九六 | 周準 丙七一 |
| 周達武 二一七 丙六〇 | 周大綸 二七五 | 周世棣妻胡 二九六 | 周於禮 丙七二 |
| 周家楣 二二九 | 周玉衡 二七六 | 周兆農妻王 二九七 | 周有聲 丙七二 |
| 周德潤 二二九 丙五八 | 周憲曾 二七七 | 周卜世 甲二六 | 周樹槐 丙七三 |
| 周馥 二二六 | 周來豫 二七七 | 周廷棟 乙七三 丙二八 | 周秉禮 丙七七 |
| 周中鈺 二六三 丙七四 | 周清元 二七八 | 周兆基 乙七八 | 周亮工 丙七九 |
| 周人龍 二六四 | 周福昌 二七八 傳文作福 高傳首之日仍作昌 | 周之琦 丙四九 | 和碩圖 十二 何和禮子 甲二 |

| | | | | | | | | | | | | | | | | | |
|--------------------------------|-----------------------------|--------------------------------|-------------------------------|------------------------------|------------------------------|------------------------------|-----------------------------------|---------------------------|-------------------------|-----------------------|---------------------------|-----------------------|---------------------------|--------------------------|---------------------------------|----------------------------|----------------------------|
| 和託 ^{十三} 期格子 甲十一 丙四 | 和濟格爾 ^{一六} 甲十三 | 和託 ^{十七} 蘇拜子 甲十八 丙五 | 和托 ^{十七} 康喀勒兄子 甲十二 | 和起 ^{一〇二} 甲三八 丙二二 | 和紳 ^{一〇六} 乙三四 丙三五 | 和琳 ^{一〇六} 乙四四 丙二九 | 和隆武 ^{一一八} 和起子 丙三八 丙二二 | 和興額 ^{一三六} 乙三六 | 和瑛 ^{一四〇} | 和舜武 ^{一四六} | 和春 ^{一八八} 丙四三 | 和耀曾 ^{二四三} | 和爾本 ^{甲二} | 和倫 ^{乙二〇} 丙六五 | 固爾瑪璋 ^二 阿敏子 丙三 瑪作渾 | 固山泰 ^{一七八} 甲八 | 固山 ^{二七三} |
| 坤四 ^一 | 奇塔特徹爾貝 ^{一六} 甲二三 | 奇塔特偉徵 ^{一六} 甲一四 | 奇豐額 ^{乙三五} | 孟格布祿 ^十 萬子 | 孟喬芳 ^{二四} 丙七八 | 孟超然 ^{二六七} 丙六七 | 孟泰 ^{二七四} 目無名 | 孟黑子妻苑 ^{二九七} | 季開生 ^{三一} | 季振宜 ^{三一} 開生弟 | 季芝昌 ^{一六一} 丙四二 | 季斌敏聘妻蘭 ^{二九五} | 宗稷辰 ^{二一〇} 丙六七 | 宗源瀚 ^{二三九} | 宗元鼎 ^{二七〇} 丙七〇 | 宗室敬徵 ^{一五二} 丙四一 | 宗室禧恩 ^{一五二} 丙四一 |
| 宗室耆英 ^{一五七} 丙四〇 | 宗室奕山 ^{一六〇} 丙五六 | 宗室奕經 ^{一六〇} 丙四一 | 宗室恩桂 ^{一六一} | 宗室肅順 ^{一七四} 丙四七 | 宗室祥厚 ^{一八五} 丙四三 | 宗室載齡 ^{二二七} 丙五二 | 宗室福銀 ^{二二七} 丙五七 | 宗室延煦 ^{二二九} | 宗室會章 ^{二二九} 延煦子 | 宗室寶廷 ^{二三一} | 宗室盛昱 ^{二三一} | 宗室寶豐 ^{二五五} | 宗室壽富 ^{二五五} | 宗室壽蕃 ^{二五五} | 宗室載穆 ^{二五七} | 宗室恆斌 ^{二七五} | 宗室奕淵 ^{二七五} |
| 宗室奕功 ^{二八一} | 宗室德祐 ^{二八二} | 宗室奇臣 ^{乙二〇} | 宗室都爾嘉 ^{乙二〇} | 宗室琳寧 ^{乙二三} | 宗室恆瑞 ^{乙二三} | 宗室燦燿 ^{乙二六} | 宗室來儀 ^{乙二七} | 宗室書敬 ^{乙二九} | 宗室宜興 ^{乙三一} | 宗室安慶 ^{乙三一} | 宗室額勒亨額 ^{乙三四} | 宗室弘豐 ^{乙三七} | 宗室恆秀 ^{乙四〇} | 宗室永琨 ^{乙四三} | 宗室積拉 ^{乙四四} | 宗室祿康 ^{乙四五} | 宗室成寬 ^{乙四七} |

| | | | |
|-----------------------|--------------------|-----------------------|-----------------|
| 宗室慶怡 乙四八 | 定住 乙三一 | 尙維岳 丙六五 | 岳昇龍 甲漢十三 |
| 宗室緒莊 乙五一 | 官達色 一二〇 | 尙廷楓 丙七一 | 岳璽 乙二九 |
| 宗室莽古贊 丙二四 | 官文 一七五 丙四五 | 尙銘 丙七三 | 岱善 十 扈爾子子 |
| 宗室興肇 丙二七 | 官獻瑤 二六七 丙六七 | 屈大均 二七〇 | 岱松阿 二〇 甲十一 |
| 宗室恆瑞 丙三〇 | 官保 甲四八 丙二〇 | 屈崇山妻劉 二九四 | 岱森保 一二〇 乙三六 |
| 宗室恩華 丙四一 | 宜里布 四六 乙一 | 屈盡美 甲三四 | 岱豪 甲二三 |
| 宗室綏洵 丙四四 | 宜縣 一三一 乙二六丙三〇 | 屈紹隆 丙七〇 | 岱德 乙三一 |
| 宗室常清 丙五〇 | 宜永貴 甲一四 | 屈復 丙七一 | 帛黎 二二二 |
| 宗室奕紀 丙五〇 | 宜思孝 甲一四 永貴子 | 岳託三 代善子 丙三 | 怡良 一五八 丙四八 |
| 宗室靈柱 丙五二 | 宜廷輔 甲一四 永貴孫 | 岳樂 四 阿巴泰子 | 性德 二七〇 丙七一 |
| 宗室奎潤 丙五三 | 宜兆熊 甲三三 | 岳鍾琪 八三 昇龍子 甲漢二八丙一七 | 性桂 甲三七 |
| 宗室麟書 丙五七 | 尙善 二 費揚武子 | 岳超龍 八三 鍾琪季父 | 房可壯 丙七九 |
| 室宗崑岡 丙五七 | 尙可喜 二二 丙七八 | 岳鍾璜 八三 超龍子 甲漢二八 | 承燕 二五七 |
| 宗室蘇宜 丙五八 | 尙之孝 二二 可喜子 甲八丙五 | 岳濬 八三 鍾琪子 丙一七 | 承培元 二七二 |
| 宗室敬信 丙六一 | 尙維昇 一一一 | 岳起 一四六 乙四五丙三一 | 承順 二七七 |
| 定壽 八五 甲二〇 | 尙之信 二六二 丙八〇 | 岳興阿 一八七 | 拉篤渾 一四 |
| 定長 九六 喀爾吉善子 甲四一丙一七 | 尙可福 二七三 目無名 | 岳薦 二八五 | 拉哈達 四一 甲一五丙九 |
| 定煊 二八二 | 尙那布 二七七 | 岳氏 二九五 | 拉錫 七〇 甲二三丙十三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拉布敦 九九 甲三六丙一九 | 拉托爾凱 丙六五 | 旺扎爾 七〇 拉錫子 甲四七 | 昂洪 一六 明安子 甲十二 | 昇寅 一六二 | 明安達禮 一五 甲十三禮作哩丙五 | 明安 一六 甲十二乙四五 | 明阿圖 一七 國三秦子 甲八 | 明珠 五六 甲一四丙八 | 明仁 九九 傅清子 甲三七丙一九 | 明瑞 一四 乙一七丙二二 | 明亮 一七 丙二九 | 明安圖 一二 | 明春 二四 | 明善 二七 丙六 | 明安圖 二九 | 明新 二九 安圖子 | 明德 甲四〇 丙二三 |
| 明山 甲四八 | 明興 乙三五 | 明泰 乙三六 | 明善 丙四七 | 明緒 丙五〇 | 明誼 丙五〇 | 易容之 一八七 | 易舉 二七六 | 易良德 二八四 | 易之瀚 二九三 | 易棠 丙四八 | 易宗泮 丙七一 | 朋春 六七 甲二五 | 杭愛 四三 甲一四 | 杭奕祿 七八 甲三六丙一七 | 杭世駿 丙七一 | 松筠 二九 丙三二 | 松壽 二五六 |
| 松林 二八一 | 松興 二八一 | 松俊等 二八一 | 松文母吳 二九六 | 林起龍 三一 甲漢一丙五 | 林亮 七一 | 林國良 一三七 | 林則徐 一五六 丙三八 | 林培厚 一七一 | 林文察 二一六 丙五一 | 林紹年 二二五 | 林泰會 二四七 | 林旭 二五一 | 林達泉 二六六 丙七七 | 林伯桐 二六九 丙六九 | 林時益 二七〇 丙七〇 | 林侗 二七〇 丙七〇 | 林信 二七〇 丙七〇 |
| 林紆 二七二 | 林源恩 二七七 | 林永升 二八〇 | 林長貴 二八四 | 林長廣 二八四 長貴弟 | 林經妻陳 二九四 | 林雲銘妻蔡 二九四 | 林國奎妻鄭 二九五 | 林應維妻莫 二九六 | 林乾妻程 二九六 | 林振先妻鄭 二九六 目無名 | 林其標妻韓 二九七 | 林守仁妻王 二九七 | 林邦棻妻曾 二九七 | 林氏 二九七 | 林肇元 丙五五 | 林赤章 丙六六 | 林春溥 丙六九 |

| | | | |
|----------------------|-------------------|-----------------------|---------------------|
| 林古度 丙七〇 | 武京 二七三 目無名 | 祁墳 一五八 丙三七 | 邱聯恩 二一五 |
| 林麟焜 丙七〇 | 武韜 二七三 目無名 丙六五 | 祁雋藻 一七二 丙四六 | 邱維屏 二七〇 丙七〇 |
| 林蒲封 丙七一 | 武昌顯 二七六 | 祁世長 一七二 溥藻子 | 邱氏婢 二九七 |
| 林昌彝 丙七三 | 武訓 二八五 | 祁宿藻 一八五 | 邱樹棠 丙三五 |
| 林明倫 丙七五 | 武仁女 二九四 | 祁韻士 二七一 丙七二 | 邱象升 丙七〇 |
| 果爾沁 一六 阿爾沁瑚兒子 甲十二 | 武烈妻趙 二九四 | 祁班孫 二八七 | 邱象隨 丙七〇 象升弟 |
| 果權 二四一 | 武稔聘妻李 二九五 | 祁理孫 二八七 | 邵璿 七三 |
| 果斯海 甲十三 | 武昌女子 二九六 | 祁充格 丙四 史作新入九畫 甲亦作新 | 邵基 九五 甲漢十七 |
| 果勒敏色 乙四一 | 武善 甲八 | 芬古 丙三 | 邵鶴齡 一八九 |
| 武賴 一四 揚善齋子 甲二 | 武拜 丙四 | 芮後傳 二六四 | 邵嗣堯 二六三 丙七四 |
| 武拉禪 一四 洪尼雅喀子 甲五 | 武君烈 丙六五 | 芮氏妻 二九七 | 邵大業 二六四 丙七五 |
| 武書 一五 喀蓋子 | 法譚 二八 甲十二 | 芮長恤 丙六六 | 邵希曾 二六四 |
| 武理堪 一七 甲六丙四 | 法喇 八五 甲二〇 | 花連布 一二一 丙二九 | 邵曾可 二六七 丙六六 |
| 武納格 一七 甲二 | 法爾弟福 二二二 | 花尙阿 丙二五 | 邵廷采 二六七 曾可孫 丙六七 |
| 武穆篤 四五 甲三〇 | 法坤宏 二六七 丙六七 | 花沙納 丙四一 | 邵懿辰 二六七 丙六五入忠義六七入文苑 |
| 武進陞 一〇四 乙五三 | 法律堂 二六九 | 虎坤元 一八九 | 邵晉涵 二六八 丙六八 |
| 武隆阿 一五五 丙三五 | 法式善 二七一 丙七二 | 迎喜 二八二 目無名 | 邵遠平 二七〇 丙七〇 |
| 武億 二六八 丙六八 | 法海 甲三六 丙十三 | 邱良功 一三七 乙八〇丙三一 | 邵長蘅 二七〇 丙七一 |

| | | | | | | | | | | | | | | | | | |
|-----------------------|----------------------|---------|---------------|---------------|--------------------|----------------|-----------------------|---------------|-----------|-----------|----------------|---------------|---------------|----------------------|--------------------|---------------|---------------|
| 邵齊燾 二七一 丙七二 | 邵如椿 二七五 | 邵用之 二七五 | 邵氏二女 二九四 | 邵順年妻伊 二九六 | 邵順國妻劉 二九六 順國順年弟 | 邵洪 乙七一 | 邵自昌 乙七一 | 邵友濂 丙六三 | 邵瑛 丙六八 | 邵昂霄 丙七一 | 邵詠 丙七三 | 金白石 十 楊吉碧子 | 金玉和 一八 甲十一 | 金維城 一八 甲一四 玉和子 | 金礪 一八 甲一五 丙五 | 金之俊 二五 丙七九 | 金世德 六二 甲三四 |
| 金鈇 七二 乙三 | 金德瑛 九二 乙五五 丙二〇 | 金珪 九二 | 金簡 一〇八 | 金縵布 一〇八 簡子 | 金溶 一二三 丙七五 | 金士松 一三八 乙六三 | 金光梯 一三九 乙七一 丙三二 | 金應麟 一六五 | 金雲門 一八七 | 金光筋 一八七 | 金國琛 二二〇 丙七七 | 金順 二四一 丙五五 | 金運昌 二四二 | 金日追 二六八 丙六八 | 金榜 二六八 丙六八 | 金鵝 二六九 丙六九 | 金德純 二七〇 |
| 金漢蕙 二七三 丙六五 目無名 | 金建勳 二七七 | 金家駒 二七七 | 金和 二七八 目無名 | 金鼎燮 二七九 | 金海 二八二 目無名 | 金國選 二八四 | 金廷標 二九〇 | 金農 二九〇 丙七一 | 金光炳妻倪 二九五 | 金福曾妻李 二九六 | 金世璠 甲一四 | 金光祖 甲一九 丙五 | 金應琦 乙七七 | 金世爵 丙六五 | 金光 丙六五 | 金國保 丙六五 | 金敬 丙六六 |
| 金俊明 丙七〇 | 金德嘉 丙七一 | 金兆燕 丙七一 | 金志章 丙七一 | 金鎮 丙七四 | 金福曾 丙七七 | 金聲桓 丙八〇 | 長齡 一五四 丙三六 | 長清 一五五 | 長瑞 一八九 | 長壽 一八九 | 長庚 二四〇 | 長順 二四八 | 長海 二七一 | 長喜等 二八〇 | 長瑞 二八二 | 長清婦 二九五 | 長清嶺烈婦 二九六 |

| | | | |
|--|---|---|--|
| <p>長山鋪烈婦 二九七</p> <p>長春 乙五一</p> <p>長麟 丙五六</p> <p>阿敏 二 舒爾哈齊子 丙三</p> <p>阿達禮 三 薩哈璦子</p> <p>阿拜 四 太祖子 丙三</p> <p>阿巴泰 四 太祖子 丙二</p> <p>阿濟格 四 太祖子 丙一</p> <p>阿哈出 九</p> <p>阿蘭珠 十三 甲十三</p> <p>阿山 十四 甲四丙四</p> <p>阿濟拜 十六 甲十</p> <p>阿賴 一六 甲十</p> <p>阿爾沙瑚 一六 甲十二湖作湖</p> <p>阿什達爾漢 一七 甲三丙四</p> <p>阿納海 二〇 岱松阿子 甲十一</p> <p>阿濟格尼堪 二二 甲六</p> <p>阿爾津 二三 甲五丙四</p> | <p>阿哈尼堪 二八 甲四</p> <p>阿蘭泰 三七 甲一六丙九</p> <p>阿密達 四一 甲二四</p> <p>阿爾護 四六 甲二七</p> <p>阿席熙 六〇 甲二四</p> <p>阿山 六五 甲二三丙十二</p> <p>阿南達 六八 甲一七</p> <p>阿喇納 六八 阿南達子 甲二二</p> <p>阿靈阿 七四 甲三二丙十二</p> <p>阿爾松阿 七四 阿靈阿子 甲三二丙十二</p> <p>阿克敦 九〇 甲三五丙十六</p> <p>阿里袞 一〇〇 乙八丙二〇</p> <p>阿敏道 一〇二 甲三七</p> <p>阿桂 一〇五 乙十丙二六</p> <p>阿迪斯 一〇五 阿桂子 乙二五</p> <p>阿必達 一〇五 阿桂子 甲三六乙三三</p> <p>阿爾泰 一三三 甲二八乙三</p> <p>阿爾素納 一二一 甲四六</p> | <p>阿滿泰 一二一</p> <p>阿思哈 一二四 乙五丙二二</p> <p>阿哈保 一三五 乙四七</p> <p>阿爾薩朗 一三六 乙三九助作郎</p> <p>阿什坦 二七〇</p> <p>阿巴泰 二七三</p> <p>阿爾津等 二七三</p> <p>阿爾精額 二八一</p> <p>阿積拉 甲十</p> <p>阿喇善 甲十</p> <p>阿岱 甲十一</p> <p>阿斯海 甲十四</p> <p>阿爾多 甲二九</p> <p>阿蘭泰 甲四一</p> <p>阿克棟阿 乙二二</p> <p>阿精阿 乙二四</p> <p>阿林保 乙二九</p> <p>阿爾保 乙四二</p> | <p>阿肅 丙二五</p> <p>阿霖 丙三五</p> <p>青寧 一八四 丙四三</p> <p>九畫</p> <p>亮祿 一三三</p> <p>侯康 二六九 丙六九</p> <p>侯度 二六九 丙六九</p> <p>侯方域 二七〇 丙七〇</p> <p>侯雲登 二七六</p> <p>侯襲爵 甲二九</p> <p>保祝 七四 馬武子 乙三</p> <p>保寧 一二九 乙二一</p> <p>保興 一三六 乙三一</p> <p>保成 乙一九</p> <p>信勤 二四〇</p> <p>俞金龍 一二三</p> <p>俞德淵 一七二 丙七六</p> |
|--|---|---|--|

| | | | |
|--|--|--|--|
| <p>俞澍 二六六 丙七七</p> <p>俞懋 二六九</p> <p>俞正燮 二七二 丙六九</p> <p>俞焜 二七九</p> <p>俞鴻慶 二八三</p> <p>俞振鸞妻傅 二九五</p> <p>俞兆岳 乙五二</p> <p>俞汝言 丙六八</p> <p>冒芬 二七七</p> <p>冒襄 二八七 丙七〇</p> <p>冒樹楷妻周 二九五</p> <p>冒丹書 丙七〇 ○ 襄子</p> <p>南懷仁 五九</p> <p>南山 二八二</p> <p>南天祥 甲漢二二</p> <p>南一魁 丙七九</p> <p>咸默 二八五</p> <p>哈哈納 一四 甲一六</p> | <p>哈寧阿 二九 甲五丙四</p> <p>哈爾奇 二九 興齋兄孫</p> <p>哈占 四三 甲一六</p> <p>哈克三 四六 甲一八</p> <p>哈元生 八五 甲漢二七丙一八</p> <p>哈尙德 八五 元生子 甲漢二七丙一八</p> <p>哈攀龍 九八 甲漢二三</p> <p>哈國興 九八 攀龍子 甲漢二七丙二四</p> <p>哈達哈 一〇一 甲四五丙二一</p> <p>哈寧阿 一〇一 哈達哈子 甲四五丙二一</p> <p>哈浪阿 一五五</p> <p>哈豐阿 一五五</p> <p>哈勒巴 二七三 目無名</p> <p>哈郎阿 二八二</p> <p>哈岱 甲五</p> <p>哈爾沁 甲九 薩壁翰子</p> <p>哈爾弼 甲九 薩壁翰孫</p> <p>哈什屯 甲十二 米思翰父 丙五略見米傳</p> | <p>哈山 甲二九</p> <p>哈魯堪 乙二二</p> <p>奎林 一一八</p> <p>奎榮 二八二</p> <p>奎舒 乙二七</p> <p>姚延著 三四</p> <p>姚啓聖 四七 甲二三丙八</p> <p>姚儀 四七 啓聖子 甲二三丙八</p> <p>姚文然 五〇 甲漢二丙七</p> <p>姚締虞 六一 甲漢五</p> <p>姚立德 一一二</p> <p>姚文田 一六一 丙三四</p> <p>姚元之 一六二 丙四二</p> <p>姚祖同 一六八</p> <p>姚瑩 一七一 丙七三</p> <p>姚嵩雲 二五七</p> <p>姚文燮 二六三 丙七四</p> <p>姚東之 二六五</p> | <p>姚宏任 二六七 丙六六</p> <p>姚學瑛 二六七 丙六七</p> <p>姚鼎 二七一 丙七二</p> <p>姚振宗 二七一</p> <p>姚椿 二七二 丙七三</p> <p>姚國旗 二七五</p> <p>姚懷祥 二八〇</p> <p>姚易修 二八四</p> <p>姚旺妻潘 二九四</p> <p>姚氏 二九五</p> <p>姚世治聘妻陳 二九五</p> <p>姚文璠妻劉 二九六</p> <p>姚叶敏妻耿 二九六</p> <p>姚森桂妻宋 二九七</p> <p>姚際春女 二九七</p> <p>姚成烈 乙五九</p> <p>姚榮 乙六一 丙二七</p> <p>姚際恆 丙六八</p> |
|--|--|--|--|

新書介紹

清代通史下卷甲集二冊

銅山蕭一山著

出版處北平文史政治學院

出版期民國二十年

定價四元

這本書是續卷中而作的。全書分爲兩個部分。第一部分是清代宰輔表、清代軍機大臣表、清代督撫表、清代學者生卒及其著述表。第二部分是記太平天國之起滅與同治中興。光緒以後的事，還待續編。較近的史學界對於考古和疑古的問題已經很發達了；但是對於近古史和近代史的問題，卻還正在萌芽時代。蕭君以個人的精力，完成了清代三百年的歷史，寫成了數百萬言的文章，這種勇猛的氣象，我們不能不佩服；並且在這個時代，也不能不需要這部書。因為我們是現代的人，我們要明白現代的事情。我盼望下卷的下冊趕快出來。

不過這本書的內容，既然分爲二個部分，我們就分作兩方面說：第一部分的清代宰輔等表是依著清史稿和潘世恩的熙朝宰輔錄做的，清史館所修清史稿是按年月排的，這個表是按人名排，不過把清史稿的表重新倒轉過來罷了。所以如鮑承光等人原表所略的事實，這個表也未能舉出來。清代督撫表是依著吳廷燮的同治以來督撫表，清史稿中之疆臣表而倒轉來排列的。清代學者生卒及其著述年表，是依著疑年錄和顧頡剛的清代著述考而作的。作表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這些表雖然不能無漏落的地方，但也很可以備人的檢查。

第二部分太平天國，是近代史上的最要緊的事。近來發現講太平天國的書如金陵癸甲撫談、王韜手稿筆記賊情彙纂等書，和歐洲各國博物院圖書館所藏太平天國刊行諸書，都可以供參考。作者似乎尙未見及此，這是專家的的工作，我不敢批評。但因此我連想到作史的方法，附帶著說幾句：（一）是史事的搜證，在歷史上的各種問題到後來埋沒的很多，清代史學家補傳補志，即是此例；如章學誠的補張義潮傳，錢大昕的補元史藝文志，全祖望、楊鳳苞他們搜輯遺事的力量很大。到後來方法更精密了。如王國維先生之治殷周史事和遼金元史學，他作的殷周制度論、先公先王考、金界深考、金代亂軍考、黑車子室章考，無論他的結

論精密不精密，但對於當時的事實都很有發明。又如陳垣的元西域人華化考，摩尼教考等篇，以及孟森的心史叢刊上的奏銷案，丁香花等篇，因為能知道當日社會的情狀，能捉著一個時代幾個重要點當背景，所以能語語中的，博得一般學者的傾服。作者的三卷清代通史，能弘而不能精，這是不可諱的事實。以我的謬見，治古代史和近代史是一樣，而且時代越近，越好找著時代的中心。

再有史學敘述的方法。自從考證學興，史學敘述的方法，越法不講了。只要東抄一段，西錄一段，加上一點案語，於是乎就是什麼考的大文章了。其實作史這一件事，須費了許多氣力，找了許多材料，辨別了材料的真假，把他的事實融會心中，我的文章發表出來，那麼才有精彩。如司馬光的資治通鑑先作編年的史，後作考異，就是這個意思。通鑑上的赤壁之戰，淝水之戰，等篇，彷彿把當日的情勢，如同擺在眼前，所以能膾炙人口的地方在此。本書所舉金和紀事詩，他的好處也在此。有清一代有創作史材的人，真不多見。明史組織的能力，如沈一貫，王錫爵，沈淮等傳，把他們誤國的情勢全描寫出來，夏嘉遇傳把東林黨的把持朝政，說得很清楚，魏藻德，陳演，李建泰說得他們庸愚可笑。我看清初只有萬季野有作史的本領（明史是不是王鴻緒盜竊是另一問題）。自溫，陋園以後，可以說是「罕得其人」了。近來梁任公胡適之的敘述的文章倒是很有意思，例如梁任公的論文，真是光燄萬丈，確如他說：「吾文有力吾手有鬼」的樣子，即如他做的近三百年學術史讀了教人忘倦。胡適之格局小得多了，但他的調理暢達，是不可及的。紅樓夢水滸考證，教人讀了，最覺有味，是不容說的了。就如他做的中國哲學史大綱中卷，在言譚微中之中，偶爾譚一段漢武帝田家外婆的故事，又何等的有趣。這是說作一般史學的話。但是作一正史上下數百年，縱橫數萬里，洋洋百萬言，要是像老太婆道家常，那末人們看起來有什麼意思，人們都要不終卷就要打瞌睡。宜乎劉寶全的大鼓書要獨霸於天津衛了。固然喇威爾斯的世界史綱和近人陳彬譯的美國人做的日本史大綱，純用故事體來敘說，未免近於滑稽，但是假如一部數十萬言的歷史，僅像如數家珍的敘述，那總不可以囉。

然而我們又何必求全責備呢？在民國初年，我們的東鄰稻葉岩吉就作了一部清朝全史，雖然內中不少他老師內藤虎次郎的

話，但他也間有發明。而我們中華直到十五年後蕭一山先生才完成了一部清代通史，並且洋洋一篇數百萬言的鉅作，這是在我們中華學術史上怎樣可喜可賀的事情。

我聽陳援菴先生說：「日本人講日本史是不必說了，但以講東洋史的人數而論吾國那能比得上日本。要是以人數幅員爲比例而論，那更相差遠甚。」自己的田地，教人家耕耘，這是一件怎樣可恥的事情。回觀吾國的史學界以稗販爲生的固不容說了，就是一兩個講史學的人，他們的材料，又不能公開研究，一般的學子又怎樣得到研究史學的機會？史學又怎樣能進步？但我們又要說回來了。在我們的古代，就拿清代來說罷，政府建設的有國史館，實錄館，內閣大庫來保存史料，所以有幾本書籍教我們可以秘藏。但到現在呢，古代的史料間有人保存，但近代的史料，國家是否有機關來保存？現代史事的趨勢一天複雜一天，要是沒有人來保存整理，我想怕「古學愈精而今學愈亡矣。」我盼望史學界起來搜輯近代史料，我盼望史學界起來研究近代史（主）

楞伽師資記

唐淨覺集高麗金九經據敦煌寫本重校印

出版期民國廿九年九月 出版處北平達教胡同七號

定價一元五角

中國禪宗史料，當以高僧傳，續高僧傳，開元釋教錄，楞伽人法志諸書爲最可信。朝鮮金九經先生把胡適之先生從巴黎倫敦二處帶回來的敦煌寫本楞伽師資記照片排印出來，於是我們中國又多了一部禪宗古史。作者淨覺，是唐朝楞伽宗中一位重要法師，他的師父玄曠，就是楞伽人法志的作者，也是本書中所敘述的一位。從前我們都以菩提達磨爲禪宗始祖，有了這部書，纔知唐人所傳，達磨已前還有一位求那跋陀羅，可以直接佛大先的心傳。雖然本書中有很可疑的材料，但他使我們知道八世紀前半已有三種達摩論，已有道信的菩薩戒法，及制入道安心要方便法門，已有了弘忍禪法一本。在消極方面，他的記載使我們知道那時候還沒有信心銘，還沒有北宗五方便法門，這都是我們應該感謝淨覺這部書的，卷首並有胡適之先生所作的一篇長序，詳考此書在中國禪宗史上的重要，增加此書的價值不少。（松）

長征記

瑞典斯文赫定著

李述禮譯

楊震文徐炳烈校

民國二十年十二月西北科學考查團印行

實價二元八角

近代西洋科學的趨勢已經由方法和原理上的討論而轉向材料的搜集與歸納。所以西方學者對於有無數科學材料而大多數還沒有發勸研究的中國，都非常注目。關於地理和考古方面，中國古來傳統學者，一向多只知道在書本上研究，很少人注意到實地的考查和實物的探討。因此，以前西方的地理學家和考古家如斯坦因、希和之類，把中國許多古籍古物捆載而去——簡直可說是盜去——而中國的學者們却不去過問，並且還不甚覺得可惜似的。於是乎外國的學者，亦就以爲我們中國的學者還不够程度——或者竟不懂得——作這些科學的研究，只有他們才行了。四年前瑞典人斯文赫定所領導的西北科學考查團，可算是打開這沉悶的空氣，那考查團竟經我們中國學術界的反對，加入合作，而成功了！這長征記便是斯文赫定在這考查團裏所作的旅行記。赫定氏在本記文字裏面，表示很喜歡和中國人合作，而且以爲這是在事實上是很有利益的。那並不是赫定之故作寬大，卻是有的確的實情，亦是現今中外學者所應當知道的教訓。至於長征記的內容全是遊記性質，關係科學的材料和事實當然記載得很少，不過我們可以從這遊記裏面知道他們這一次的考查得到不少收穫：他們得到許多「史前」和「史後」古物，發現了長城之類的古蹟，他們設立了氣象測候所，而以後可以長久得到那從未開發的中亞氣候知識（對於近來計畫的西北航空與歐亞航空常有很大幫助）他們測量經緯度畫，路線圖，以及其他的地理圖，他們又得到了額濟納河居延海羅布淖爾等水道地理及其他種種地文上的新知識，他們還測量人體，調查民俗，搜集人類學上的新材料等等。像這像大規模的長途科學調查，在中國可算是空前的盛舉了。將來整理和研究所得材料的時候，我們如果同時要知道他們調查和搜集的情形，這長征記亦就是少不了的參考書。而且赫定所記的文字，即從比較隔膜些的譯文中看來，已經很可以覺得裏面是包含着豐富的藝術意味。我們讀這本書以後不覺得是一部現實的行程記，却很像是一部文學中的浪漫小說。讀過這長征記的人大概都會有那麼一種想頭吧：我如果亦同他們這樣去旅行一趟，豈不是很暢快的事麼！我們起初只知道赫定是一位刻實的科學家，却想不到他同時是一位富有文藝意味的人。從這一點來看徐炳昶的西遊日記未免大不相同了；我們讀着徐記有如看帳簿一樣的枯燥無味，雖然所記的事實是很細到，很正確。固然，文字上的巧拙各因天稟而不同，未能強求；不過我

們由此不免想起一種希望，便是：凡是科學家的著作，內容無論如何專精，文字總應當力求明白而通俗，尤其不可以極有趣的普通事理來編成艱澀的書文。像赫定這種雅俗共賞的文章正是科學家所可效法的。可惜我們只能讀譯文，還覺得不十分流暢；原文亦許並不如此。關於赫定工作能力之充實，勇敢，在本記前徐炳昶君的序文中已極力贊揚過。以赫定那麼大的年紀——六十三四歲——並不是沒有飯吃，沒有衣穿，却偏偏冒着風沙雨雪，以及種種居處上的困苦艱難來作萬里跋涉的長征，這真是一般爲「膏粱執袴，美人醇酒」所麻醉了的少爺老爺們所不可思議的。假使我們中國的星相家替赫定算起命來，該是一個從小到老的「勞碌」命吧？可是，赫定實在是自始至終幸福的人！他的幸福在那裏？我們讀了長征記，便可以知道我們沒有享受到而赫定却久經享受的幸福（凡）。

明治維新與現代支那

日本三浦周行著 出版期日本昭和六年 出版處日本東京刀江書院 定價一圓八十錢

明治維新與現代支那一書，集三浦周行博士在中國之演講稿及旅行遊記而成。民國十九年，三浦氏來華，周遊南北，訪求中日關係史料，足跡遍於南北各大都會。氏爲日本有名之明治維新史研究專家，所至各大學邀其演講明治維新之史蹟。民國廿年，三浦氏歸道山，其友人中村直勝柴田實二氏爲輯遺作成爲是書。首爲旅行之經過，次爲講演集，合講演稿八篇而成，爲本書之中心，次爲中國研究明治維新史之情形，次爲最近之中華民國，次爲南支那與北支那，次爲朝鮮宗家史料。附錄三篇，一爲足利時代日鮮貿易之一考察，二爲廣州中山大學法學論叢所載三浦氏明治法制史之譯文。本書關於明治維新史之講演，簡明得要，可供吾人之參考者不少。其第四篇最近之中華民國，第五篇南支那與北支那則爲瞻國之作。其所述中國最近之混亂，不安，吾輩固認爲事實，不能否認。然同時應知此五千年之古國，最近爲世界潮流所逼迫，努力掙扎，正在經過一空前之時代，爲世界任何國家所未有者。其混亂不安，自有其背景與原因，同時並有無數人斷脰流血，以求去此背景與原因，而復與此古國，以躋於現代國家之林。瞻國者見其表，同時並應究其裏。中國今日變革之劇，開振古未有之局。不從全般歷史上着眼，而斤斤於目前所見，鮮有不因之失望，因失望而厭惡者。實則蘇俄革命之初期，其社會之貧困混亂，見者亦何嘗不爲之失望乎（明）。

日本古印刷文化史

日本木宮泰彥著

出版期民國廿一年(昭和七年)

出版處東京富山房

定價日金四圓

言日本刻書者，舊有朝倉龜三之日本古刻書史，大率注重於刻書之年月，版本之形式。至於某一時代之刻書，在文化上之地位，與其他方面之關係，則未之能及。木宮泰彥著日支交通史一書，勾稽隋唐以來中日交通之關係，頗為士林所稱許，由其文部省與以精神文化研究費，因以各處閱書暇晷，寫成此書，此書注意於一時代之趨勢，而於版本形式尺寸大小，則多略而不論。敘述以奈良時代為始，是為印刷創始期，至江戶時代為止，而活字版大盛，上下凡八百五十年。全書共分六篇：(一)奈良時代(印刷創始期)；(二)平安時代(印刷興隆期)；(三)鎌倉時代(和樣版隆盛期)；(四)南北朝時代(唐樣版隆盛期)；(五)室町時代(印刷衰微期)；(六)江戶時代(活字版興隆期)。附古刻書題跋集，收羅各古本書與刻書有關之題跋至五百八十八種，甚便參考之用。卷末別有日本古刻書索引(明)。

支那古陶瓷

日本大谷光瑞輯

出版期民國廿一年四月(昭和七年)

發行所日本京都三夜莊陶雅會

定價日金廿元

支那古陶瓷說明一冊，圖譜二十七張，日本大谷光瑞伯爵就其所藏而著者也。述及中國西陲考古，學者當無不知有大谷光瑞其人。繼斯坦因伯希和二人之後，日本本願寺僧橋瑞超氏訪古高昌，歸以所得西域考古圖譜二鉅冊，主持其事者即大谷氏也。氏本人足跡遍中國南北，收藏吾國瓷器甚夥，茲出所藏輯為是篇。本文敘述中國歷代陶瓷演變之歷史，分為八篇：(一)唐虞夏殷周，(二)秦漢魏六朝，(三)唐，(四)五代宋金元，(五)明，(六)清及民國，(七)鑑費，(八)結論。唐以後諸篇，大率根據目驗，言之更為親切，而有系統，與以前說瓷緒書之徒鑽故紙者不可同日語矣。大谷氏為一熱心中國問題之士，注意在於政治，九一八事變以後，曾著支那事變與我國民之覺悟一書，述其對華激進之意見；一二八事變，又曾遣其美貌之女秘書至上海慰問其本國軍隊；其政治上之抱負於此可見。若此不過消閑之作，非此公真本領所在也。(明)

潮汐二字考

綏和逸士著

I. V. Gillis: The Characters Ch'ao and Hsi, Peiping, 1931.

綏和逸士所著潮汐二字考，下附朝宗於海，凡一卷。頗有心得。以西國士人而治中國古文字之學，旁徵博引，能得如是之成績，誠屬難能而可貴。潮汐二字不見於說文，乃後起之形聲字，先有朝夕二字，旁示以水，而成早潮晚汐之義，本極簡易。綏和先生謂汐字古文爲𣶒，恐未確。蓋汐字解爲潮落，乃後來詩人因海汐一義所引申，其初意不如是。且潮汐有早晚之分，而漲落則不問早晚也。說文坻字一作𣶒，因坻字从土與从水同義，而𣶒古文作𣶒，因形近而誤爲𣶒，故曰坻一作𣶒，初與汐字無涉。潮爲後起字，在小篆以前唯朝字當之，且不分早晚之別，故說文無汐字。潮汐之分，當起於沿海諸省發達之後。朝字之古文在甲骨文作𣶒，象日已出暉中，而月猶在天之意。古金文則作𣶒，孟鼎或作𣶒，克或作𣶒，父或作𣶒，陳侯或作𣶒，其字皆从艸，从日，从水，會意，卽後來潮字之義。太平御覽引說文一溥，朝也。一三字石經朝字古文作𣶒，與郭伯封敦陳侯因賁改同。降自小篆，則从軌舟聲，从舟卽从水之義。軌卽古文陽，从日，於聲；𣶒光鐘作𣶒，楷書朝字雖與甲骨文偶合，然實從小篆沿變而來。古代造字，不必出於一源，甲骨文中之朝字，與金文中之朝字雖構造不同，其所象徵之事實則一，不能定其正譌。小篆雖沿大篆而誤，而從軌舟聲，亦不舛古意。今綏和先生謂於字爲从降从入，引說文沆曲下垂於相出入爲解，則不可。於乃象旌旗之形，可於甲骨文中舉多量之例證。小篆改从軌字，因不解从日从艸之意，而但取早晨陽光軌軌之義，然決非於字有𣶒曲下垂於相出入之意在也。質之綏和先生，以爲何如（松）

裁軍之鬥爭

貝那里編 德國協會董事會刊行 柏林 特拉地齊翁書局 一九三二年出版

Der Kampf um die Abrüstung (The Struggle for Disarmament). Prepared by Albert Benary.

Published by Arbeitsausschuss Deutscher Verbände (The Executive Committee of the German

Societies). Copyright 1932 by Verlag Tradition Wilhelm Kolk, Berlin.

世界各國裁軍會議擾攘逾十二年，其結果何如？觀乎列強武器日求精良，軍隊日事訓練，口頭頌讚和平，背後極力備戰。此書圖說，一方指示今世各國最新式之巨砲，坦克戰艦，飛機母艦，毒氣戰等利器，令人舌橋心驚；一方訴說德國受凡爾賽條約之苛

制，一切舊有軍備，皆遭拆燬，而目睹強鄰，威迫日甚，又令人作不平鳴。我國財窮民困，軍備比較各國之弱小者，猶望塵莫及。國人倘閱是書，能無驚惕乎？能不與德國同其感慨乎？瑞士徐黑希新報，曾有評語曰：「片面的裁軍甚非自然，必不能持久。」其言極公允。又裁軍會德代表貝恩士多夫（*Hraf Bernsdorf*）曰：「裁軍會實與裁軍不相涉，僅有其名義而已。」然則世界之默認有強權而後有公理，其事彰然。主張裁軍之列強，可以休矣！（鄭）

two general groups, southern and northern. The states along the Yangtse and the Huai Rivers formed the southern group and those along the Yellow River the northern. As a general rule the literary style of the inscriptions of the southern group is ornate and the writing light and elegant, while the northern style is literal and exact and its writing coarse. Hsü (徐) and Ch'u (楚) were the centre of the southern type of culture and there are many bronze vessels of Hsü. The states of Ching (荆) and Shu (舒) were referred to as barbarians outside of the Kingdom of culture but this was done by the Chous who were enemies of these states. Hsü and Ch'u had both been allied states of Shang but after the downfall of Shang became enemies of the Chou. This is confirmed not only by ancient historical records but also by the inscriptions of bronze vessels of the Western Chou period which record continued struggles between the Chous and the southern barbarians. They were the inheritors of the Shang culture. The Shangs were an artistic people. Their bronze vessels were highly refined. They were fond of wine drinking and hunting and were superstitious. These characteristics all go to show that they were not as realistic as the Chous. They refute the ancient saying that the Yins were fond of simplicity and the Chous of refinement. As the peoples of Shang and Chou were separated by name and also by location the two types of culture of the north and the south were just as different from each other as the water of the Chin from that of the Wei River. However, from the time of the Ch'un-Ch'iu tribal prejudice gradually lessened and the culture of the people tended toward uniformity. This is confirmed by the inscriptions of the vessels of the last part of the Chou dynasty which show that there was similarity in the general composition as well as in the rhymes used in all parts of the country including Yen and Chin on the north, Hsü and Lu on the south, Ch'i and Chu on the east and Ch'in and Jo on the west. Thus, there was in China more or less uniformity of writing and custom toward the end of the Chou dynasty and the unification of the whole country by the Ch'in that followed was but a matter of course.

The number of bronze vessels of the Western and Eastern Chou dynasties, the time or the approximate time of which I have been able to determine is 251. Although these are less than one tenth of the total number of vessels of this period that are now known, they are the choicest of bronze inscriptions. Little the present confusion is being resolved.

and K'uang Yu mentioned above. On the vessel called Ta Fêng Hui (大豐斝) the inscription states "the King offers sacrifice to his father Wên Wang." This vessel therefore belongs to the time of Wu Wang. The inscription on the caldron called Hsiao Yü Ting (小盂鼎) states that "animals were used in the great sacrifice offered to Chou Wang,—Wang, Ch'êng Wang." This clearly shows that the vessel was made at the time of K'ang Wang. There are also other inscriptions the dates of which may be determined by comparing them with historical records, old and new. By using these vessels as a basis, other objects may be dated, for they can be linked together by the names of persons and the facts recorded. This, with observations in the styles of writing, and composition of the inscriptions as well as the decorations and form of the vessels will make it possible to group together vessels of approximately the same period. As to the inscriptions that give specific dates, I have checked the year, month and day to see if they agree with each other, but these have been used only as corroborative evidence.

By using the above method I have been able to determine the exact or approximate period of 137 vessels of the Western Chou. Most of these objects were those of the court or of its officials. The vessels which I have listed first according to the place and then the time of production number 114. Most of these vessels belong to the time of the Eastern Chou, and it is thus seen that when the influence of the imperial house of Chou was predominant there were very few vessels of the feudal states and that after the eastern migration there are no traces of the vessels of the imperial house. This fact reveals the political conditions of the Western and Eastern Chou dynasties and at the same time indicates the cultural development of the two periods.

As to the vessels of the states, there are thirty groups, viz. Wu (吳), Yüeh (越), Hsü (徐), Lu (盧), Ch'u (楚), Jo (郟), Huang (黃), Chiang (江), Ts'ai (蔡), Têng (鄧), Hsü (許), Su (蘇), Chêng (鄭), Ch'ên (陳), Sung (宋), Tsêng (曾), T'êng (滕), Hsüeh (薛), Chu (邾), Shih (郟), Lu (魯), Ch'i (杞), Chu (祝), Ch'i (齊), Wei (衛), Yen (燕), Chín (晉), Yü (虞), Kuo (虢) and Ch'in (秦). This order is obtained by starting with the states along the Yangtse from east to west, then from west to east with those in the regions between the Yangtse and the Yellow River, and then again from east to west with the states along the Yellow River. It will be noted from these vessels that neighboring states shared similar characteristics in their culture. The civilization of these states may be divided into

Yin and Chou periods. There is even no agreement as to the length of the reigns of some of the rulers of the Chou dynasty. Take Kung Wang as an example. The T'ai P'ing Yü Lan quotes the statement of the Ti Wang Shih Chi that this emperor reigned for twenty years. The T'ung Chien Wai Chi states that he reigned for ten years and again records the statement of Huang-fu Mi that he reigned for twenty-five years. According to the calculations of later works, such as the Huang Chi Ching Shih, the reign of Kung Wang was fixed as twelve years and this has been commonly accepted as final. However, we have the caldrons called Ch'iao Ts'ao Ting (饒曹鼎) the second of which has an inscription which states that on the day of jên wu in the fifth moon of the fifteenth year Kung Wang was in the Chou Hsing Kung and that the king had gone to the hunting-lodge to hunt. The title Kung Wang was not a posthumous one but one adopted during the lifetime of the emperor. The custom of conferring posthumous titles did not originate until the latter part of the Ch'un Ch'iu period. In the same way the name of Ch'êng Wang was used on the contemporaneous caldron called Hsien Hou Ting, Shao Wang on the bell called Tsung Chou Chung, Mu Wang on the vessel called Lü Hui and I Wang on that called K'uang Yu. Now the inscription on the Ch'iao Ts'ao Ting clearly states the date as that of the fifteenth year of Kung Wang. Although this does not confirm either the statement that he reigned for twenty-five years or the one that he reigned for twenty, it shows definitely that the statements that his reign was ten and twelve years were both incorrect. From this we can see that the dates of bronze inscriptions cannot be determined by using later systems of computing the calendar, for such a method is like measuring one thing with the standard of another. The conclusions do not agree with the real facts. If students of bronze inscriptions could make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he dates of the inscriptions and work out from them the systems of calendar of the Yin and Chou dynasties which could be used as a standard for dating all bronzes it would be of great value. This is still difficult, for we do not have sufficient material and the material on hand lacks systematic arrangement.

The method which I have adopted in determining the dates of the vessels is somewhat different. It is to examine the inscriptions and the vessels themselves for their dates without preconceived opinions or the use of outside standards. The time of the vessels may often be found from the inscriptions, such as is the case with the Hsien Hou Ting, Tsung Chou Chung, Lü Hui, Ch'iao Ts'ao Ting

cannot be considered as outstanding contributions to the lines of study which he had indicated as of primary importance; but perhaps he had such work in mind and did not live to see it accomplished.

In recent years I have been interested in the study of the society of ancient China and in this connection have examined the bone inscriptions of the Yin and the bronze inscriptions of the Chou. As to the oracle bones, they were found in one place and the strata of the soil in which they were found have been carefully noted so that there is no doubt as to their historical value. However, with the bronze vessels of the Chou dynasty the case is entirely different, for the places where these vessels were found are not known. Further more, this dynasty lasted eight hundred years, a period almost as long as the four dynasties of Sung, Yüan, Ming and Ch'ing combined. To class all vessels of this long period as Chou is misleading. The more we have of these vessels and the more they are discussed the more difficult they are to handle. After a study of several seasons I feel sure that before these inscriptions of bronze vessels of the Chou dynasty can be used as documentary evidence their historical contents should be arranged in systematic order.

As to the method of such arrangement my opinion is that these inscriptions should be divided according to their dates and places. This method of arrangement is an old one and was used in the Book of History, the Book of Odes, the Kuo Yü and the Kuo Ts'ê. In the Book of History, the chapters of Kao (詔) and Ming (命) resemble so closely the texts of inscriptions that they were most probably copied from bronzes and it may not be amiss to say that the Book of History is the oldest record of bronze inscriptions. At present we have only a few examples of vessels belonging to the imperial family of Chou but during the long line of rulers of this dynasty many must have been made which still remain buried in the earth.

In the case of some vessels this is an easy matter for the name of the state in which they were made is recorded in the inscriptions. The determination of the period of the vessels is the real difficulty. Scholars have always given careful attention to this subject but have based their work on the calendaric calculations of later periods. In recent years Chinese and foreign scholars have indulged in many speculations concerning which I have a few words to suggest. It must be remembered that we have as yet no accurate knowledge of the calendar of the

a few ancient people. They are therefore of much greater value than the records of the Book of History.

Unfortunately, although the number of bronze vessels is great, the time and place of production are rarely known. Occasionally the place where a vessel was discovered is recorded but usually with the information that it was found by some farmer in digging the ground. The original discoverer had no archaeological knowledge and no one cared to make further investigations after the discovery so that there remains no accurate record of the conditions of the earth in which the vessels were found; gradually even the spot where the discovery was made has been forgotten. As to books on bronzes, there have been many written since the time of the Sung dynasty. Some of these record only inscriptions while others give also the shapes of vessels; some contain detailed discussions on the inscriptions and decorations while others simply give the material and express no opinions. However, all of them follow the same general method of division under which vessels of the same kind are arranged according to the number of characters of their inscriptions. This arrangement seems at first glance to be very orderly but in fact it throws vessels of the same period and locality into great disorder. The inscriptions of the time of the Warring States are mixed with those of the Shang and Chou periods and vessels made by the same person are distributed in different parts of the book. This is in marked contrast with the orderly arrangement of the Book of History.

Now the chief value of inscriptions on bronze vessels lies in the fact that they may be used in verifying historical records but they can be of no value in this respect if their date and provenance are not known. It has been for this reason that students of history and geology have looked upon these ancient vessels and their inscriptions with indifference while those interested in this branch of studies have made little contribution to the sciences of history and geology. Wang Kuo-wei in his Introduction to the Yin Hsü Shu Ch'i K'ao Shih states that "in regard to the establishment of principles (of interpretation) and the opening of the mysteries (of these inscriptions) none of the earlier writers have made any considerable contribution;" but brilliant as Wang was he did not explain how it was to be done. An examination of his work shows that he himself was chiefly concerned with etymology and, although correct in some of his opinions, the methods he used differed little from those of earlier scholars. The two "Lists of Recorded Bronzes" which he published were only combined indices of books on bronzes and

NEW CLASSIFICATION OF BRONZES

TRANSLATED BY JOHN C. FERGUSON

Mr. Kuo Mo-jo is a militant scholar who is making notable contributions to an understanding of the early culture of China. His first book was "A Study of Ancient Chinese Civilization" (中國古代社會研究) and in 1931 he published two others—"A Study of Inscriptions on Shells and Bones" (甲骨文字研究) and "A Study of Inscriptions on Bronzes of the Shang and Chou Dynasties" (殷周青銅器銘文研究). These books were reviewed by me in the *China Journal*, Vol. XV, p. 279. Mr. Kuo has recently brought out a new book on "The Grand Divisions of the Inscriptions on the Bronze Vessels of the Former and Later Chou Dynasties" (兩周金文辭大系, 日本東京文求堂出版). The propositions advanced in this book mark a new line of divergence in the study of bronze inscriptions. These have been investigated by previous scholars for the purpose of showing their relation to the development of the written language. Mr. Kuo has now studied these inscriptions with a view of learning from them the time and place of production of the vessels themselves. It is a new method but one which I have advocated for many years and it should be known to western scholars. Instead of summarizing the statements of Mr. Kuo, they are of such great importance that I am giving herewith a full translation of the Introduction which he has written for his book.

John C. Ferguson.

INTRODUCTION

By Kuo Mo-jo.

The number of bronze vessels of the Western and Eastern Chou dynasties with inscriptions that are now known runs into the thousands. Some of these have inscriptions containing almost five hundred characters. It has been said that each of these inscriptions is equal in its historical value to a chapter in the *Book of History*. As a matter of fact the evidence of these inscriptions is even more valuable than the *Book of History*, for our knowledge of this *Book* is now confined to the Modern Text copy and in this copy there are parts that we know to have been forged by Chou and Ch'in writers. In the sections relating to the Chou dynasty chapters such as Chin T'ung and Hung Fan are unreliable and the number of chapters relating to this dynasty that may be considered authentic is no more than fifteen or sixteen. Furthermore, even in these chapters many changes have been made during the processes of transcription and rearrangement so that their value as historical records is now questionable. On the other hand, each character and each phrase in the inscriptions on bronze vessels, with the exception of forged ones which can be easily distinguished, are the original expressions of an